陰陽眼

白翎著

陰陽眼

著翎白

裕泰奇幻小說107

陰陽眼

白翎著

陰陽眼

著翎白

陰陽眼

白翎著

1

澳洲籍的皮特遜在英國某大學求學時，曾經有一位十分親密的泰國女友乃蘇嘉惠。乃蘇是個佛教徒，對佛教教育頗有心得。因而，皮特遜在這方面也涉獵不少。

畢業後，他們各自返國。

由于皮特遜返國後發生了一件意外的事，未能立刻到泰國去工作，而且情緒一直低落。甚至于對生活失去了信心。

兩年後，他終于來到泰國。他並未去找他的女友乃蘇嘉惠，而是接受剃度作了僧侶了。

人所共知，泰國是佛教徒的樂園，泰國人尤其歡迎外國僧侶，大概不是因爲外來的和尚會唸經的緣故吧？

每天清晨，當行人車輛還很稀少時，三三兩兩身着鬱金色袈裟的僧侶，已在沿門托缽了。

泰國的家庭，無論窮富，這時都在門前擺張桌子，上面放有米飯、咖哩、鷄蛋麵、

魚等食物。有的施主想得更周到，用黃色玻璃包些衞生紙、牙膏、肥皂粉及一銖紙幣等等。

僧侶們接受這些餽贈，不必說個「謝」字，甚至于可以笑都不笑一下，因爲施的人旨在積德，受的人以爲佛會賜福與施者。

皮特遜的法名叫比提・山多，佛教的解釋是「寧靜之悅」的意思。像他——皮特遜，不過是泰國二萬三千餘座廟宇中二十餘萬僧侶中的一個罷了。但是，他的遭遇却十分奇特……。

皮特遜的托缽區是曼谷的中級住宅區。每天清晨，他比一般僧侶起得更早，並非是想捷足先得，滿載而歸，而是他儘可能避免遇上車子。

他討厭車子，甚至于他恨車子。

當任何車子呼嘯着以高速自他身邊馳過時，會擊潰他的出家人的「寧靜」而十分暴躁。

又是一個美好的拂曉，潔淨的馬路兩邊高聳的大王椰子樹，紋風不動地兀立着，比提・山多停在一幢小洋房門前，大門深閉。因風雨凋剝，油漆早已脫落了。

門前桌上有個大盤，盤內放了一條大魚。魚睛雪亮，魚鱗井然，一看就知道這條魚出水不到一小時。牠是夠新鮮的。

他把那條魚放入缽內，而且還下意識地打量這幢死寂的洋房，過去，這一家是從不施捨的。

這條街本就很靜，而這一家的庭院，靜得更像一個眞空管。

當比提・山多的缽子裝滿，返回寺廟時，第一件事就是剖洗那條新鮮的魚。

但是，魚肚才剖開一條小縫，半寸多長的紅蛆，翻翻滾滾地往外爬。比提・山多不禁失聲驚叫。

第一，紅色蛆蟲並不多見，他一生中只見過兩次，這一次包括在內。

其次，他是個愛吃魚也愛釣魚的人，對于魚，他自信頗有研究；任何一條魚，不論是否新鮮，他只要看一眼就知道，甚至于出水多久，有沒有冷藏過都瞞不了他。他深信，這條魚出水絕未超過一小時，也未冰過，退一萬步來說，即使冰過，而且已經不太新鮮了。出水一二小時的魚，即使有蒼蠅下過卵，也不可能在一小時內變成蛆。

況且，魚肚內既然早有這許多蛆蟲，不久前擺在桌上盤內時，却是睛清鱗亮，更沒

有自魚口中爬出一條蛆蟲。

他懷着極端驚駭和痛苦的心情，丟了那條魚。

他永不能忘，而且記憶愈久愈鮮明，當他在澳洲雪梨市郊發生車禍的半個月之後，再次經過那條路的車禍地點時，他被一種奇異而恐怖的景象所懾。一堆紅色蛆蟲在蠕蠕翻滾。

他這次到泰國剃度出家，主要是爲了懺悔。

懺悔是個人艮知的反射，對于已失去的不幸，却于事無補。

這一天比提•山多是在極度不安中渡過的。

出家人講的是地、水、風、火，四大皆空，但眞正能悟的能有幾人？

第二天清晨，比提•山多起得更早，他必須再去印證一下他心中所想的事。

出家人不信幽靈鬼魅之說，他們只信人在心神不集中所產生之幻象，也就是魔。

他記得，在他剃度不久，曾請教他的師傅，爲何不能使千頭萬緒的思潮平息下來，而進入「定」的境界？

關于這，他的師傅說了一段往事，也就是他師傅初入佛門時親自經歷的怪現象。有一次他修習禪定——打坐時，見一巨大如斗的蜘蛛，向他撲噬，他大驚而起，立即告訴他的師傅。（即比提•山多的師祖）他的師傅笑笑說：如果下次再有這現象，你就把牠殺了……。

這當然就是所謂幻象，也就是所謂「魔」。

當我們凝目注視天空一片白雲時，會覺得它像一匹馬，或者一頭駱駝，這是因爲我們心目中先有了馬和駱駝的形象，先入爲主所致。由于我們很少有人見過熊貓，即使那片雲很像一頭熊貓，我們也絕不會以爲它像熊貓吧？

由于比提•山多今天更早；這條街上就更靜。那小洋房門前今天並未擺桌子，但是，那兩扇被風雨凋剝的大門却半開着，可以看到久無人踐踏的院子石板甬路石縫中半尺多長的青苔，和墻根上的青苔。

「皮特遜……皮特遜……」多麼熟悉的聲音！尤其在他來到曼谷剃度之後，除了廟中主持和僧侶，知道他本名的可以說絕無僅有。

現在的皮特遜還是十分理智的，他知道此事的發生太不可能。但是，他在悸怖之下，又好奇地進入院中。

一個房間內似乎還有灯光，青濛濛地，像美術灯，也許更像魚缸中的色彩。

一個淡淡的影子，映在玻璃窗上，這影子太熟稔了。也引起他無限的溫馨回憶。記得在英國求學時，她經常一個人孜孜不倦地在圖書館中鑽研。

這窗上的影子，就是她打字的姿態。

信佛的人，尤其是佛教徒，不是消極的出世，而是入世。地藏王菩薩說：「我不下地獄誰下地獄？」也就是入世的積極表現。

所以，嚴格說起來，出家人更懂得愛，愛得更徹底、更強烈。只不過，他們的愛大而化之，變爲愛天下蒼生的博愛了。

那麼，皮特遜此刻有沒有到達這種境界呢？當然還早得很。

他現在心中充滿了人類共有的凡俗情感，他激動而且無比地愧疚。

他認爲這是奇蹟，過去他所想的事只是一件錯誤。但是，即使如此，他仍不免愧疚于心。因爲那個死在輪下的女人，不是乃蘇嘉惠，必是另一個無辜的人了。

進入聽堂之門，重重的霉濕氣味撲鼻而來，空盪盪的屋子，在他的耳膜上造成巨大的廻音。

兩個黑色物體向他飛射而來時，他曾發出顫慄的低呼。那是兩隻蝙蝠。

輕靈的脚步聲，在內間響起，却又似有似無。他可以清晰聽到自己的血管在漲大，和那泵血的聲音。

「乃蘇嘉惠……乃蘇……」

他那抖動的嗓音，被一陣鏗鏘、清晰而又熟練的打字機聲所湮沒。

「這是她打字的特有聲音和速度，是她！乃蘇嘉意……」

當他推開內間半掩的門，衝進去時，那景象立即使他全身的血管開始冷凝。

室內並沒有灯光，但隱約可以視物，在窗前有個枱子，側放一架打字機，字鍵迅速起落，打在只有一張紙的滾軸上，聲音就十分刺耳。

打字機前並沒有人，而且每打完一行，會自動轉行，就像一個每分鐘能打五七十個英文字的熟手在打字一樣。

曼谷一年四季的平均溫度是二十九到三十度，但現在是仲春，皮特遜覺得寒意來自體內，起了一身鷄皮疙瘩。

他的面孔痙攣、扭曲着，打字鍵每一起落，都像擊在他的心坎上。

當聲音嘎然停止時，屋中又被黝暗和寂靜所湮沒。

在一秒中之前所發生的事，到底有沒有發生過？皮特遜一陣茫然。因爲他確信發生過，却是絕對不該發生的事。

他一寸一寸地移向窗前，此刻窗外又透進些微曙色了。他弓下身子，打量那打字機，和那滾軸上的一張白紙。

那上面有兩行字，顯然是剛剛打的。

第一行第一個英文字是個「因」字，下面是個冒號「：」，再下面是「一九七三年四月廿七日澳洲雪梨近郊凌晨五時十三分十三秒。」

第二行第一個字是個「果」字，下面是冒號，再下面是一九七五年四月廿七日水上市場邊凌晨五時十三分十三秒。」

他衝出小洋房狂奔着。

他不能確知，發生在雪梨近郊那次車禍是不是十三分十三秒？却相信是凌晨五點多，日期也是一九七三年四月廿七日。

曼谷市內有許多河流，有的形成水上市場。年輕漂亮的姑娘划着船賣水菓，或者租與客人遊河之用。

但是現在，大多還在睡夢中，皮特遜順河躑躅，耳邊仍有鏗鏘的打字機聲音。他捂着耳朵嘶呼着。這時一輛滿裝菓菜的三輪汽車急馳而過，他的身子被撞出七八米之外。

送入附近醫院中時，他斷斷續續說出了他的遭遇。當他停止呼吸時，醫師看看錶，恰巧是五時十三分十三秒。

事後他的師傅和警方曾調查過這件事。知道原籍曼谷的乃蘇嘉惠是英國留學生，由于在英求學時，和一澳洲青年相戀，返國後因半年未接到那青年人的信息，就到澳洲雪梨去找那男友。但在某日凌晨，駕車經過雪梨市郊，被一輛大型旅行車撞翻，當場重傷，送院不久死亡了。

事實上，撞翻乃蘇嘉惠車子的人正是皮特遜，當時他發現是乃蘇嘉惠，因逃避刑責，以及無錢負責她的醫療費用，一時昧于良知，駕車逃逸。

這些，他都對警方及他的師傅說過。新聞界曾競相報導。即使不信這一套的學者，曾以內疚而生幻象，第六感、時光隧道以及超自然現象等來解釋，仍有許多證據無法自圓其說。

比喻說，小洋房是乃蘇嘉惠死後，其父母爲免觸景傷情而騰出的空屋，乃蘇嘉惠所用之打字機仍放原處。上面根本沒有打字紙。

就算有心人想弄鬼，放上打字紙，或者打上字，試問又如何知道乃蘇死時的確實時間？又如何能未卜先知皮特遜遭遇車禍的地址及精確時間呢？

2

「三十年以前，德國納粹蓋世太保的副首領，年僅三十八歲即被任命爲德國駐捷克佔領區的統治者海立克，在捷克的立狄克小鎭被捷克的愛國份子刺殺。六天後，希特勒下令報復，立狄克鎭立成祭品，全鎭被連根清除，一口不留，夷爲平地，從地圖上消失無踪……。」

深秋，朔風呼嘯，雲層很低，說不定天未黑就會下雪吧？

德軍的柯雷連長，在三輛大卡車後的吉普車上仰望天空，好像那重重的烏雲要壓向他的心頭。

在德軍撕毀了凡爾賽條約，席捲了半個歐洲之後，柯雷連長也曾得過勛章，如果他再有一枚勛章，就可能被提升爲營長了。

所以柯雷念念不忘勛章。

但是，由這次上級所派他的任務看來，得勛章的機會却十分微渺了。

那是因爲，他的一連人要到立狄克小鎭上去駐防。在佔領區上，本就無功可立，更

沒有作戰的機會，除非有人要謀刺上級，被他抓到，于是……

但那是不可能的，在他來此之前，曾有兩位排長，帶兵駐紮于此，不知道爲甚麼？不久調職，而且還降了一級。

有人說，那兩位排長管束部下不嚴，屬下發生了械鬪，傷亡很重。

也有人說，排長曾搞派系，屬下也就分成兩派，水火不能相容，以致自相殘殺。

但是，另有一種耳語傳聞，說是這立狄克小鎭絕不容許德國人居住，如果有人不信保證出事。

到底是誰不許德國人在此居住呢？下面就是答案了……。

柯雷連長是個有經驗的軍人，他不認爲以前被降級調職的二位排長領導能力不如人，他相信，這件事必有更多不可告人的秘密，只是上面儘量保密而已。

一連人到達目的地，住進了以前友軍留下的營房，營房共三排，可駐一個營。

這裡，數百戶商店和住戶的小鎭，人口早已被消滅，實在沒有駐守的價值，即使要，有一班人也夠了，也許是軍方當局爲了向一種不可捉摸的力量表示不屈不服之意吧？

晚飯後，朔風夾着雪片飛舞，柯雷感覺像數千人引吭吶喊哭號一樣。

在這兒，已看不到立狄克鎭民的血漬，但在這裡，沒有一寸土地上沒有鎭民的鮮血。

入夜，荒涼酷寒逐漸加深。

柯雷派出了步哨和營房內的崗位。爲了集中管理方便，全連官兵，都駐在三排營房中央最大的一幢營房內。

由于這連人是剛自兩線戰場上調換下來的，又經過將近一天的辛苦行軍，晚上八點點名之後，熄灯號吹過不久，除了值勤士兵，大多數都進入夢鄉了。

「賈克西班長。」柯雷說：「上級雖然沒有說明這裡到底發生了何事，我却相信這裡充滿了凶險危機，小心點！一旦發現奸細敵踪，格殺勿論！」

「是，連長！」賈克西說：「連長，這裡已算是後方，鎭民都已經消滅了。連個鬼都沒有！」

「哼！也許以前兩個排長和你的想法一樣，才招致降級調職的。」

夜之巨翼，籠罩了小鎭，午夜之前，柯雷親自查哨後，也去睡了。

午夜十二點過五分，營房內灯光昏暗，風雪撲打屋頂門窗，好像要把這營房拆開來

。

一陣大風之後，小鎮上唯一的一排電線桿搖撼一陣，路灯及營房內的灯光全熄。站崗的士兵只感寒氣驟然增加，像突然掉落冰窖之中，他們二人正自營房內探頭外面查看。

就在這時，營房內突然一聲大喝：「殺……」夜深人靜，這一聲「殺」，似乎具有無上的權威，只見黑暗中床舖上正在熟睡的士兵突然一個個躍起。

躍起的同時，也隨着那一聲大喝喊殺不已。有的去摸外衣。號兵睡眼惺忪地吹起衝鋒號。有的閉着眼去摸鎗，而且還上了刺刀。

站崗的士兵大驚，大聲制止，但是，此刻任何一聲呼叫，都足以助長殺機。因爲那些士兵似乎還在半睡狀態之中。

先摸到鎗的當然佔了便宜，他們瞪着血紅的眸子，諦聽着刺刀在同伴身上發出肉碎骨折的聲音。

在不久之前，他們在和波蘭的一小股誓死不退的軍隊拚過刺刀。據說拚過刺刀的軍人，在精神狀態上，多少有點問題。

儘管他們是在睡意矇矓之下拚命，由于都受過嚴格的軍訓，他們的格鬪並非是盲目的。而且由于這是白刃戰，他們竟堅守原則，絕不放鎗。

酷寒的空氣中，濺射着熱騰騰的血雨。血紅的眸子對着死魚般賊亮的眼睛。有一個士兵的刺刀因殺人太多，已經彎曲。

奇的是，睡的人拚命，可能是意識不清，但是，在外放哨或站崗的人總該是清醒的吧？他們看到營房內的血搏，不久也參加了自相屠殺的行列。

柯雷被喊殺聲驚醒後，還有一陣迷糊的時間，居然沒有下床查看，他是睡在大營房的內間中。

一直等到喊殺聲逐漸減少，僅有重傷未死者的呻吟聲若斷若續時，灯光忽然又亮了。

柯雷到外間一看，慘烈的景象由血肉模糊的殘肢敗體構成，血水在地上蜿蜒流動的痕跡已結了冰。

包括哨兵在內，整整一連人，只剩他和另外一個重傷的號兵和一名機鎗手。

從這兩個尚未死的士兵口中，他大約知道事情發生的經過。也猜到了上級所以不說明小鎮上，上兩次所發生的類似「咋營」事件了。

關于「咋營」，據說日本遠征軍在馬來也發生過，而且也是在人困馬乏，作過白刃戰之後。

因此，有人說，這是由于士兵在驚心動魄的白刃戰之後，沒有充分的休息而使心身的緊張鬆馳下來所使然的。

據有過白刃戰經驗的人說，在拚刺刀時，人類的眼睛和饑餓的困獸血紅、貪婪的目光差不多。神經中樞近乎崩潰狀態。

那麼在立狄克鎮所發生的三次「咋營」，都是這種理論所能解釋的嗎？

最低限度，以前的兩排人在派駐立狄克鎮之前，並沒有拚刺刀的紀錄吧？

戰後立狄克小鎮重建，鎮中豎立一高大木製十字架，由三十五國捐贈的玫瑰花苗，種植在鎮中方圓半哩的綠地上，被譽爲全歐洲最大的玫瑰花園。

當然，柯雷連長的勛章美夢，也因這次「咋營」事件而破滅了。

3

秘魯東南部，有個名叫蒙太采的城市。兩萬多居民，十之八九都有夢遊症。在目前，病理學家還沒有找到原因之前，他們只能說與遺傳有關吧！

但是，該城的居民如果遷離該城，夢遊症就能不藥而癒。

這，又該如何解釋呢？可見，遺傳因素是講不通的。

比爾是一位神經科醫生及病理學家，他是法國的名教授，對于蒙太采市的夢遊奇事，早已注意而且產生了興趣。

比爾在進入該市的前幾天，就在附近市鎮上蒐集蒙太采市的資料。而且認識了一位小旅館的老闆巴里。原來巴里也是蒙太采市的居民，遷出不到三年。

「比爾教授。」巴里神色凝重地：「您最好別去蒙太采市。除非您也想嚐嚐夢遊的滋味。」

「在人的一生中，多些經驗也是好的。」比爾說：「我長了這大年紀，還沒有夢遊過呢！」

巴里大不爲然地搖搖頭：「比爾教授，那不是好玩的，夢遊的人，甚麼危險的事都能作出來。」

「這箇我知道。但是，據我所知，夢遊者雖然渾渾噩噩，神智不清，却似又有一股神秘力量引導他們，在十分危急的關頭，化險爲夷，讓人捏一把冷汗。」比爾說：「根據我的統計和調查，該市因夢遊而遭意外喪生的，十年來只有七個人。而這七個夢遊的人，有四個是被未夢遊的清醒者駕車撞死的。所以這百分比太少了。」

巴里攤攤手，說：「比爾教授，如果我是您，我就不會去。當然，我不是您……」

「謝謝你的提示。」比爾說：「巴里先生，雖然我決定要去，却仍然希望你有所建議。」

巴里想了一下，說：「您不妨這樣試試看。白天儘可能辛苦點，多訪問一些夢遊的市民，晚上不要宿在蒙太采市。」

「這也是個辦法。不過，你忘了一件事，我就是專程到該城蒐集夢遊症的資料啊！」比爾說：「蒐集資料，加以研究，當然要在晚上他們外出夢遊時親眼看到才具有效果。」

「比爾教授，這，我就無能爲力了。不過我仍要奉勸您，千萬小心啊！」

「你放心！我已經有了心理上的準備和行動計劃了！」比爾說：「巴里先生，看你欲言又止的神色，似乎有些秘密你還沒有告訴我。」

「沒……沒有。只不過，您一定要小心，能不去是最好的。」

比爾教授不以爲然，第三天就帶着簡單的行李來到蒙太采市，住進一家旅社。他弄好一切，第一件事就是睡覺，他對巴里說過，他已有心理準備和行動計劃，他決定晚上行動，白天睡覺。

比爾不信邪說，但却相信巴里不會故意唬他。自巴里的表情上可以看出，這裡是有些難以解釋的怪現象的。

這裡並不繁華，據說十年前是兩萬多居民，現在也未增加，大概是由于遷出的人口把出生率抵銷了。

一覺醒來，已是傍晚六點多了。

飯後，他把攝影機及錄音機準備好，大約九點多就上了街，他攝取了一些奇異的景象，如：夢遊者在井邊上跳土風舞及倒立，根本不躭心會掉落井中。有的人不知是如何

爬上屋頂的？而且在薄薄的墻上走路。

最使人驚心動魄的，是一個年輕女人爬上了高壓電線桿，坐在橫木上哼着小調。據說她的丈夫是個電工。

比爾第二天訪問了這些已被拍了照片的夢遊者，他不以爲這裡的夢遊者和別處的不同些。

折騰了一夜，天明返回旅館，吃過早點，馬上就睡。

但是，即使他的設想很周到，却仍然不會例外。

他發現可怖而無法理解的事。

大約是下午三點多，在他似醒非醒時，睡眼半開，屋內因放下了窗帷，光線頗暗，赫然發現床前站着一個高大的人。

這人身高在七尺以上，穿的是歐美十六七世紀帝王的正統衣冠，身上是寬大的緞質大袍，腰掛十七世紀圓桌武士所用之巨劍，頭戴金光燦爛的王冠。

濃眉、大眼，加上一臉的絡腮鬍子，顯然是一位允文允武的帝王。

但是，他的面孔威猛却毫無表情。

其實，此時此地，此情此景，愈是沒有表情，愈是最強烈，是懾人心魄的表情。

一個研究精神、神經的學者，他不願接受鬼魅幽靈的說法。比爾當然也不例外。但是，房內氣溫是攝氏二十度，是睡眠的適當溫度，然而，他感覺自己在悚慄。

「你……你是甚麼人？」

「……」高大的古代帝王，有如一根巨樁兀立着，臉上的表情肌不動，眼球也不轉。而且眼球白多黑小。

「我的精神狀態有問題吧？」比爾仍是這樣想。過去，他對靈魂學者的理論嗤之以鼻，說他們是嘩衆取寵，以永遠無法印證的謬論吸引世人注意而已。

他坐起來伸出顫巍巍的手，去摸這帝王的緞質大袍。

他摸到了。緞質衣料，在用手觸摸時，會發出「唰唰」的聲音。

觸之有物，而且視之可見，這是活生生的人啊？「噢！是了！一定是本市的人，不歡迎外人來此深入研究夢遊症吧？」

比爾又增加了信心，用手一按，他要摸到這人的軀體，才能放心。但是，寬大的緞袍之內是空的。好像這襲古老的大袍只是掛在那裡。

研究科學的人，也就是事實求是，專門講究認眞求證的人。這大而寬的古袍既是空的，上面爲甚麼有頭有臉？下面還有巨大的靴子？

比爾收回手，身子也抖起來，既然以科學的頭腦和方式不能證明他，這不是一個活生生人了。

「你……你是甚麼？」他已默認，這不是個人了。

高大的帝王仰頭大笑，是那麼豪邁而放縱，一國之君，當然會旁若無人的。

比爾的心弦雖然繃緊欲斷，畢竟是個學者，正要伸手去摸他的臉，奇異景象又出現了。

巨大的帝王之後，出現了十餘個歐美中古時代的美豔少女，她們的姿色固是一時之選，但她們的表情却能裂人心肺。

她們面孔青紫，不斷地用雙手去抓自己的喉頭，顯示痛苦和極端悸懼之狀。

一個不願死，或不甘心死亡的人，在必須死亡，沒有反抗餘地之下，情況大概如此吧？

帝王在大笑，少女們在拚死抓着自己的咽喉及胸部，似乎即將窒息而死。

但是，比爾自認還是清醒理智的，他聽不見帝王的笑聲，像是默片時代的無聲恐怖電影一樣。

終于，在他極度的驚悸之下，休克在床前。

數分鐘後他醒了，他沒有告訴旅社的人，儘管他曾摸過那帝王的緞質大袍，觸之有物，但是，他固執地仍不願相信這是鬼魅。

一個人的精神在不穩定狀態之下，不但能影響視覺，也能影響觸覺的感受吧？

當我們在人群之中，如果背後有人吸煙，而此刻却有人在你的後頸上用冰塊觸你一下，你可能會直覺地以爲那是吸煙的人不小心燒了你一下。

在先入爲主的意識中，極冷和極熱的短暫感受是很難分辨的。

就根據這點理論，比爾還不想走，又研究了三天。

第四天改爲晚上睡覺，他沒有夢遊，却聽到咒罵聲和少女的悲嚎聲。

比爾不再以爲又是聽覺產生幻象，他錄了音，那是咒罵西班牙人的盜墓行爲。

那帝王爲甚麼要罵西班牙人？西班牙人盜了何人的墓？這些都能引起比爾的興趣，儘管他開始怕了，却抵不過好奇的誘惑。

但是，當第七天深夜，他自夢中驚醒時，發現自己貼在天花板上，像被磁鐵吸住一樣。

他狂呼大喊，旅社的人趕到時，他已摔了下來，結果摔斷了一臂。

比爾堅持要離開蒙太采市到臨城去就醫，在醫院中，那小旅館的老闆巴里去看他，這才說出了他早就要說，却又怕比爾說他迷信的話。

「在欽欽市，有個中古時代基摩爾王國的陵墓，巨大的墓穴，早在二十年前就被盜墓者發現，立即引起掘寶潮。」巴里說：「那是些西班牙人，他們好像對古國的陵墓的所在地，具有犀利的嗅覺。那裏面有十分精緻的編織品、磁器、木器和銅器。但這些東西，只有考古學家有興趣，西班牙的盜墓者只要珠寶鑽石……」

「可是那高大的帝王幻象咒罵西班牙人，這和蒙太采市民有何關係？」比爾問。

「您不知道。」巴里說：「蒙太采市市民，十之九八是西班牙的掘墓者在此落了戶，也許基摩爾國王爲了懲罰他們的毀墓毀骨行爲，才使該市的人都有夢遊症……。」

比爾說：「他們曾掘出過骨骼？」

「不錯，在一個巨大『T』型穴室內，掘出了一具巨大的男性骨骼，另有十餘個少女的遺骨，經專家研究，這些少女的遺骨上並沒有傷痕，很可能是隨國王陪葬，被活活埋在墓穴中的。比爾教授，現在您信不信呢？」

比爾沒有說甚麼，閉上眼，那帝王的狂笑和少女們窒息而抓扯喉頭及胸部的慘烈景象活生生地展現眼前。

儘管他是一個神經科的名教授，但在某一方面，却像一個幼稚園的小班。他不能不這樣想。

4

在米蘭和義大利的街頭，每當寒冷的深夜，到處可見燃起一堆火取暖而又可以招徠顧客的流鶯。

這是自義大利政府封閉了七十七家公娼之後出現的怪現象。但是，根據羅馬的法律，賣淫無罪。即使爲她們加上一項引誘之罪，也不過是拘留數日而已，一般的是罰款了事。

而這種新興的「工業」，却又因蒂地斯西亞小姐要求成立「愛神中心」而更加滋長。她原是一位郵政局的僱員而被革職。

日本觀光客豬木，是個作塑膠鞋生意的暴發戶，每年出國觀光旅行一次，而所到之處，色情觀光必爲第一優先。因此，對于住在名古屋的妻子的流言，他也能置之泰然。今夜在夜總會喝了點酒，經過這條街，立被二名流鶯纏住。

在豬木的心目中，這兩個十七八歲的流鶯，和義大利紅星「珍娜露露玻璃鷄蛋」比起來並不遜色。

尤其在火光閃耀下看女人，更能憑添幾分姿色。

而酒精在血管內揮發，所造成的刺激，也能相對地減低審美的標準。

「愛人，讓我來陪你享受一個溫暖的冬夜好嗎？」流鶯甲有意無意地提上大衣，使豬木的視覺可以到達玉腿的重要地帶。

「嗯！不錯……」豬木托着流鶯甲的下顎端量一下，流鶯乙又靠上來：「先生，你只要讓我陪你一夜，你就永遠不想回日本了……。」

結果豬木一箭雙鵰，兩個都要了。

日本暴發戶縱慾好色，是出了名的。因此，豬木體內潛伏着國際梅毒。

當他遍遊歐洲，回程中經過義大利時，還是住的那一家旅館。晚上購物回來，開了房門，在內間門外，就隱隱看到床上躺着一個人。

「誰？」

「加洛琳嘛！」就是上次的二妓女之一。

「是妳？」豬木對這箇是永不會膩的，他說：「妳是怎麼進來的？」

「我和櫃枱管理員認識……」這說法顯然不合理，因爲櫃枱上不能憑這女人的一

面之詞就放她進入客人的房間。但豬木並未在意。

「可是妳怎麼知道我今天回到義大利了？」

「我不告訴你……」

豬木聳聳肩：「要留下嗎？」

「嗯……」完全是腦後音，聰明的女人不但會利用一顰一笑，而且會控制音色和音量。

「妳等一下，我先洗個澡。」

十來分鐘之後，豬木哼着小調出了浴室。但是，當他進入臥室正準備一躍上床時，突然被血淋淋的景象所懾住。

內間一直未開灯，由外間瀉入的光線，足以看清這慘烈的景象。加洛琳的頸子似被大力扭斷，似又被倒摜在地，一個頭顱半縮入胸腔之內，胸前被砍了數刀，肋骨折斷而翹起……。

豬木嘶呼着衝出房間，衝上了大街，他知道附近的警所，直接報了案。

但是，豬木木然怔在床前。床上寢具井然，床單一塵不染。

警員們冷笑說：「豬木先生，近十年來，貴國由戰敗國一躍而爲經濟大國，優越感似乎太過火了些吧？有錢可以找樂子，這種玩笑也能開嗎？」

「警察先生，我發誓絕未開玩笑，我剛才親眼看到的，可是……怎會突然不見了呢？」

「我看你八成不大正常！」警官說：「你必須去檢查一下，如果神經有問題，就算了！反之，你要向本所鄭重道歉！」

「我道歉！這是我的錯。」豬木說：「可是我沒有神經不正常現象。要不，請調查一下，加洛琳她是否還在？」

警方當然要查，派出的人不久就把加洛琳帶來，結果判定加洛琳引誘觀光客，拘留五日，豬木方面由日本領事口頭道歉了事。

豬木窩囊透了，提前返國。

當他由東京羽田國際空港下機，在公司中料理一些事務，立即返回名古屋自宅。已是下午一點多了。

這裡只有他的妻子鳩山招治和一個女傭居住。但上個月招治把女傭辭退，她說只有一個人，請女傭太浪費。但豬木却不以爲然。

按了門鈴，無人應門，豬木只好用鑰匙打開進入。他一進入起居室後，就嗅到一股濃烈臭味。

床上，肢體支離，血肉糢糊，但使他驚悸的不是妻子的被殺，而是這相同的景象。頸子似被大力扭斷，又被倒摜在地上，頭顱半縮入胸腔之內，胸前被砍數刀，肋骨折斷而翹起……。

這一切和在義大利那家旅館中所見到的完全一樣。就連屍體僵臥的位置、姿式和角度也分毫不差。

原來招治本是一個安分守己的家庭主婦，但近年來豬木經常在國外，即使在東京也很少回家，這對招治來說，是一個漫長難耐的空檔。

一個三十二歲，生理正常的女人，在明知丈夫不忠的情況下，紅杏出墻是非常容易的。

最初，他認識了一個電器推銷員大木七郎，如膠似漆，維持了年餘，但因大木的推銷工作改爲橫濱，只能半月和招治幽會一次，甚至于有時一個月還見不到人。

不久，招治又結識了一個推銷保險的小伙子，不到三個月，即被大木發現，他警告過招治，但招治不爲所動，于是動了殺機。

這是警視廳的破案經過紀錄。對于此案所引起社會之反應，看看這家所謂「內幕新聞天地」的標題，也就可見一斑了：

日本筷子膠拖鞋，
用完就丟不皺眉。
暴發戶寡人有疾，朝秦暮楚；
糟糠妻冷衾難守，熟李生張。

5

魏樂博士是位著名科學家，他參與了美國海軍破冰船的冷藏作業，航行于南極。某晚，在船尾的海面上忽然出現了奇景，一塊高約四十呎的巨大冰塊，像銀色炸彈射向天空。

由于破冰船的位置是在南極對着大西洋阿德米拉提灣的位置，天氣酷寒，其他的人都在艙下避寒，艙面上只有舵手和少數的值勤人員看到。

巨大的冰塊衝向天空，然後又如瀑布般地灑下海面，而巨冰缺口內的海水，却熱滾滾地像已達到沸點，騰騰蒸氣也自洞穴中冒出來。

這是甚麼東西？是海底火山爆發？有人這樣說。

但是，如果是火山爆發把四十呎高的冰塊震入高空，再熔爲冰雨落下，其震力之大，溫度之高自可想像，那麼，在數十哩內必然造成海嘯和巨浪而使破冰船沉沒。

有人說海底也有人類，外太空的人類既能駕飛碟于太空飛行，也能潛入海底。

然而，把巨冰震入高空又代表甚麼？

更奇怪而可怖的事于第二天發生，魏樂博士和三名船員，相繼失明。這些人都是昨夜看到巨冰飛上天空及冰雨下落奇景的人。

這可以初步證明，飛上天空的不是冰，目光與冰接觸絕不會失明。

魏樂博士南極之行，未能達成任務，他的兒子傑克繼承他的壯志，他是美國海軍某潛艇艇長。

一九六三年美國海軍作了一次探海演習。航艦「黃蜂號」是指揮艦。參加演習的還有多艘護航驅逐艦、補給艇艦及潛艇等。

傑克艇長根據海底雷達，發現一艘潛艇離了隊伍，而且離隊原因是爲了追踪一個神秘物體。

一般官兵還以爲這是指揮艦預先放入海底的僞裝目標（按過去演習也經常放一僞裝目標）。據傑克報告，那不明物體的時速，最少在一百五十海浬以上。

這是個驚人的速度，而更奇的是，這潛航物體似乎是螺旋槳推動的。

以美國的核子潛艇的最快紀錄，也不過是每小時四十五海浬，這不明潛航物體的速度，竟超過核子潛艇三倍。

因此，任何一位專家（包括其他國家的）都認爲不可能。

這物體並非驚鴻一瞥，居然在聲納儀器上顯現了四天，曾潛入二萬呎深海，而一般潛艇的潛水紀錄只有六千二百呎。

一切都打破了紀錄，它到底是甚麼東西？

可怕的事再次發生了。當指揮艦派出一艘潛水最深的潛艇追踪那神秘物體時，艇上人員全部失去了聽覺，而不得不放棄追踪。

這事發生之後，對于追踪這神秘物體，似都提不起勇氣。他們解釋說，他們並非怕死，而是因爲，他們追逐的不可能是人類所操縱的東西。

美國人是個好奇心極重的種族，爲了進一步瞭解這東西，再次組成一個搜尋追踪小組，由一艘巡洋艦及三艘潛艇組成。

傑克艇長幾乎把這怪物體視爲仇敵，因爲他的父親因此失明，他的同伴也失去了聽覺。

傑克的潛艇經常潛入二千五百尋的深海，特別設計的海底探照灯，在這幽暗的深海，已減底了它的性能，但可以照亮五十碼以內的景物。

在第二天的凌晨，在海底艇身的三五十公尺處，發現了一團黑霧。

直徑有多大無法測知，但不是個物體，探照燈無法透視。在海底雷達幕上，也是一團黑氣。

這時聲納器出現的聲音，密碼專家無法破解，連電腦都無法解答。

傑克艇長下令，以慢速朝黑霧駛去，但黑霧像一道無形鋼網，阻止了潛艇前進。

同時艇身有如進入冰庫，氣溫驟降，官兵們開了暖氣，仍擋不住逐漸加深的酷寒。官兵手足麻木，幾乎失去了操作的能力。

不信邪的傑克，雖有一探究竟的決心，却不能不顧全艇官兵的安全，先下令倒陣，然後上昇出水。

當他把這些可怖的經過報告指揮艦時，曾施放一深水炸彈。但無任何反應。而傑克的部下，未及時戴上手套的人，雙手凍殘者達十七人之多。

搜索追踪演習受到考驗，指揮艦下令回航，但在黎明的晨曦中，距巡洋艦約三五百碼處，忽見海水沸騰，一團黑霧湧出水面。

它的直徑約五七百公尺，世上沒有這大的汽球和汽艇，艦上的探照燈集中射向黑氣

團，却無法射透。

更令人顫慄的是，艦上十二英吋的巨砲，向黑霧連射五發，居然找不到彈着點，有如石沉大海，寂然無聲，像巨石丟入棉花堆中。

以後，美國海軍仍不死心，又組成一支更完善的搜索艦隊，工作達三個月之久，但並無所見。

因此，這次追踪搜索演習航海日誌，進入海軍部的極機密檔案室。它的名稱是「海底幽靈檔案」。

6

在「第七號情報員」的作者富萊明未死之前，每年冬季都要到這個「天堂之島」上來避寒。這裡有高大的棕櫚，深邃的碧海，細軟的沙灘，和煦的陽光，以及千嬌百媚的國際撈女……。

如果你要找刺激，而且也有足夠的錢，到牙買加去吧！它不會使你失望的。

以色列青年企業家拉昆，三十八歲就擁有一家機械廠和兩家汽車修配廠，這可以說是少年得志，青雲直上了。如果說他也有不如意的事，那就是結婚七年，還沒有個孩子。

他這次到牙買加，自然是爲了作生意。牙買加既是以出產糖而著名，拉昆此來也和買糖有點關係。他近來又成爲一個大宗進口食糖的托辣斯了。

公事辦妥，無事逛街。來到一家古玩店。一個五十左右，身著阿拉伯裝的婦人接待他：「先生您要那一類的古玩？」

「讓我先看看！」拉昆覺得這婦人很嚴肅，也可以說她的表情永遠是冰封的，即使

顧客上門也不例外。

「先生是以色列人？」

「噯！是的。您是……」

「黎巴嫩。」婦女說：「先生，以您的看法，以、黎之間的糾紛，誰是誰非？」

「請原諒！女士，站在以色列國民的立場來說，我以爲以色列的任何措施，都是爲了生存，也可以說是十分正確合理的……」

婦人不再講話，拉昆也未在意，他以爲，這黎巴嫩婦人，能在此開古玩店，少說也有一二十年的歷史了。人所共知，牙買加是世界人種的大洪爐，島上除了純盎格魯撒克遜人及尼格魯人外，一八四四年，由于印度大飢荒而移民牙買加三萬三千人。一八九三年，由香港移民來此約五千中國人，另外尚有德國、蘇格蘭、愛爾蘭、敍利亞以及黎巴嫩等移民。

然而，眞正的牙買加土著，却是山區中的摩隆人。

由于這裡的生活水準低，天然條件好，世界各地遊客大批湧到。這裡有世上最好的酒，舉世聞名的哈瓦那菸草和遊樂場所。這裡一般用品的物價，

只及歐洲的六分之一，美洲的二分之一。

拉昆看了三個長長的貨架，停在一幅古畫之前。

「先生欣賞這幅畫，足證您是行家。」

「慚愧！」拉昆說：「事實上，我對畫上這個披髮虬髯的人物尚一無所知。」他只感覺畫中人孔武有力。

婦人說：「這是黎巴嫩某一部所崇拜的神，這幅畫已有三百年的歷史。」

「那一定很貴了？」

「有所謂貨賣要主。」婦人說：「先生如果有興趣，我可以破格賤賣，就算你三千好了！」

拉昆說：「破格賤賣尚要三千美金，如果不破格……」

「那要兩萬左右。」婦人說：「因爲這是黎巴嫩古代一位名畫家的手筆。」

拉昆似乎無意買下，婦人說：「先生多少錢能要？」

「應該不超過五百美金。」

「付錢吧！它是你的了。」

拉昆並不是門外漢，雖不知此畫的來歷，却相信它已有百年以上的歷史，要價三千，實值兩萬，而一下子降爲五百美金，他弄不清婦人的意思？

「你不必懷疑它的價值。」婦人取下古畫，爲他捲起來包好，說：「因爲你是以色列人。」

「這……」拉昆說：「謝謝妳對本國人士的偏愛。」

婦人的表情是木然的，和畫上的披髮人頗相似。拉昆付了錢，走出古玩店，回頭望去，婦人也正在以奇異而冷漠的目光望着他。

「怪異的生意人……」他只能這樣想，並不以爲自己買了一件不值錢的東西。

拉昆返回以色列家中，還讓她的妻子看過那幅畫。但由于莎莉很不喜歡它，而且厭惡它，拉昆決定不掛它，仍然捲起放到櫃子裡去了。

拉昆很忙，夫妻見面時間只有清晨和深夜。

第三天凌晨三點左右，拉昆被吵醒，他以爲天亮了，很自然地向窗外望去。本來，由于床在後窗附近，可以看到院中的花木，甚至于天上的星星，但他的視線被墻壁擋住了。

拉昆尚未完全清醒，又躺了一會，忽然覺得不對勁，由床上向外望去，不該被墻避擋住視線呀！

他再次望去，且打量整個臥室，他發覺大銅床換了位置，以前臨窗，現在位于墻角邊，相距足有七八碼之遠。

「奇怪！莎莉對室內設計是十分內行的，她怎麼這樣改變床位，而事先又不和我商量一下……」拉昆苦笑一下，他知道妻子是個能接受新思想、新潮派的女性，這大概又是新潮派的室內佈置風格吧？

繼而發現妻子不在床上，而現在不過是三點一刻，她在幹甚麼？

拉昆下床來到小廳內，發現妻子坐在陽台的搖椅上。

拉昆有點內疚，生意人太忙，難免冷落了妻子，莎莉才二十九歲呀！他來到陽台上，莎莉面向陽台外面，看不到她的表情。

「莎莉，我很抱歉！」拉昆拍拍她的肩胛：「今後，我要盡一切努力，抽出空暇多陪陪妳……」

莎莉沒有反應，甚至一動不動。

「寶貝，如果我們有個孩子就好多了！這也許該怪我。我要去檢查身體……」

「……」莎莉還是紋風不動。

「老大嫁作商人婦」的滋味，拉昆是男人雖無法體會，却也不難想像。有時深夜返家，莎莉已經睡了。即使未睡，他自己筋疲力盡，未談三句話已入夢鄉。一個二十九歲的少婦，生理正常，沒有理由要求她抹煞生理的正常需求吧？

拉昆扳着她的肩頭，想吻她一下，但沒有扳動。再次用力，仍像一座石像一樣，沒有扳動。

「長久的獨守空幃，她在恨我吧？」拉昆知道妻子的個性很強，這種事難以啓口，她只能以這種方式表示抗議了。

拉昆回房再睡，天亮醒來，發現莎莉還在睡，不敢驚醒她，就上班去了。

上班不久，接到女傭一通電話：「先生，我決定不幹了，太太很粗暴，一言不合，就把我推到樓梯下，差點摔死，停幾天，我找你結算工錢——」

「喂！喂……」對方已經掛斷，拉昆茫然地放下電話，他覺得莎莉的確變了。她是個有教養的女人，即使心情再不好，甚至于傭人對她不禮貌，也不會把佣人推下樓梯。況且那佣人是個十分忠厚老實的婦人。

「我得馬上想個辦法。」他撥了家裡的電話：「是莎莉吧？我想佣人一定惹妳生氣了，我決定再爲妳找一個。莎莉，我看那張床的擺法不太適當，妳看呢……」

那邊傳來了粗獷的笑聲，不像是莎莉的笑聲。

「請問你是誰？請問找莎莉聽電話好嗎？」

「嘿……」電話中的笑聲很有震懾力，使人聽了很不舒服。而且馬上掛斷了。

拉昆愣了一陣，放下電話就駛車回家，他躭心家中發生了不幸的事。

但是，當他進入客廳，發現巨大的酒櫃換了位置。沙發也不是原來的位置了。這都不是一個人甚至于一個女人所能搬得動的。

「莎莉……莎莉……」他進入廚房，發現大冰箱移到另一角去了。莎莉在洗碗，他憐惜地自後面把她抱了起來：「莎莉，眞委屈妳了，請問，剛才是誰接的電話？」

莎莉不出聲，而拉昆却覺得莎莉十分沉重，窈窕的她，幾乎比過去重了一倍。

這是不尋常的事，但拉昆的注意力不在此，他躭心的是家中可能有個入侵者，電話中的笑聲顯然是個男人，且不懷善意。

放下莎莉，繞到她的前面，她的表情十分冷漠，好像根本無視于他的存在。這大概就是積恨成仇吧？但他仍不怪自己的妻子。

「告訴我，莎莉，誰在我們家裡？」

她那冷森的目光，像有形的鋼錐。

他自她的目光中，找不到夫妻間的情感和關係。

那表示，他們是陌路，甚至是仇敵。

「不要這樣，寶貝……」拉昆哀求地：「我知道我錯了！我太自私，我只知道事業，我只知道追求賺錢的樂趣，忽略了妳被寂寞侵襲的痛苦！」

莎莉根本不回答。拉昆只好離開廚房。但他找遍了全宅，並沒有找到一個陌生男人。

甚至于也沒有任何男人來過的跡象。

「我曾經折磨過她，所以她要報復，以所有的方法來折磨我。可是，莎莉不是那種人啊！」

晚上返家比素日早了三個小時，莎莉在陽台上走來走去。

「也許，長久的憂鬱，她的精神狀態有點問題了吧？」他走近抓住她的膀臂，但她甩手一推，力道太大了，他的身子越過陽台向樓下落去。

拉昆發出一聲淒厲的驚呼，幸虧陽台下就是正門前的甬路，上面有個花架。他的身子把花架壓壞，却被花架托住。

他驚出一身冷汗。但最使他痛心的，當他驚魂甫定時，抬頭上望，莎莉已經進屋去了，似乎對他的生死根本未放在心上。

「她恨我眞的到了這種程度嗎？會不會有個第三者從中挑撥，唆使她加害于我呢？」

這一夜他們仍未交談，拉昆失眠了。因爲莎莉鼾聲如雷，吵得他無法入睡。這也是莎莉以前根本沒有的現象。

第二天上班，拉昆僱了一位私家偵探。下午兩三點，那偵探就回報說：「拉昆先生，我相信，夫人以前一定在健身房躭過很久吧？」

「沒有呀！」

「要不，她一定也熱衷于目前所流行的『功夫』之類的武技吧？」

「你在說甚麼呀？我是請你去監視她，看看是否有陌生人到本宅去？」

「沒有，拉昆先生。」私家偵探說：「既然夫人沒有練過『功夫』或者學過『柔道』甚麼的，這就怪了。我親眼看到，她抱着那個巨大的熱帶魚缸在客廳中走動。我自信也抱不動。另外，她把你書房中的大書架托起來，放在另一邊……」

「這……」拉昆驟然失色說：「眞……眞會有這種事？」

「是的，拉昆先生。」私家偵探說：「本來我還以爲夫人是發現我在覬覦，以爲我是壞人，故意顯示一點膂力，讓我知難而退，但是，事後我發現她並非如此。」

拉昆突然想起大床移位之事，本以爲是個男人做的，現在看來完全錯了。他說：「依你看，一個女人能抱動那魚缸嗎？如果不能，那她……」

「這……」私家偵探說：「這要請教生理及心理學家。人類，在危急的時候，的確能發揮潛在的能力。比喻說，有一輛停止的汽車，因剎車未剎好，滑向一個小孩，孩子的母親在千鈞一髮時把車子推到一邊，救了孩子。這就是發揮潛能的例子，在平常，就是三個婦人也做不到的。」

拉昆更覺得事態嚴重了，他說：「奎恩先生，你能幫我的忙嗎？」

奎恩說：「拉昆先生，夫人近來有甚麼異乎尋常的表現嗎？」

「絕對沒有。一週前我自牙買加旅行回來，第三天夜裡就發現了怪事。半夜醒來，她不在床上，大銅床却不在原處。」

「您是說，那天晚上上床前還在原來的位置？」

「不錯。」

奎恩連連搖頭：「拉昆先生，您叫我怎麼幫您？」

「事實上我也不知道。」拉昆無助地抓着頭髮，說：「我只希望你告訴我，我該怎麼辦？」

「還是帶她去看精神科醫生吧！」奎恩說：「她一直不和您說話，精神方面總是有點問題的。」

奎恩和拉昆一道返家，二人想把她弄到車上，但莎莉沒有費多大力氣就把奎恩摔到樓下，斷了一臂一腿，連生命都有危險。

奎恩被送院，拉昆一籌莫展。

他請醫生回家，却因無法近身，醫生也無能爲力。

晚上拉昆只能瞪着眼諦聽着她的如雷鼾聲，以待天明。他們夫妻的情感太好，所以拉昆恨的不是她，而是她的病。

一連三夜未睡，拉昆雙目赤紅，當第四夜凌晨兩點左右時，他實在忍不住那煩人的鼾聲，大力揪住她的頭髮，想把她弄醒。

「以色列人，放開你的手……」

拉昆的汗毛都豎了起來，這不是莎莉的聲音，這嗓音低沉、冰冷而陰森，好像在嚼着脆生生的冰塊。

如果是平常，拉昆會被嚇跑，但他三夜未睡，暴躁而衝動，像一個爐邊的爆竹，隨時都會爆炸。

他反而加力扯她的頭髮，嘶吼着：「我不信邪門外道！我不會向妳屈服……」

莎莉輕輕一捏，他的手就鬆了，一巴掌把他打下床去。

拉昆在地板上躺了很久，因爲他曾昏迷了一會，只感覺被打的面頰像被火燒了一下。他怒吼着：「莎莉，妳不該這樣對待我，我沒有對不起妳的地方，妳要檢討，應該自責……」

「啪……」床上的莎莉忽然自摑面頰，掌掌有力，才十來下，雙頰就腫了起來。

「不，莎莉，這不是妳的錯，莎莉，妳不能傷害自己……」拉昆多麼痛惜！

莎莉呼呼喘着，而且發出低沉的獰笑，身子一滾就下了床。

屋中未開燈，拉昆隱隱看出莎莉的眼球是彩色的，牙床好像突出很多！赤足在地板上走動，「咚咚」有聲。

拉昆駭然爬起來後退，莎莉嗓中像拉着風箱，步步進逼。當拉昆退到壁邊無路可退時，莎莉那森森白牙磨切有聲，抓撲而上。

他領教過她的力氣，他躭心她會弄死他，急忙往旁邊一閃，她的手抓在壁上的電燈插座上。

塑膠插座上的蓋子被抓裂，「滋啦」聲中冒起一溜火花。

如果是普通人必會因觸電而大叫，但莎莉好像沒事一樣。

她似乎更加怒惱，眼睛閉合，目光有如古墓中飛舞的燐火。

「以色列人……以色列人……」音色中有無邊的恨，無恨的仇，拉昆開門奔了出去。

半小時後，拉昆小心翼翼地回到客廳門外，向內望去，他聽到「唰唰」撕裂聲，「嘓卓」啃木聲和呼呼喘息聲，現在莎莉所予人的印象，簡直是一匹野獸了。

拉昆步步爲營地進入客廳，走向內間。在內間門外，看到黑暗中的莎莉把窗帘撕成一綹一綹的，那是十分堅固的尼龍布，即使有力的男人也撕不動。

她正在啃那窗枱上的木頭，像是知道他來到門外，突然回頭，拉昆掉頭狂奔而去。

天還未亮，拉昆就去拜訪一位知名的女巫，過去他對這種人不屑一顧，他說了一切時，女巫的神色很凝重。

「請問，妳有沒有辦法？」

「我要親自去看看。」

「請問她爲甚麼會突然力大如牛，連聲音也變了？」

「那不是她的力量，也不是她的聲音。」女巫說，「聽說過邪神附體嗎？」

「聽說過這種事。」

「似乎到現在你還不太相信。」

「本來我不信，可是現在……我有點信了。」拉昆說：「如果眞是邪神附體，爲甚麼單獨找上她，而不找別人？近半年來，她很少出門。」

「你出過遠門嗎？」

「十天前，我剛自牙買加回來……」

「遇上任何不平凡的人或者事物嗎？」

「沒有，不過是在一家古玩店中買了一幅畫。」

「畫？甚麼畫？」

「黎巴嫩古代人物畫，長髮披散，有虬髯，混身孔武有力的樣子。」

女巫臉色一變：「你現在該知道，附體的邪神怒叫『以色列人』的原因了吧？猶太人和阿拉伯人是世仇，那古玩店的女主人可能是倨毒巫，她要害你。」

「就因爲那幅畫在我家裡？」

「去吧！我跟你去看看。」

二人回到拉昆家中，天還沒有大亮，莎莉已躺在床上，他指着被撕的窗帘，及被啃過的窗枱，地上有一堆木屑，女巫的神色十分凝重。

莎莉的臉浮腫，已失去了原型，她那綠色的眸子獰視着巫婆，發出低沉的吼叫。

巫婆退出內間，說：「把那張畫拿出來。」

拉昆以爲，巫婆說的也許有理，這畫上的人物孔武有力，而莎莉也變得力大如牛，說是畫中邪神附在莎莉身上，是合乎邏輯的。

拉昆打開畫，女巫點點頭，神色有點慌張，說：「我一生中爲人驅過不少的邪魔，只有這一種沒有經驗，也毫無把握。」

「現在怎麼辦？」

「你早該把它燒掉的。最好把它送回牙買加原古玩店去。」

拉昆說：「還是燒了吧！送回去在時間上來不及，我眞躭心，莎莉快被折磨死了！她幾乎四五天沒有吃任何東西。」

「在邪魔仍然附在她身上之前，再過五天不飲不食也死不了，一旦邪魔離身，恐怕就支持不住了。」巫婆說：「拿火來！」

拉昆去找打火機時，內間大吼一聲，莎莉撲了出來。女巫想逃已來不及，被揪住了頭髮。

莎莉狂笑着，揪住女巫頭髮把她的身子掄起來。這是何等大的力氣？女巫先是驚叫，繼而穩定下來唸咒。

「莎莉……快放手，莎莉……莎莉……」拉昆驚得呆了，莎莉掄了一會，停下來，女巫昏了過去。莎莉呼喘着，一手按着女巫的頭，另一手一把一把地，把她的頭髮連根拔了下來。

怵目驚心的景象使拉昆顫慄地捂着臉，但他馬上又要走近去阻止她。

可怖的事又發生了，前面的地板，忽然「咯吱」一聲，自動翹起，拉昆定定神，繞過翹起的地板前行，天花板上的美術吊燈「嘩啦啦」掉了一來，在地上散了開來。

拉昆在連續失眠，驚嚇之下，精神也近似崩潰，他嘶呼着，女巫也嘶呼着。

一把一把的頭髮，自莎莉手中散落，頭皮上冒出一些血珠。漸漸地，女巫聲嘶力竭，只有微弱的呻吟了。

快拔光時，莎莉回頭獰視着拉昆。

拉昆回頭狂奔，莎莉疾追。當拉昆滾下樓梯，昏死過去時，女巫的身子也飛了下來。

拉昆醒來時，發現身邊的巫女一頭鮮血，頭髮快被拔光，肩骨和腿骨都被利齒啃過

，有碎裂痕跡。

拉昆因有歇斯的里症候，被送入醫院，這案子由警方接辦。當三名人高馬大的警察上樓想制服莎莉時，兩個被摔得半死，一個被扭斷了雙臂。

最後只好用「神經瓦斯」才把她弄倒。

然而，當警察等了一會，樓上沒有動靜，正要上去時，火燄好像一下子冒了起來，等到消防隊趕到，莎莉的屍體已被燒焦。

事後警方派員到牙買加那家古董店去找那女巫，該店已關了門，據說一週前即將貨品出讓，店主不知去向。

拉昆心身勞瘁，加上愛妻慘死，精神一直恍惚不清。

據研究牙買加歷史的專家說，畫像的人物，就是最原始的牙買加土著摩隆人的巫師。

摩隆土著的原籍，却是非洲人，當英國人統治該地時，摩隆人以游擊方式對抗，巫師的領導，極受摩隆人擁戴。

因此，巫師死後，摩隆人請名家繪了他的像，由酋長供奉，後來流落到民間。居然被激烈的黎巴嫩的愛國份子所利用。

7

當舖這一行業始自何時，已無從查考，但創自中國，似可斷言。因爲外國人都稱這一行爲「亞洲式金融機構」。

上海人稱之「娘舅家」，奧語稱之爲「二叔公」，法國人稱之爲「姑姑家」，中國最早的當舖名稱是「質庫」，源于白居易的弟弟白行簡所著的「李娃傳」。

宋、元時的當舖又稱「解庫」，所當的錢稱爲「解錢」。

至于外國的當舖，以英國爲最多，倫敦一地就有兩百多家，其次是法國。而世界上最著名的當舖却在維也納。那是奧地利國王約瑟夫一世所開設的「魯菲館」，不但資本雄厚，而且創始于一七〇七年。

朝奉（當舖站櫃枱者）裴立，進入「魯菲館」僅有三年，但他聰明過人，頗爲主持人所倚重。

因此，主持人經常把留守的重責交給他。須知當舖的監護人員之責，比銀行還大，銀行不過是金錢，當舖却是客戶質押之貴重物品，一旦遺失或損壞，往往無法以金錢衡量。

深夜，裴立在床上看書，電話鈴響了起來。他覺得這次電話鈴響和往常不大一樣，聲音很輕，却連續不斷。

裴立伸手抓起聽筒，「魯菲館……」

「請問，你就是裴立先生嗎？」

「是呀！請問您是……」

「請問，今天有人到貴館當了一個鑽石胸飾嗎？」此人的聲音很低，却字字清晰。並沒有說出自己的身份。

「小姐，您如果不能說明自己的身份。」

裴立說：「恕我不便答覆這個問題。」

「我叫艾琳。」

「請問艾琳小姐，妳和當胸飾的人是何關係？」

「關係很密切，你明白了嗎？」

裴立想，這位小姐既稱和當物者關係密切，說不定是密友或同居人，而不便詳細說

明。他說：「今天中午，的確有人來當了一個鑽石胸飾。」

「請問期限是多久？」

「三個月。」

「謝謝您！」艾琳立即掛斷。

「見鬼！」裴立不耐地放下電話，想了一下，也想不出所以然來，熄了燈準備睡覺。

但他不知睡了多久，想要小解，當他自洗手間走出時，發現庫房內的燈光一明一滅，而且變換不同的顏色。

「這就怪了！庫房內並沒有美術燈，只有日光燈，怎會有紅、綠、紫、黃等燈光呢？」裴立身負重責，不能忽視，立即回房取了鑰匙，且開了庫房鋼門及電眼的電源。

他先自電眼向內望去，在五顏六色的暗淡燈光照耀之下，隱約看到一個女人的身影搜查一些鐵櫃。

庫內都是押當的貴重物品，以分類編號方式分藏在不同的鐵櫃抽屜內。

不要說一個女人，就是慣竊也不易進入。

可是裴立見多識廣，世上有很多本領高強的女賊，況且，鋼門和電眼既是人類製造的，自然難不倒那些老手。裴立本該叫醒其他警衛人員，一同進庫，可是他自信年輕力壯，尤其窃賊是個女人。決定獲擒女賊，出一次風頭。

但是，當他進入庫內時，却未找到那個女賊。而且所有的鐵櫃也像原封不動的樣子。

裴立怔在庫內，一片死寂，只有他自己的心跳聲顯得無比的清晰。

「是錯覺嗎？」裴立自語着：「剛才在外面看到不停變換的五彩燈光，還有一個不太清楚的女人身影在搜索鐵櫃，這怎麼可能呢？」

本來他想立刻離開庫房，又不能不爲職責着想。而不久前那通沒頭沒尾的電話，也激發了他的疑竇，于是他打開了收藏那個鑽石胸飾的鐵櫃。

裴立的驚呼，在空曠的庫房內造成極大廻音。胸飾不見了。

現在，忿怒代替了恐怖感。因爲他自信剛才的女人是個珠寶窃賊高手。可能是在他進入庫房時溜了出去。

職責攸關，裴立匆匆看過其他貴重物品，居然一件也未遺失。他以爲，窃賊可能不

會滿足于一個胸飾，而是時間來不及。

爲了不使主持人怪罪，他偷偷地告訴了安全人員梅斯。經梅斯仔細檢查，採集指紋及足印，竟毫無所見。

「裴立，這件事很麻煩，」梅斯說：「分明是個大行家，我看還是報警吧！」

「不，梅斯，現在還有一個可能。」他說了那通電話，他以爲打電話的人是女性，詢問那個胸飾，女賊就可能是她。

梅斯也認爲有可能，于是二人交待其他安全人員小心看守，連夜去找押當胸飾的人。

根據當時押當者的身份證明記載，當胸飾的紳士名叫大衛喬克，且有詳細的住址。二人趕到時，發現是一幢老式公寓，大衛喬克的房門鎖着，室內却有燈光，還有電音的聲音。

二人叫了一會無人應門，裴立弄了一段鐵絲，把門鎖弄開。

床上有個人仆着，身上搭着一條毛巾被，梅斯伸手一推，他的手碰在一件硬硬的物體上，撩開毛巾被，二人同時驚呼暴退。

床上仆臥的人，背上有一柄匕首，只有把柄露在外面，早已死去多時。此人衣上有名字叫喬克。

「倒霉！」梅斯懊喪地說：「這一下更麻煩了，咱們雖未殺人，來得却正是時候，沒吃魚沾了一身腥氣！」

裴立發現枕下有一記事簿，抽出來就看到一張當票露出一角。他說：「看到沒有？那胸飾就是此人當的。」

「是他當的又如何？」梅斯說：「反正有好事你老兄不會找我。咱們還是趕快報警吧！」

「慢着——」裴立指着小記事簿說：「你看，這上面有艾琳的名字及地址，我相信艾琳就是那個女賊。咱們既然插手了，怕也沒用，不如馬上去找艾琳。」

「很抱歉！」梅斯說：「要去你去吧！這樣下去，咱們跳到黃河也洗不清了。我看你繼續去找艾琳，我去報警，咱們分頭行事。」

裴立不便反對，鎖上門，分道而行。

艾琳是住在一家女子公寓內，派頭比大衛喬克好得多。艾琳的房間也是用鐵絲弄開

的。她死在浴缸內，而且是裸裎的。

艾琳的衣服掛在一邊，衣袖上有血漬。

裴立大量出汗，這不但使他找回失物的希望愈來愈渺茫，看來他已被捲入一連串凶案之中了。

甚至于他更躭心的還不是這些，他怕牽出了更多的秘密，連他自己也無法置身事外。

他到處搜尋，希望能找到那個胸飾。

就在這時，他忽然聽到一男一女在浴室內低聲爭吵，男的說：「小娼婦，妳天生下賤無恥，那個胸飾呢？」

「甚麼胸飾？」

「妳少裝糊塗。胸飾是送給妳的，可是妳却把它送給了另一個男人……」

「既然送給我了！我就有權處理，你管不着。」

裴立很慶幸有此巧遇，最低限度，胸飾可由這一男一女身上找到了。于是他輕輕來到浴室門外。只可惜浴室的燈熄了。

儘管浴室無燈，裴立仍然看出，男的壯得像一頭野獸，而女的却正是已死在浴缸內的艾琳。

一股涼意自裴立心底昇起，但是，他也是個胆大包天的人，他以爲剛才看到的艾琳，可能是聽到有人來此，佯作溺斃浴缸之內，掩人耳目的。

「查理……我不怕你……」艾琳說：「你犯案累累，事情鬧大了對你更不利，其實你的作法和我又有甚麼不同……」

叫查理的人揪住了艾琳的頭髮，按入浴缸內，浴缸內冒着水泡，發出「咕嚕咕嚕」之聲。

就在裴立尚未決定是否應該阻止查理殺人的剎那間，浴室內「啪」地一聲，好像一根棒球棍大力擊中頭顱，又像是擊中西瓜而碎裂之聲。

裴立駭然內望，艾琳已僵臥浴缸內，查理却在瞬間不見了。

整個公寓內一片死寂。

裴立甩甩頭，敲敲前額：「我的精神不會有問題吧？那麼剛才的一切是眞是假呢？」

裴立先開了浴室的燈，然後進入。突然，一個影子自後面撲抱過來。

裴立心胆皆裂，想急閃已來不及，却回頭望去，一個身軀高大，一臉血汚的人撞在他的身上。

裴立被撞倒，發出悽厲的慘嗥。

這具高大屍體，正是剛才溺斃艾琳的查理，後腦被鐵器擊中，有如熟透而裂口的石榴。

「可是，殺死查理的人又是誰？」裴立驚凜地打量這浴室，方圓不過三平方，一目瞭然，而且除了一個門和一個通氣小窗之外，別無出路。而那人殺了查理之後，裴立根本未離開浴室門外一步，而小窗又不能通過一個人，他是如何逃走的？難道他消失在空氣之中。

就在這時，梅斯陪着警方趕到。

裴立說了一切遭遇，警方似乎不信。

但也弄不清裴立編造謊言的動機。

這件案子只費了一天半的時間，終于偵破，那是因警方深入調查，獲悉查理有個女友名黛絲麗，是個有前科的女賊。

警方在黛絲麗的豪華私宅中，發現她服用「氰化鉀」自殺死亡。而那個胸飾却掛在她的胸前。

那麼這一連串的凶案的前因後果又如何呢？黛絲麗某日到一位外國流亡在維也納的公主大宅內行竊，因公主已被人殺死，貴重物品已大部份被殺人者竊走，她倉促中只帶走了那胸飾。

于是，黛絲麗把胸飾送給姘夫查理，而查理却又轉送給女友艾琳。查理是個醋性極大的人，發現艾琳愛的不是他，而是年輕英俊的喬克。

因此，查理先殺了喬克，却把喬克的血漬染在艾琳衣袖上，企圖嫁禍，然後再溺斃艾琳，企圖使人相信艾琳是在出浴時心臟麻痺造成休克而死的。

但是，正在查理殺死艾琳時，黛絲麗早已潛伏在一邊，以一根巨棍擊碎了查理的腦壳，然後畏罪自殺。

這裡面有許多關節是無法解釋的。

第一，據裴立說，他看到庫房內的女人正是艾琳，按理說，盜去胸飾的必是艾琳，然而，胸飾却在黛絲麗的胸前。

其次，裴立進入艾琳公寓時，就發現她已溺斃浴缸內，但在他到其他房間搜索時，却又聽到查理和她爭吵。然後查理被擊斃，却不是行兇的人。

第三，黛絲麗三年前到那流亡的公主宅內行竊，已先發生了命案，主兇又是誰？說也不信，這一連串凶案之被發現，是由裴立而起，結果轉了個彎子，又回到裴立身上。如果不信冥冥中有個主宰，也就沒有其他辦法可以解釋了。

由于裴立和這一連串凶案有點關連，警方自然要取他的指紋及足印，結果發現，他的指紋與足印，與三年前那位公主的血案現場上所留的完全一樣。因而破案。

因爲裴立的確是殺死公主的眞兇，他取走的寶物，有少部份是押在他服務的當舖中，却是用的假名字。

最使裴立困擾的是，他行兇時是戴着手套的，却在現場上留下很多的指紋。

其實最無法解釋的是順序和時間問題。

裴立是深夜十二時左右接的電話，約十二時三十分看到庫房內有彩色燈光，以及女人的身影，事後證明是艾琳的身影。

然而，據法醫證明，喬克死得最早，約入夜九點左右。其次是艾琳，約九點三十分。查理是九點三十五六分。而黛絲麗却是十點三十到十一點之間自殺的。

這說明了這些人死得最晚的一個，也未超過十一點，那通電話和影子，也就不能解釋爲是這些人活着的時候所打的了。

8

鍾士聽完了貝多芬的「月光曲」獨奏錄音，不禁讚嘆地說：「蘇利文探長，這是一位名鋼琴家的傑出演奏，但是，可以聽出琴聲中還夾着一位女中音歌手的低哼聲，這是怎麼回事？」

蘇利文探長踱到落地窗前，可以俯瞰珍珠港的夜景，燈光波影，如幻似眞，不禁想起二次大戰在此發生的一場偷襲，所造成的浩劫。

蘇利文長長的吁口氣：「鍾士，我說這不是人類演奏的，更不是人在哼曲子，你一定不信吧？」

「不是人類？是自唱片上錄音的？」

「這是幽靈鋼琴家，也是幽靈歌手……」

「嗨！蘇利文，你開甚麼玩笑？」

蘇利文喃喃地：「當初別人告訴我這件事的時候，我也不信，因此，我去錄了音。」

「在哪裡錄的音？」鍾士大聲說：「我倒要見識見識啦！」

「這正是我要你聽這錄音的動機。」蘇利文說：「三十年前，日本看準了夏威夷的珍珠港，一舉殲滅了美國海軍三分之一的艦艇。死亡的無辜百姓，還沒有統計數字。」

「蘇利文，我要聽的是關于鬼歌的事……」

「當然。」蘇利文指指山坡上的一幢灰色洋房，說：「在珍珠港事變時，那裡住了一對日本夫婦。他們事先獲悉日本海空軍準備來一次毀滅性的奇襲，就把這消息偷偷告訴了珍珠港的要塞司令部的一位參謀。但是，這份忠告居然未受重視……」

「這怎麼會呢？」

「怎麼不會？」蘇利文說：「據說在當時，中國方面也曾供給過同樣的情報，可是美軍高級將領不信日本敢招惹中立的美國（該時美國尚未參戰）。結果……」

「眞的發生了……」鍾士說：「這和鬼歌有何關連？」

「那對日本青年夫婦宮崎清和美宣香子，因痛惜美國友人不納忠告，在國軍奇襲的當晚，並沒有外出避難，雙雙被炸死。」

「這對日本夫婦陰魂不散？」

「只能這樣說吧！」蘇利文說：「當時他們夫婦一個彈琴，一個哼着曲子，等待奇禍降臨。」

「宮崎奏的是月光曲？」

「對了！」蘇利文喟然說：「那曲子本就十分悽涼的。事後美軍當局發現宮崎夫婦的小洋房被炸垮，二人殉難，爲了表示對他們的感謝和紀念，重修了那小洋房。而且把他們葬在後院中。」

「我明白了！鬼歌就是自那小洋房中錄下的。」鍾士說：「這話由你說出，我是不該懷疑的，但你知道，我沒見過的事，從不輕易相信。」

「今夜，我就讓你去試試。」

「我一個人？」鍾士聳聳肩：「別誤會！我並不怕，只是怕寂寞。」

蘇利文說：「在一位有欣賞能力的人來說，有名曲及名鋼琴家的演奏，是不會寂寞的，當然，我也不信你會怕。」

「蘇利文，這次錄音也是你一個人去的嗎？」

「是的，多一個人就沒有意思了。」蘇利文說：「你是一個名教授、哲學家，這種新奇的經驗是十分寶貴的。」

「當然。」鍾士說：「一個知音欣賞名曲，是不會計較演奏者是人抑是幽靈鬼魅了。現在就去吧……」

小洋房的外形是西式的，裡面却是純東洋風格。五房三廳，水榭花圃，加上用竹子做成的「滴漏」（古代報時的工具，泉水流滿竹筒，倒在竹板上，發出清脆的聲音。現代日本人私家庭園中經常可見。）

蘇利文曾告訴過鍾士，裡面有燈，但開燈則不會聽到想聽的聲音。

嚴格地說，鍾士並非不怕，而是在蘇利文的激將法之下，不能退縮而已。

純日式房子大多爲木造，下面是架空，據說是適合于地震地帶，建了將近三十年的木料房子，有些木板已裂開翹起，在夜風中發出「咯吱咯吱」之聲。

客廳是十四個榻榻米，中央還有個小几，拉門上的花紙大部份已被風雨剝光，在風中也會發出「嗶嗶」聲或者口哨的聲音。

鍾士咳嗽一聲，沒有脫鞋就上了「榻榻米」，把錄音機放在小几上。

他不脫鞋當然是有用意的。

在這客廳左邊，就是宮崎夫婦的琴屋，那架鋼琴還在，琴前放了兩個凳子。

因此，鍾士面對琴屋坐下，屋中的能見度，可以看到鋼琴上反射的微光，就像上好的棺材的閃光一樣。

他看看錶，十一點四十分。

他不能不埋怨自己，忘了問明，到底甚麼時候才能聽到鬼歌？

夏威夷的夜不冷不熱，但鍾士不斷地擦汗。

後院很大，花木扶疏，在夜風中往往使人感覺有人在走動。

十二點了。鍾士有點不耐，但是，他這次確信，後院傳來了步履聲。

那是日本人所穿的木屐聲，顯然是二人。

在夏威夷，鍾士有很多日本友人，而且鍾士自己也有幾雙木屐。他知道男人的木屐聲沉重而蒼老，女人的木屐聲輕靈而清脆。

木屐聲由後面走廊，在木板面上造成的聲音更大也更逼眞了。

太逼眞的事，即使明知不可能有人來此，鍾士仍然向琴屋中瞪大眼睛望去，因爲琴屋有側門通往後面的走廊。

琴屋的側門發出「吱喲」聲，接着，木屐聲就在琴屋內造成廻音了。

一股寒流，在鍾士脊背上直達髮梢。

但是，盛名累人。他是一位哲學教授，素日最不信這一套，哲學是甚麼？就是一門追根究底的學問。也就是所謂「打破砂鍋問到底，還問砂鍋在那裡」的學問。

接着，「咯吱」聲中，琴蓋被打開了。

剛才琴屋的側門響，鍾士並未看到側門開啓，但琴蓋發出聲音，却自動打開了。

稍後兩個凳子也移動着而發出眞實的聲響。

「錚！」琴鍵響了一下，在鍾士的位置上，隱約可見琴鍵跳動了一下。

「一七六五四三二一……」熟練地試彈了一下，鏗鏘的琴聲撕破了小洋房內的沉寂。像是每一個音符都敲擊在鍾士的心坎上。

他抖着手，按了錄音機上開始錄音的鈕。

餘音繚繞中，似乎男的深深地嘆口氣。

接着，優美、悽涼的「月光曲」開始了。而且琴聲中還夾雜着女聲樂家的低哼和聲。

這些，對鍾士來說，不是眞不眞實或者怕不怕的問題，而是他何時衝出去？衝出去時會不會遇上蘇利文探長？

最後的休止符盪漾在夜的黑幕上，另一種裂人心肺的爆炸聲、飛機大編隊掠空怒吼聲，俯衝聲、炸彈炸裂聲、高射砲在天空炸射聲，以及人們在睡夢中驚醒的嘶號和哭喊聲等，混成可怕的噪音。

鍾士的心弦早已斷裂，不由自主在抓起錄音機，也呼嘯着衝出了小洋房。

蘇利文的車子就在不遠處等他，鍾士心魂初定，立刻就感到自己的渺小和蘇利文的偉大了。

「怎麼樣？鍾士，今夜所見所聞，是否對你具有說服力呢？」

「我很慚愧！」鍾士說：「一些不可思議的景象，曾使我這個一向不信這箇的人冒下冷汗。蘇利文，你怎麼解釋這些怪現象？」

二人返回蘇利文的別墅，而且放過錄音帶，但並未錄上任何聲音。鍾士又抓住了理由：「蘇利文，這不是證明那些聲音是幻覺嗎？」

「當然不是。」蘇利文說：「依我猜想，你一定有不禮貌之處，宮崎夫婦的靈魂不太歡迎你，自然不會讓你錄下他們的聲音。」

「蘇利文，我反對你把他們人格化了！」

「告訴你，過去像這種情形也發生過，事後我發現是不禮貌所造成的。」蘇利文說：「鍾士，你上過『楊楊米』嗎？」

「當然囉！而且還坐在『楊楊米』上，」鍾士理直氣壯地：「要不是在客廳的『楊楊米』上錄音，我怎會聽到琴屋中那麼眞切的聲音？」

「那麼，你上『楊楊米』前，曾經脫下鞋子嗎？」

「這……」鍾士紅了臉。

蘇利文脫下他的鞋子說：「如果你脫過鞋子，你的袜子會像臀部的褲子同樣的髒，因爲『楊楊米』上有一層灰塵。可是你的袜底上沒有。」

「蘇利文，你也進去過？」

「沒有，但我可以猜到。在那種先入爲主的恐懼心理之下，也不許開燈，較爲胆小的人上『楊楊米』時必不會脫鞋，以便緊要時逃走。」蘇利文說：「可是，鍾士，你明明知道，日本是個喜歡潔淨的民族，可以穿着鞋子去嗎？」

「人有人格，蘇利文，你似乎也爲鬼魂賦予鬼格了！」

「人，有性格強烈或獨特之別，那麼人死了也是一樣，」蘇利文說：「研究人類精神的人認爲，有些人死後一切都幻滅無踪，但極少數的人却能使靈魂長存而不滅，這和他生前的精神意志有關。更重要的是，在他們臨死的剎那間，強烈的意識形態未被四周環境及死亡的悸懼所擊潰，而繼續存在……」

9

生于一八三三年，死于一八八六年的蘇格蘭人何姆，是個神秘的人物。他的法術眞是大名鼎鼎，無人不知。

一八五六年至五七年間，何姆是法王拿破崙三世及尤姬妮皇后的寵賓。在法國皇宮的一次降神會上，他曾施術招來了拿破崙一世、路易十六之后瑪利·安東尼特，及哲學家巴斯加的靈魂。

因此，何姆的聲名顯赫于荷蘭及普魯士的宮廷。到底何姆是眞有奇術？抑是使觀衆受了催眠而產生幻覺？當然無人知道。

事隔百餘年，這種招魂術又流傳于南美各國。三十七歲的美國人米契爾，自稱是何姆的徒孫。自誇不但盡得師祖之奇術，還發揚光大，青出于藍了。

在我們東方，也有這種巫婆（靈媒），使靈魂附體，說出一些不是他自己所知道的事。使死者家屬稱奇不已。

但米契爾的招魂術是直接地，非間接的，能使靈魂在他指定的黑暗屋中顯現，且能

說話。

墨西哥的麵粉鉅子巴鐸的唯一愛子賈西尼因車禍喪生，巴鐸悲傷萬分，三年後，聽說米契爾能招魂，就派專機把他請了來。

巴鐸爲了保密，只有他和妻子參加，但終爲美、英，及西德三名記者獲悉，要求實地採訪，作爲見證。

巴鐸一生中最不喜與記者打交道，却也沒有辦法拒絕。

招魂術是在他的山頂別墅內舉行，包括巴鐸夫婦、三名記者及米契爾共六個人。

首先，把客廳的門窗閉牢，窗帘放好。這樣，在室內只能隱約看到人影。

記者首先抗議，他們以爲，室內有六人之多，光線太暗，可能把記者誤作幽靈。

米契爾笑笑說：「記者先生們先不必躭心，既然我能接受三位參加作個見證，一定能讓三位心服口服，認爲絕對沒有玩花樣爲止。」

然後，米契爾叫巴鐸夫婦坐在室中央的兩把椅子上，面向門口。而米契爾自己則和三名記者站在一起。

爲了使記者們滿意，室內有個五支光的綠色燈泡。

這光線雖暗，要分辨那一個人是誰，就不會發生問題了。

米契爾作法很簡單，他單膝跪地，雙手緩慢而柔和地探動，口中唸唸有詞，其餘的人却聽不懂。

他的舉措吸住了所有人的注意力，室內是隔音的。除了呼吸聲，萬籟俱寂。

米契爾事先聲明，禁止記者照像及出聲問話，只有巴鐸夫婦可以和幽靈交談。

大約一刻鐘之後，記者們有點不耐了。賈西尼的靈魂還沒有出現。

記者們相信，這次他們所報導的恐怕不是巴鐸和他的亡子靈魂會面及交談，而是揭穿了一個江湖騙子的謊言。報紙上的特寫照片，是米契爾尷尬的嘴臉。

但是，一個人影，似乎在空氣于萬分之一秒形成了。所有的人好像立刻停止了呼吸。

「是的，是賈西尼！」記者們心中呼喊着。

賈西尼是一個大亨的獨子，生前愛開快車，揮霍無度，身邊經常有幾位國際名媛陪伴。所以記者們一看就認識他。

不太高的身材，微曲的頭髮，黑而粗糙的皮膚，不太襯配的眼睛和鼻子……。

總之，除了身上的豪華服裝，賈西尼是沒有一處長得夠水準的。

雖說這是個影子，却是個立體的。就像銀幕上的影子看來是立體的一樣。

在暗綠色的燈光下，那影子像漂浮似的走向巴鐸夫婦。

巴鐸夫婦手足無措地立起來，尤其是夫人，哽咽着張臂去抱，當然，她抱了個空。

在記者的敏銳目光下，說幽靈的身子似乎是綠色透明體，他的目光是那麼深沉而冷漠，就像來自何處，去往何處之不可測一樣。

「賈西尼……你……你好嗎？」巴鐸夫人問。

「好……」那聲音是清晰的，却像是來自另一世界。

「孩子，你是從哪裡來的？」

「我知道就好了！」

「孩子，能和我握握手嗎？」

賈西尼伸出綠森森的手，但巴鐸夫人握了個空。

「孩子，」巴鐸說：「你能看到我們嗎？」

「能，只是不大清楚……」他那冷森的眸子掃向記者時，人們不約而同地感覺室內氣溫驟降，冷氣逼人，砭骨生寒。

米契爾又開始唸唸有詞，及緩緩揮舞雙手，他的招魂時間，只能持續五分鐘。

但美國記者喬治，並未信守諾言，事先把一架火柴盒大小的袖珍形自動攝影機藏在領帶後面，現在他對正了賈西尼的幽靈。

但是鎂光一閃，藍色火燄自相機上冒起，喬治驚叫着丟了起火的相機。

在這剎那間，賈西尼怒聲詛咒着：「該死的東西——」形像自視覺中消失。

米契爾跳起來，摑了喬治兩個耳光，含忿而去。

事後巴鐸怒責喬治，並警告他，今後記者招待會之中，永遠不會有喬治在內。

喬治也許是負疚在心，受了點刺激，自此以後，變得狂浪起來，從不開快車的他，突然改變作風，甚至于闖紅燈。

喬治因挪用通訊社的經費玩女人，後來被解僱。

生活潦倒的喬治又開始酗酒，終于在一次駕車中撞車死亡。

有人說是賈西尼的幽靈附體報仇。但是，包括喬治在內的記者們，在報導這次招魂術時，却一致相信它的眞實性。對米契爾的巫術推崇備至。

10

一九七二年，探險家海奇在宏都拉斯森林中工作時，有個重大發現——古馬牙人城堡的遺跡。

當海奇和他的女兒安娜準備移開神壇上的墻壁時，他們發現一件閃閃生光的物體。這是以石英石製成的圓形水晶體，仔細一看才知道是個女人的骷髏頭。

這玩藝重約十一磅，面部遮有面紗，用高倍數顯微鏡觀察，當初製造這骷髏頭時並沒有用金屬工具。

經過詳細研究之後，知道是先鑿好初步模型，再用一種砂矽合物磨光，再塗以高度黏性。據值計，最少要耗三百年以上的工夫，才能完成此一精細的工作。

究竟是何人所製？它有甚麼功用？

據海奇搜索資料研究的初步結論是：這東西是西元一千六百年前，馬牙族的高僧們用以驅除惡鬼之用。

海奇把骷髏頭帶回家中，神奇的力量，使他大爲驚駭。

當天晚上，他的太太醒來，推着他說：「海奇，你聽聽，這是甚麼聲音？」

海奇知道他的妻子不是胆小的女人，傾耳一聲，逐漸變色，那是很多聲音混雜在一起的，有森林中山猫嘯嗥之聲、擊鼓聲和敲鐘聲，他們下床查看，所有的傢具散倒一地，門窗却仍是關閉的。

更不可理解的超自然現象，是第二天早餐時，海奇太太做了她最拿手的蘋菓餅，在往日，海奇必定讚不絕口，但是海奇却掩鼻離桌，大叫氣味難以忍受。

「海奇，這不大禮貌吧？」海奇太太說：「就算你吃膩了蘋菓餅，不感興趣吧！也要爲我留點面子呀！」

「太太，這蘋菓餅餿了！難道這麼強烈的味道妳會嗅不出來？」

海奇太太俯身嗅了一下，的確壞了，她無論如何找不到理由，因爲任何材料都是新鮮的。

這次早餐他們吃得很不愉快。

每當海奇去觸摸那骷髏頭時，他會感到震顫，而且全身發冷發熱。

而且，在任何環境中，骷髏頭都保持華氏七十度的溫度，即使放在冰框中也不例外

。

「海奇，快把那個不祥之物丟了吧！」海奇太太說：「自從你和安娜這次回來，好像一切都不對勁了！」

海奇當然不會丟了這東西，而且更加寶貴地珍藏起來，就怕他的妻子偷偷丟掉。

骷髏頭內部，有個用紅色絲帶繫住的三稜鏡，光線透過鏡中焦點，從眼睛中射出來。

據說這骷髏頭最先由阿特蘭提斯人所製，後傳入古埃及人及巴比倫人手中，那時他們的技術還不成熟，磨光度不高明。五百年後，落入腓尼基人手中，帶至中美洲，馬牙人先得到，阿茲特克人繼之，可能就是這兩族人繼續碎磨，同時使骷髏頭的下顎能閉合。

可是海奇發現，女兒安娜整天昏睡，而且胡言亂語。他不能不信這玩藝有不可思議的力量了。但要他丟掉是辦不到的。

「海奇，你……你來一下……」他的太太神色慌張地拉他上了樓，來到女兒安娜房中：「這些日子，安娜很愛睡，我也沒在意，可是她的夢囈……」

安娜正在熟睡，臉色青紫，要不是有呼吸，和死了三四天的人一樣。

「海奇，你難道要害死自己的女兒嗎？」海奇太太流着淚說：「你聽，她說甚麼……」

「海奇……你瀆褻了神的法器，你闖了大禍，從現在開始……你要償還血債……」

「安娜，媽可沒有得罪神，就饒了妳爸吧！」海奇太太說：「妳爸只是好奇，把那骷髏頭帶回來研究……」

「那不是骷髏頭，是至聖的神的法器！」安娜的聲音充滿了狠毒和野性。

「那……安娜，我們該怎麼辦呢？」

「送回原處！」安娜命令地說：「如果不這樣做，我會叫你們全家全部死亡。」

事後海奇爲了安慰他的妻子，佯作出門，說是把那骷髏送交博物館保存了，事實上仍留在家中。

海奇是具有冒險精神，不屈不撓的學者。他不信一個骷髏頭能使他的家人死光。

海奇太太以爲丈夫已送走了骷髏頭，心情略放，但她仍然拍電報告訴他們在哥本哈

根教學的兒子，要他小心。

但是，第三天接到回電，竟是一封訃聞，該校當局說，他們的兒子在領導學生研究海底生物潛水時，在海底窒息死亡。

這對海奇夫婦固然是一大震懾，悲疼萬分，但海奇却以爲這只是一次可怕的巧合。只能安慰他的太太。

這天傍晚，當海奇太太兼程趕往哥本哈根料理兒子的後事，剛走之後，海奇上了樓。

安娜倚在床上。嘴唇焦裂，剛看過醫生，却找不到源病。

「海奇……」安娜吼着說：「你的兒子死亡，只是一個開始。」

海奇悲忿地：「也許是吧！但是我海奇一生剛直不阿。我相信世上有許多無法解釋的事，却不相信邪魔外道能絕對控制人類生死和壽命！」

「好！海奇，我會讓你信的。你會遭到報應的！」

海奇冷峻地說：「你想向我推銷這一套，你找錯了對象。」

海奇忿忿下樓，一不小心，滾下樓梯，右臂骨折。但他到醫院看過，包紮起來就出

院回家。

十天後海奇太太回家說：「海奇，傑克在溺斃之前，在小艇上看到水底有個精雕的水晶骷髏，潛水時就窒息死亡。可是他的學生事後下水，却只撈起一個巨大的海螺壳。」

「太太，不要怕。傑克的死，只是他粗心大意，我們不能輕易相信他的事是骷髏頭邪惡的力量作祟。」海奇說：「我寧願相信宿命，却不相信一個骷髏頭能對別人的生命生殺予奪。」

「不，海奇，有件事我還沒有告訴你。」海奇太太憂心忡忡地說：「在回程中的班機上，本來我身邊是個空位子，可是我總覺得有個人坐在那裡……」

「太太，這是幻覺。」海奇說：「妳必須使自己穩定下來。」

「海奇，眞的，我知道自己的精神狀態是正常的。爲甚麼會有這種現象呢？」

「太太，請信任我吧！妳總不能捨棄對我的信任，而去相信一種不可知的邪惡力量吧？」

海奇太太對丈夫是有信心的，內心雖忐忑不安，却不願再讓丈夫操心。

下午，海奇外出，海奇太太要清洗魚缸。

這魚缸很大，裡面有「銀帶」「神仙王」「石美人」「月光蝴蝶」、接吻魚以及獅子魚等等。

當她去撈兩條獅子魚時，突然跳出水面，落向她的身邊，她用手去接，魚在跳躍當然不好接，所以她用力一按一抓，正好按在心臟附近。

她痛得尖叫起來，心臟附近及手都被魚鰭刺傷。

海奇太太也知道獅子魚有毒，却不知道獅子魚鰭上有毒液，刺中人會射出，和蛇的毒牙相似。日本人又叫牠「蓑衣魚」。

就在海奇太太痛得發抖，局部麻木，且有窒息的感覺時，樓上的安娜粗獷地笑着說：「海奇太太，妳完了！但是，這只是妳爲海奇償付的第二筆血債！嘎……」

海奇太太想去就醫，可是頭暈而窒息，無法走動。她以爲海奇快回來了。當然，她也未想到獅子魚之毒能在短時間內致人于死。

其實她忽略了一點，心臟附近被刺傷，最大的時限不超過半小時。

結果海奇回來時，海奇太太剛嚥氣。

海奇一看現場的情形就明白了。他認爲這仍然是太太不小心所造成的不幸巧合。

但是，安娜又在樓上吼叫着：「海奇，你太太也死了！你眞要堅持到底嗎？」

海奇面孔痙攣着，含着悲忿的淚水，這種無法解釋的力量，的確顯示了它的不可動搖性。

可是，世上有兩種力量，一種是正義的力量，一種是邪惡的。一般來說，正義力量旨在使人折服，邪惡力量却要人類無選擇的屈服。有一種人認爲，向邪惡屈服，比死亡還要可怕。

而海奇，恰巧就是這種人。

他料理了太太的後事，把安娜送入精神病院，但經檢查，證明並無病症而拒收。的確如此，因爲送院時安娜顯得很正常，大哭大鬧，不要進神經病院。

海奇也只好送入其他醫院。然而，安娜却不斷地製造糾紛，不是打傷了護士，驚擾了其他病人，就是穿上護士衣裝，到處冒充護士，爲病人亂吃藥。

海奇無奈，只好把她接回家。

「海奇，你沒有第二條路可走。」安娜又顯了原形，吼着說：「你只有服從我的命令。要不，你的女兒……」

海奇的信心有點動搖，並非他虎頭蛇尾，而是家中四個人已死了半數。萬一再來一次巧合怎麼辦？

「海奇，你要作罪人嗎？你已經害死了自己的獨子和妻子了！你的心腸太硬了！」

「不是我害的！」海奇嘶呼着：「我仍然相信那是巧合，如果你眞能使我全家死光，你就先讓我死死看！」

「嘎……」安娜獰笑說：「你太天眞了！在你未死之前，我要讓你品嚐每一個家人死去的痛苦滋味。所以你是最後死去的人。那時候，你會帶着最大的悲痛、絕望和良知的譴責而去！」

海奇不免假設，如果他馬上向邪惡屈服，後果如何呢？萬一妥協了，犧牲了原則，而這邪惡仍然不放過他呢？

「原則是不能犧牲的。」海奇告訴自己，他不是那種人。于是他去拜訪了一位神學家。

柯林斯教授，研究神學已四十年，他告訴海奇，世界上的確有一種不可知的現象，也就是超自然現象。但是，站在一位研究神學者的立場，却不願深談鬼怪之事。他要海奇自己作決定。

海奇請了一位特別護士回家，他是一位男士，在瘋人院服務十五年之久，那一種病人都見過。

凌晨一點多，海奇在樓下聽到安娜的狂笑聲，以及「嘩嘩」的水聲。他奔到樓梯一半時，就被水箭濺了一身水。

護士很勇敢，一直不出聲，在被湍急的水箭射擊之下，抱着頭到處廻避。

安娜站在廚房門口，手持水管，對準了護士的臉。

樓上沒有開燈，只能看到安娜雙手握着水管，一邊射擊一邊狂笑。

過去，樓上的水壓一直很低，不要說插上水管用水箭射人，有時打開水龍頭，水漬只像一條細線，或者僅有幾滴水。

這當然也是安娜的邪惡魔力所使然。

「海奇，你請的護士和你一樣，死硬、固執，永不肯服輸，但是，我能讓你們乖乖地屈服。」安娜的水箭又射向海奇。

水箭的力道太大了。才不過是寸半口徑的橡皮管，水柱的衝力像一根棍子，擊中海

奇，人就翻下樓梯。

結果上次受傷未癒的右臂，再次扭傷。

而那位護士更慘，水箭使他的臉吹腫起來，經眼科醫生檢查，左眼角膜受傷，可能失明。

海奇的情緒陷入畢生中的最低潮，他躭心，這樣下去，安娜會被折磨死，他自己的痛苦反而未放在心上。

消息傳出，有個胆大的男士自告奮勇，願作安娜的特別護士，但要求很高的代價，海奇答應了。

這個特別護士過去幹過替身演員，連翻車、沉船及跳懸崖他都不怕，他以爲這是一筆額外收入，必能勝任愉快。

但是，這天傍晚，安娜把海奇叫到樓上，說：「海奇，現在我給你一次最後的抉擇。如果你不停止對我的反抗，安娜無法渡過今夜。」

海奇很怕，因爲到目前爲止，這魔鬼所說的都實現了，如果安娜也死了，他活着還有甚麼意思呢？

總之，不屈的人，是不會輕易低頭的。他說：「你居然忘了！我現在不是能不能承受災難的問題，而是如何爲死去的親人復仇的問題。」

「嘎……」安娜森厲地狂笑着：「海奇，你太愚蠢了！你早就失去了還手的機會，不屈服，你只有死亡一途。」

海奇心身勞瘁，忍耐已達極限，撲上去扼住了安娜的咽喉，咬牙切齒，不遺餘力地，把她按在壁上。

安娜嗓中發出「咯咯」聲，蒼白的面孔由紅變紫，眼球凸出，但她居然還能說話：「爸……爸……你要扼死我嗎……」

海奇絕望地鬆了手，是的，他扼的是他的女兒。這魔鬼狡猾無比，有時會使安娜發揮巨大的威力，但是現在，又讓安娜來承受被扼的痛苦。

海奇悲嘶着，扯抓着自己的頭髮。凡是能做的他都做了。只有屈服一途是辦不到的。

「海奇……」安娜又柔聲說：「給你路你却不走，你知道後悔是人類最大的痛苦嗎？」

後悔之所以痛苦，因爲它代表無法補救。

海奇不能爲自己留下終生遺憾，他的女兒和他最相似，富有冒險精神，當她深入中非不毛之地，她從未抱怨過。這樣一個女兒，他怎能爲了證明自己的意志堅決而讓她被折磨死呢？

海奇放下雙手，回頭望着安娜。

現在的安娜變得一副楚楚可憐的樣子，而且泫然欲泣。

「海奇……你差點做錯了一件大事。」海奇自責着，他已經決定向她屈服了。他覺得這是他唯一能做的事。

安娜笑得很動人，這是她這次自中非回來之後，從未有過的表情。

但是，安娜被折磨得人不像人，鬼不像鬼，身體虛弱不堪，她現在怎能有這種笑容？海奇立刻洞悉了這魔鬼的陰謀，這種笑容，也是他的一種策略，希望能不戰而屈人之兵。

「爸爸……你不要折磨自己了……爸爸，你應該聰明些……」

「不！」海奇怒吼着：「魔鬼，你聽着，我是海奇。海奇的一慣作風是不向任何人屈服！魔鬼，我要和你周旋到底……」

海奇奔下樓去，安娜在樓上怒嗥着，所有的擺設和傢具都散了開來，飛到樓下。而且整個屋子，像在三級地震之下震動着，發生駭人的「隆隆」聲，似要倒塌。

海奇近似瘋狂地呼喊着，獰視着搖搖欲倒的樓房。泥砂灰塵簌簌洒落。

但是，這可怖的現象僅僅持續了約一分鐘，不久，那個自告奮勇的特別護士就來了。

「你看……」海奇指指自樓上丟下的破碎傢具，及滿地的塵土，說：「剛剛好像三級地震，房屋差點倒塌，你在預支代價之前，不該再考慮一下嗎？」

特別護士笑笑，說：「一個替身演員連死都不怕，這種唬人的小把戲嚇不倒我的。」

海奇嘆口氣，說：「好吧！一切不幸後果責任，由你自己來負。」他抖着手，付出了五千美金。

「海奇教授，你看看我的臉。」特別護士說：「在這左頰上，我曾被重量級拳手擊中兩拳，皮開肉綻。右額上，在一次由絕壁上跳海時，碰在海底暗礁上，縫了九針。翻

車壓斷了我一根肋骨，表演烈火中救人，灼裂了背部二十方寸的皮膚……」

「好……好！」海奇揮揮手說：「我的女兒交給你了，你要記住！我要你對付的只是附在她身上的邪魔，而不是安娜本身。」

「這個我知道！」特別護士燃了一支雪茄，昂首挺胸上了樓。

海奇在樓下望着樓上，良久，才在胸前劃了個十字。

比利來到安娜房中，伸出一臂，讓結實的肌肉在臂上跳舞，他傲然說：「放聰明點，我只是找幾個外快，無意爲難你，但你要識相。告訴你，我打出一拳，至少有一百五十磅，踢出一脚……」

「嗤」地一聲，安娜在床上掩口笑了起來。

「怎麼？你不相信？」比利發怒了。

「當然不信。」她說：「比利，你的拳頭既有一百五十磅的力道，你能把那小茶几擊垮嗎？」

比利回頭看看小几，固然木材很好，製做牢固，但也不過是一寸的桃心木做的。這怎能難倒他？

反正目前打壞了任何東西海奇也不會要他賠償，正好閑着沒事練練拳頭。

比利噙着一抹不屑之意，走到小几邊，握拳砸下。只聞「噹」地一聲，几面木板分毫未傷，他却呻吟着退了一步。

比利的拳頭骨節處，皮開肉綻，血肉糢糊。

安娜在大笑，比利像一頭發怒的刺蝟。他簡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而且也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因爲小几上發出鋼鐵的聲音。

「比利，你自以爲堅強無比，像是鐵鑄的，在我看來，像紙糊的一樣。」安娜說：「你只是一個可憐蟲，你快滾吧！」

比利還不服氣，仔細看看小几，再敲了幾下，確定是桃心木做的。他提起一脚向小几踹下。

「喨嚓」聲中，比利發出一聲慘嗥，小几是支離破碎了，但一根尖銳的支柱，戳入他的小腿中，由另一邊穿了出來。

比利滿頭大汗地單脚跳動着，想把木柱拔出來又怕太痛。但安娜下了床，一字一字地說：「大力士，大英雄，還是讓我爲你拔出來吧……」

安娜非但未拔，反而把木柱一扭一轉，然後大力來回抽送。比利慘叫一聲昏倒地上。

海奇來到樓梯下向上望去，忽見比利的身子飛瀉而下。「嘩啦啦」聲中，把樓梯扶手砸斷，屍體落在他的身邊不遠處。

比利的前額裂了一道四寸長的口子，由兩腿的折疊角度看來，大腿骨已完全折斷。命案連續發生，警方責難海奇，說他自私、心腸狠，但警方對這種事也無辦法，建議他把安娜送到拘留所內。

海奇認爲，安娜並未犯罪，也可以說犯罪的不是出于她本人的意願，堅不接受，却接受了友人的建議，去請教一位香港移民到美國來的中國術士。

海奇不信邪魔，連東方的佛道學說也不熱衷，但到此地步，爲了不向邪惡低頭，他以爲去求助于一位道家的術士，並不違反他的立場。

李海泉是個研究易學的人，却對奇門遁甲也涉獵過。他聽了海奇的陳述，神色十分嚴肅，說：「海奇先生，世上有些反常現象，我們不能不信。何況，某一事實已經存在了，不信也不成。不知你能不能讓我看看那個骷髏頭？」

「當然可以。」于是海奇馬上回去取來了水晶骷髏。

李海泉面色凝重地說：「這東西本身並無作祟的法力，而是馬牙族人的邪神。由于這東西已被巴比倫人及馬牙人磨練了數百年甚至千餘年，又具有感應的魔力，能把千里外邪神的旨意表答顯示出來。」

海奇以爲有點道理，他說：「李先生能不能對付這種邪惡的隱形力量？不論失敗或成功，我都願付出優厚的代價。」

「我知道您此刻的心情。」李海泉說：「事實上你和這邪惡力量又有不共戴天之仇了。」

「不錯，我要堅持到底，以正義的力量消滅這邪惡的東西。」

李海泉想了很久，說：「海奇先生，我願意試試看。水晶骷髏先交給我，三天內我會到府上去的……」

海奇回家時，安娜站在樓梯口處忿怒地說：「海奇老賊，你以爲中國人能擊敗我嗎？」

「還是試試看吧！」海奇冷笑說：「你現在應該相信，你是擊不潰我的決心的。」

安娜說：「老賊，你的意志和決心，是建築在家人的痛苦和生命上，你太狠毒了！」

「我看你是倒果爲因。是誰在殘害我的家人？」

「要你把骷髏送回去，在你來說輕而易舉，你爲甚麼不去做？你的做人方式，就永遠不走折衷路線嗎？」

海奇斬釘截鐵地說：「最低限度，我對邪惡永不低頭！我看得出，你現在已經有點怕了！」

「作夢！老賊，你會後悔莫及的……」

「告訴你，那水晶骷髏，我決定要送入博物館，而不是送回原地，你必須死了這條心！」

安娜回過頭來，以恨極的眸子瞪着他，但是，他對海奇似乎有點顧慮，要不，早就弄死他了。

也許，海奇之未被弄死，是想利用他把骷髏送回原地吧？

李海泉來到後，在前後門上都貼了符咒，只有側門上沒有貼。那水晶骷髏用包袱包着揹在身上。

他沒有披髮仗劍，也沒有換上法衣，帶着海奇上了樓。他的手中只提了一個極小的水壺。

在海奇的預料中，安娜必定大肆咆哮，但相反地，她很安靜地躺在床上。

「你走吧！」李海泉肅然說：「時代變了！而你又遇上了一位不屈不撓的探險家，這在你來說，也是在數難逃的一報，註定要失掉一件法器的。」

安娜靜靜地望着他，好像正在研究他到底有多大的胆量和法力。

「我，來自東方，我們講究定力，你的方式對我不會有任何作用！」李海泉說：「海奇先生的獨子和老妻等，命中註定要死，你只是利用機會使他相信你法力而已。其實，你們是不能註定人類生死的！」

安娜又開始磨切牙齒，本來面孔是安詳的，突然變成了另一個樣子，鼻孔顯得特別大，牙床突出，眼球好像要彈出眶外。

更可怖的是，安娜的面部皮肉，像充入了空氣，漲了起來，紅而亮，有如透明的。

「這是沒有用的。」李海泉說：「我說過，我有超人的定力。」

安娜突然坐了起來，李海泉說：「海奇先生，快到樓下去。他要作孤注一擲了！」

海奇退到樓梯口處，他要看看李海泉如何對付這邪惡力量？

「唸」地一聲，安娜身上所蓋的棉被飛了起來，却像一塊鐵皮平放在空中，繞着李海泉轉動，發出鐵皮在大風中飛舞的聲音。

李海泉站着沒有動，似在唸咒吧？棉被繞他飛舞，似乎那圈子越來越小。如果李海泉支持不住，以那棉被所發出的鐵皮聲音，及飛舞的力道，會把他的身子切成兩段。

「難道世上就眞的沒有任何一個人能制服他嗎？」海奇淌着冷汗，凝視着屋中飛旋的棉被。

「李海泉，你來自東方，你研究定力，雖然比以前的一些人管用些，還是不行！你快滾吧……」

李海泉汗流浹背，的確也有些支持不住了。

「嘎……」安娜擂床狂笑，棉被又增加了繞飛的速度，而且距李海泉不過半尺了。

海奇正要在胸前劃個十字，忽見李海泉舉起小水壺，似乎灌了一口水。然後「咕嚕咕嚕」在口中漱了一陣，這才以扇面形向空中噴出。

這一手，海奇是無法想像的，但是，棉被立即停止飛舞，掉落地上。然而！床上的安娜的身子，好像被一股巨大無儔的力量吸入空中，又摔在床上。

好在是席夢思床，安娜沒有摔傷。

這一切，在海奇來說，好像是個短暫而凶險的噩夢。他緩緩進屋，發現安娜虛弱地躺着，含着一泡淚水。

「李先生，你噴的那口水，在化學立場來講，含有甚麼成份？」

「海奇先生……」李海泉說：「那是不折不扣的井水，根本不能有任何化學成份。」他喟然說：「那却是一口法水，也是我最後的一道防線……」

「法水？」海奇是無法領會的。他蹲在床邊，抱着安娜，哽咽着：「安娜，妳感覺怎麼？」

「爸爸，這些日來，我並不知道自己做了甚麼事？却隱隱覺得，身不由己被外來的力量左右着。現在，我唯一的感覺是太累了！不，爸爸，我也餓極了！」

海奇喜極而泣，說：「李先生，可以給她吃東西嗎？」

「當然可以！令嫒本來沒有病，只是被邪魔附身，體力消耗很大，」李海泉說：「你不但可以給她任何東西吃，而且要加倍的量……」

安娜僅三五天就完全恢復，水晶骷髏却送入國家博物館，但神奇的現象仍然存在，那就是在任何氣溫之下，它仍然保持着華氏七十度的溫度。

11

佛蘭克林是個資深的試飛飛行員，幹這一行也算是玩命專家，就以這次試飛的超音速戰鬪機來說，由于以前發生過空難，雖經飛機公司研究改造，仍具有高度危險性。因爲他要駕駛一架超級軍刀噴射機，飛行于四萬呎高空。

一九五五年某日深夜，佛蘭克林駕機飛行于法國上空，四萬呎的高空是和低飛時所見的完全不同的。

這裡的氣溫是攝氏零下七十度，空氣稀薄。

但他在無垠的黑暗中，心情却十分愉快，因爲他知道下面的領土是法國，在那裡曾有一位可人兒常常以書信帶給他遙遠的愛。

但是，就在這時，機艙起火，冒出大量的濃烟。

佛蘭克林是大行家，他知道，在這高度棄機跳傘，幾乎和留在機上同樣地危險。

然而，火勢來得太猛也太快，沒有時間讓他把飛機降到安全跳傘的高度。

于是他棄機跳傘了，把身子投入黎明前的黑暗中。

也許倉促間，傘上出了點毛病，無法有效控制，只能把一切交給命運了。

他感到窒息，胸部奇痛，因爲空氣稀少。他的手被凍裂，甚至于他失去了知覺，那是他落地之後的事。

但是，他被一個法國農莊的主人救起時，發覺他僅受了點皮肉之傷，這眞是有史以來高空跳傘者破天荒的奇蹟。

因爲他是落在農莊的巨大麥稭堆上。

「謝謝您！救了我一命……」佛蘭克林醒來，向主人亨利莊主致謝。

「不必客氣，小伙子！」亨利說：「出了甚麼事啊？」

「飛機起火，我只好跳傘，而降落傘又出了毛病，失去控制……」

「難怪！」亨利說：「本農場的工人曾看到南天上有一道火燄下落，似乎落入海中了。是甚麼飛機啊？」

「超級軍刀機，這是一次試飛。」佛蘭克說：「亨利先生，這是甚麼地方？」

「這兒就叫亨利鎭。」

「噫！附近有第二個亨利鎭嗎？」

「沒有。可能全法國也沒有第二個。」

佛蘭克林大爲驚奇說：「亨利先生，府上還有甚麼人？」

「老妻和兒子，我的女兒……」亨利黯然說：「三個月前，她表演滑水受了內傷，不久就……」

「她……她是嘉莉嗎？」

「是的，你……你怎會認識她？」

佛蘭克林默默流淚，本來他就想不通，通信兩年多，爲甚麼突然中斷了？原來她已香消玉殞了。

「小伙子，你怎麼啦？」

「亨利先生……我……我和她是筆友，通信兩年多……她一共寫給我一百七十六封信。我都保留着。」佛蘭克林淚下如雨說：「我以爲這次奇蹟，是嘉莉冥冥中的佑護，亨利先生，你不會反對這種想法吧？」

「是的，其實，除了這理由，根本無法解釋。」亨利說：「即使在白天，而降落傘也未出毛病，一個空降高手的定點降落，也未必能分毫不差地落在麥稭堆上啊！」

這件奇蹟，在美國及法國一九五五年的空軍大事記錄簿上，各記了一筆。

如果有人不信這種奇妙的無形力重，大概也只好委之于或然率了。

12

一八九〇年八月六日，上午六點卅分。

美國著名的星星監獄。

犯人金勒，獄官把他帶到受刑室，讓他坐在電椅上，行刑人把電椅兩邊的八條皮帶縛住犯人的胸、腰及兩臂，以及兩踝。

然後，在犯人頭頂上剃光約兩英寸方圓，爲他戴上面罩及頭盔。把電殛安放在犯人頭頂剃光的部位。

陪審團的證人也在現場，另有牧師爲他舉行告別式。

金勒很鎭靜，只是他恨恨不已，他對陪審團一名證人說：「菲力，我知道，你對我的犯罪事實作了不實的見證，我要報復，咱們二十年後再見……」

像這類發狠的話，在中國古時也常有所聞，一個殺人擄掠的死囚，在臨刑前，往往會視死如歸說：沒有關係，砍了腦袋，不過是碗口大的疤，二十年後又是一條好漢。

菲力沒有說甚麼。關于金勒所犯的姦殺案，曾兩度更審，證詞對金勒都十分不利，

終判死刑。

有人說，他可能是寃枉的，當然，大多數人信任審判的結果。是不是寃枉的？大概也只有金勒自己心裡清楚了。

牧師的宗教儀式結束，行刑人把一塊蘸過鹽水的海棉，放在電極與肌肉接觸之處，成導電體。

按規定，自犯人坐上電椅，以至死亡，全部時間爲三分鐘，開始時，用二千伏特的電流。五秒後，劊子手用一千伏特電流，以免發火。

快到半分鐘時，再升到兩千伏特，五秒後再降到一千伏特。這樣連續五次。在這段期間，金勒全身痙攣、震動，室內充滿了頭髮及皮肉焦臭氣味。

法醫在看手錶，經檢查，金勒還在輕微的痙攣，而且心臟還在跳動。

于是劊子手再以電流，連續約七十秒才停止。藍色的火花自電極上迸射出來。

法醫檢查後，這才證明犯人死亡。

所以，被高壓電電殛的人，不一定會馬上死亡，如果能立刻施以人工呼吸急救，還有希望，在短時間內，它只能把神經中樞麻痺而已。

金勒才三十二歲，父母早已去世，只有一位姊姊爲他收了屍。

關于金勒受電椅之刑，新聞界當然都有詳細報導，而金勒臨刑前對菲力說的狠話，新聞界也大肆渲染。

但菲力並未放在心上，因爲歐美人不信果報之說。

□　□　□

二十年的變遷太大了，菲力過去是個小生意人，生活過得不錯，但一過了四十五歲，噩運當頭，越作越糟，竟落得連一日三餐也無法張羅了。

好在他一直未結婚，一個人鬼混比較容易些。

不久，他染上了毒癖，而且毒癮很大。漸漸地，走上歧途。這似乎是必然的現象。在他的狐朋狗友之中，有個名叫瓊斯的無賴，有一天找到了菲力。而菲力正是一把鼻涕一把淚，呵欠連連，毒癮發作的時候。

「菲力，又支持不住了吧？快去過癮哪！」

「瓊斯……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已經一天一夜沒有吃飯了，那來的錢去過癮？」

瓊斯拍拍菲力的肩胛：「咱們是老朋友了，不能見死不救是不是？」

「是的，瓊斯，我知道……你一向是十分仁慈的……你得救救我。不吃飯沒關係……不過癮，我……我很快就完了……」

「走吧！」瓊斯大方地帶他去吸了毒，轉眼之間，菲力就恢復了精神和體力。

「瓊斯，你很夠朋友，希望有一天我能報答你。」

「朋友嘛！說這些多不夠意思！」瓊斯過去當然沒有這麼大方的，他成竹在胸地說，「我說菲力，你這樣下去，終不是辦法，俗語說：能救一飢，不能救百飽，你要想個辦法生活下去。」

「像我……」菲力說，「我能幹甚麼？」

「別小看自己。」瓊斯盡量爲他加油打氣，「你有胆識，敢作敢爲。而且人也挺聰明的。」

「聰明又如何？有時候它不能當麵包吃。」

「如果善加利用，它不但可以當麵包吃，而且能使你搖身一變而爲大富翁。」

「瓊斯，還是談點正經的吧！現在可不是開玩笑的時候呵！」

「看你！我說的是正經話。」瓊斯說：「只要你能恢復往日的雄心，咱們就可以幹一件大『生意』！」

「生意？」菲力笑着說：「本錢呢？」

「勇氣就是本錢。胆量就是資金，只看你能不能拿定主意？」

「有這種好事，我倒要聽聽你的高見。」

瓊斯在他耳邊說了一陣，菲力面色凝重地搖搖頭：「瓊斯，這不成，這是玩命的勾當。」

瓊斯不屑地說：「我就知道你是個懦夫。可是你要記住，不玩命，你就必須每天在生死邊緣上掙扎，而冒險却有極大的代價。」

菲力有點心動了。因爲柏拉圖說過：未出生比沒有教養好，因爲愚昧是災禍的根源。

瓊斯繼續慫恿菲力，百般誘導，終于說服了菲力，決定幹了。

在三哩外小鎭上，有個富孀，丈夫死後，獲得將近千萬的遺產，數目爲人垂涎。

瓊斯聽說，黛薇的珍寶價值百萬，僅是兩顆巨大的鑽戒就值十萬美元。

今夜的天氣似乎十分適合這檔子生意，菲力心想，也許命中註定要以外財起家吧！

初秋，刮着三級風，還夾雜着牛毛細雨。好像天公有意助他們一臂似的。

出發前他們互相祝福：「菲力，明天這時候，咱們也許在芝加哥的一等旅館中享受香檳酒，左摟右抱了！祝你一切順利！」

「也讓我祝福你！」瓊斯說：「以你的天才，加上你的勇氣，成功是可以預卜的……」

二人一碰杯，「啪」地一聲，兩個杯子同時碎裂，但這不祥的預兆，並未擊潰二人的決心，事實上，他們已是欲罷不能了。

凌晨一點，他們潛入黛薇的大宅中，這裡只有黛薇和一個女傭。她們的生活樸素嚴謹，早已入了夢鄉。

正如瓊斯所預測的，一切似乎很順利，他們制住了黛薇主僕二人，以鋒利的小刀逼問珍寶及現鈔的收藏處。

最後黛薇還是說了。就在二人搜掠珠寶時，女僕掙脫繩索往外奔逃，而且狂呼大叫。

菲力大怒，操起鐵鍬，把女僕劈死。

事畢，二人正要實行預定計劃時，瓊斯忽然動了邪念，因爲黛薇才三十六歲，看來不過二十七八歲，美好動人。他以爲這樣弄死太可惜，就把他的意思告訴菲力。

菲力本來不是個太壞的人，他一生只有一件事感覺有愧良知，要不是吸毒上癮，他是不會幹這件事的。

四十多歲未成家的他，在美色當前，良知被蒙蔽之下，也就沒有多加考慮，于是他們輪姦了黛薇。

然後，把她們的屍體集中在一起，放起一把火。

這小鎮上連個消防隊都沒有，只有一哩外才有，他們深信，待消防車趕到，兩具屍體早已燒焦，也就消滅了所有的罪證。

但是，人算不如天算，本來是下着牛毛細雨，而且在凌晨一點之後又停了。然而，火剛點起，二人逃出火場不久，突然傾盆大雨，不到十分鐘，把一場大火完全撲滅了。

而他們二人眼見火已熄滅，要回去再料理也來不及了，于是馬上逃亡。

黛薇和女僕的屍體是完好的，僅衣服被燒燬了一部份，經法醫及辦案人員檢查之下，確定爲先姦後殺。

由于瓊斯有多次前科，警方馬上就把他作爲重要疑犯，加緊緝拿。結果第五天，在芝加哥市，由一位珠寶商告密，抓到了他們二人。罪證確實，他們都供認不諱。案子判決極爲順利，因爲他們惡性重大，都被判爲電椅死刑。

行刑仍在星星監獄執行，而電椅還是二十年前金勒所用過的電椅。

菲力無限感觸，不禁回憶前事，覺得這結局巧合將十分可怕。當初在此看別人受刑，今天他自己也要坐上電椅了。

由于只有一個電椅，要一個一個的來，先把菲力弄到刑室，劊子手看看其餘的人還沒有進入刑室，他低聲說：「菲力，你還記得金勒嗎？」

「金勒……是的……」此刻提起金勒，菲力更是胆戰心驚。

「你還記得金勒死時說的話嗎？」

「他……他說……」菲力腦海中浮觀金勒的影像，耳際響起他的聲音：菲力，

我知道，你對我的犯罪事實作了不實的見證，我要報復，咱們二十年後再見……

菲力心頭大震，說：「你……你認識金勒？要不……你一定是他的親人……」

「我就是他，如果你不信，我可以揭穿當年你作不實證詞的動機，你接受了眞兇的賄賂七千美金，就昧着良心陷害一個無辜的人，而眞兇古柏却已在十五年前車禍死亡了……」

這時法醫及牧師等走了進來，爲他作告別式，菲力雖然想不通這不可思議的事，却不能不相信，金勒死後再托生于人世，而且作了電椅行刑人——劊子手。似乎是專爲菲力而幹這行的。

當菲力被通上電流的剎那間，在他視覺中的劊子手，根本就是當年的金勒，而且頭上冒着藍色火燄。

菲力發出厲嘶，也許不是由于觸電的痛苦，而是內心的悸懼和良知的鞭策吧！

但這景象使他神魂游離，欲續還斷，一切都在極大的痛苦和絕望中消失了。

13

香港是個狗、馬掛帥的地方，不懂跑狗和賽馬，那可眞是孤陋寡聞了。

張保羅是個中、英混血兒，父親是大飯店的厨司，母親是英國人，在他九歲的時候，父母離婚，他由父親扶養，不久母親回到英國去了。

張保羅二十歲時，他的父親死了，留給他數十萬港幣遺產。

這小子得到這筆錢之後，不作正當用途，居然變成吃馬票的混混了。

他很聰明，加上自幼耳濡目染，對馬經頗有心得，當他把數十萬遺產化得所剩無幾時，他能憑買馬票混生活。每場賽馬，多少都有點斬獲。

這次的賽馬，在第八場，他得了八十元，第十場，又得了一百多元，現在是第十七場，已是第二天了。

按香港的馬票，除七、八兩月休息外，每兩星期舉行一次，每次約二十場，分兩天舉行。各場賽馬，限在馬會當場出售的馬票，才是名符其實的馬票。

買獨占票的，必須該號馬跑第一才有紅利，買座位票的，跑第一、第二及第三，都有彩金分配。

另外香港馬會于春夏冬之季，配合新馬出賽的那一場，發行大馬票，獎金往往在百萬元以上。

張保羅今天已有收穫，並不想貪多，正在座位上觀望，側面傳來一位女郎的聲音：

「先生，你能幫我個忙嗎？」

張保羅大爲驚奇，因爲這少女十分動人，更能引起他的好感的原因，是這少女也是混血兒。

大約十八九歲，不超過二十歲，略顯棕色的眸子，以及嫩得幾乎能捏出水來的肌膚，都是張保羅過去夢寐以求的理想對象。

「小姐有事自管吩咐，」張保羅說：「爲小姐服務是我的榮幸。」

「如果你能借我十塊錢，我也許還能撈回本錢。」女郎說：「我今天已經輸了三千多，明天我會還給你……」

「小意思，小意思！妳自算拿去用。」張保羅掏出一叠鈔票：「十塊夠了嗎？」

「夠了！一會就可以收回來的。」她說的很有把握。

張保羅心想，妳要是有把握，今天何至輸掉三千多呢？在馬場中甚麼人都有，有很多撈女在這裡釣魚。但張保羅却不願相信女郎是這種人。

第九次的出賽馬中，有一匹叫「電兔」的，可以說名不見經傳，女郎說：「先生，買『電兔』吧！請你也給我代買『電兔』……」

張保羅心想，妳會買這種蹩脚馬，不要說三元，就是三萬也會輸光。可是他尊重她的意見，反正今天贏了錢，就買了「電兔」。

「小姐貴姓啊？」

「潘銀蓮。」

張保羅覺得這名字有點熟，也未多想，這次比賽結果，意外地，「電兔」居然獨佔鰲頭，跑了第一

「眞是瞎猫遇上了死老鼠。」張保羅不能不這樣想，但過去像這種例子也不少。他們贏了數百元。

「小姐，妳眞是一位了不起的專家。」張保羅說：「這種冷門馬，是沒有人敢買的。」

「這第十場妳買那一匹？」潘銀蓮看看說明書，說：「就買『追雲箭』吧！您有意見嗎？」

「沒有，沒有！」張保羅樂得大方些，而且他覺得這女郎愈看愈順眼，好像有一種獨特的風格，清麗脫俗，不食人間煙火。

一開始，「追雲箭」跑在倒數第二馬位，張保羅以爲這次是輸定了。他想，這次看妳如何自圓其說？八成是個富家的太妹，反正老子有的是錢……。

但是，七八秒之後，「追雲箭」追到第三馬位之後，而且有超越之勢。

接着又竄到第二馬位。頭馬「跑在前面」是極負盛名的「霹靂火」，正在拚命和「追雲箭」搶終點線。

這意外的情況，使所有觀衆都鼓吵起來，有人說「霹靂火」的騎師有「放水」之嫌（馬場常有這種黑幕），也有人說「追雲箭」的騎師是個奇才。

結果「追雲箭」以一個馬頭的超前贏得第一，但因失蹄跌倒，折斷了兩腿。

在這情況之下，徵得馬上予以「人道毀滅」（即予以射殺以免馬受痛苦）。

潘銀蓮乍見「追雲箭」重傷就悲呼着奔下看台，張保羅叫了幾聲，也追了下去，但

却未找到她。

「哼！八成是個騙子，贏了錢不還債却趁機溜了！這未免太小器了吧？」

張保羅打聽之下，知道「人道毀滅」的「追雲箭」和「電兔」，都是香港皮革大王的馬。

贏了錢的張保羅，在外面吃了飯，又在保齡球館泡到十一點多才回家。

他的父親爲他留下一幢不太差的房子，座落在沙尖咀附近。家裡還有一位老媽子呢！那是他父親活着時就在張家工作的。」

張保羅自己用鑰匙開了門上了樓。進入小廳還未開灯，就發現迎門沙發上坐着一個人。

「誰？」

「是我，我是潘銀蓮……」

「潘……潘小姐……」張保羅眞是喜出望外。

「可是……潘小姐妳怎會知道我住在這裡呢？」

「張先生不是告訴過我嗎？」

「我的記性很差，可是妳怎麼進來的呢？」

「噢！是老媽子讓我進來的。」她說：「今天匆匆忙忙走了，也忘了還你那十塊錢。我是特地送錢來的。」

「潘小姐，妳太見外了？」張保羅覺得，懷疑這位天使未免太罪過了。

他要去開灯，她說：「張先生，這樣不是更顯得有情調嗎？」

「對！潘小姐，我完全依妳……」他並不好色，但一個血氣方剛的青年人，那一個沒有羅曼蒂克的幻想呢？他坐在她的身邊。

她穿的還是白天那套衣裝，肌膚如雪，幽香陣陣，張保羅大胆地握住了她的手。

她並沒有拒絕，頭埋得很低，手也很涼。張保羅以爲，這和一個太妹的作風是不同的。

「潘小姐，第一次見到妳，我就……」看看她，好像十分害羞，這似乎不是二十世紀的少女應有的現象呵！

「我要走了……」她掙開手站起來。

「潘小姐，可以告訴我地址嗎？」

她沒有回答，走到門外，說：「十塊錢放在桌上，謝謝你！」

「我送妳回家吧！」

「不，不要！我自己能回家。」

「太晚了！單身女孩是不安全的。」張保羅堅持要送，到了街上，由于她走得很快，張保羅穿過馬路，差點被汽車撞倒。

可是他還要送。他覺得這女孩子很對他的脾胃，也許是因爲他們都是混血兒，不免同病相憐吧？

在東方，不論窮富，混血兒是受人歧視的。

「不要送了！請回去吧！」她走得很快，張保羅不服氣，一定要追上她。決定暗暗跟着，看看她到底住在何處！

在另一個轉角處，他又差點被一輛電單車撞倒。他發現她站住望着他，見他爬起來，又匆匆轉入另一道街。

「這女人很怪！」張保羅愈是好奇，就非知道她的住址不可。現在他十分技巧了。不讓她看到在盯她。因爲他叫了一輛「的士」。

走了很遠很遠，她居然還是那麼快。在九龍彩虹村附近，失去了踪跡。

「停車！」張保羅下車張望一陣，付了車錢，逐戶看門牌，並沒有找到一家是姓潘的。

現在已是十二點了。走到小街盡頭，是個孤零零的小洋房，當他貼近看門牌時，發現是姓柳的。正在失望之餘，忽然聽到屋內傳來女人悲泣的聲音，而又夾雜着另一個女人低沉細微的聲音說：「像妳一生不幸的遭遇，活着繼續受罪，眞是太不聰明了！死了吧！死了吧……」

張保羅並不是一個太富有正義感的青年人，像這件事，分明一個女人遭遇了不幸，消極悲觀，痛不欲生，而另一個女人非但不鼓勵她面對現實，勇敢地活下去，反而誘她步向死亡。這女人簡直有犯罪行爲。

可是張保羅並不想管這件閑事，他仍然想着潘銀蓮這個奇怪的女郎。

他正要離開柳家的大門，那女人的哭聲停止，却喃喃自語着：「我活着太沒有意思了……不如死了好……」

然而停了一會，她又哭了起來，可見好死不如歹活這句話是有道理的。正是所謂「

自古艱難唯一死」。顯然她還沒有馬上自殺的勇氣。

「死了吧！妳怎麼一點決心都沒有呢？妳的丈夫毀在馬場中，又遺棄了妳，妳的兒子也是馬迷，終年不務正業，只知道向妳伸手要錢，妳爲人作傭工，收入有限，養活妳自己都有問題。可是不給錢他就打妳。想想看，這種苦日子妳還要撐下去嗎？死了好！死了乾淨俐落……」

張保羅忽然心中一動，他隱隱聽出，這女人的聲音有點像潘銀蓮。

他想不通像潘銀蓮那樣比較保守而溫柔的少女，怎麼會勸人家走上絕路呢？這太難以想像了。

好奇心終于使他翻入墻內，來到有哭聲的窗外。

屋內沒有灯，而院中雖也無灯，却因街上有灯，較屋內亮得多，因而在屋內看外面較清楚，在外面看屋內就不太清楚了。

但張保羅仍然看出一個四十左右的婦人坐在沙發上掩面而泣，却看不到另一個說話的女人。

張保羅自嘲地想：「一定是我一心一意地想着潘銀蓮，難免產生幻覺，潘銀蓮她怎會在這裡，更不會說出那些話呀……」

那知這時細小的聲音又響了起來：「死是很容易的事，在漫長而痛苦的生活中活下去却很難，死了吧！不必再猶豫了……。」

張保羅循聲望去，聲音在那婦人的上空，凝目望去，張保羅混身有如潑着冰水。一個淡淡的人影，懸空站在半空中。

而這影子，正是剛才他追趕的潘銀蓮。

張保羅先是髮梢簌簌而動，頭皮發炸，但繼而惱怒。即使這是個鬼，他也不甘就此離去。因爲潘銀蓮要了他。

那婦人似乎終于下了決定。哭着站起，拉開抽屜，取出一個小瓶，張保羅相信，那必是安眠藥之類的東西。

只見空中的影子拍着手說：「好極了！死了痛快。」

不知爲甚麼？此刻聽到這細小而具有特殊音色的聲音，張保羅感覺混身不自在。

就在那婦人扭開瓶蓋，倒出藥粒時，張保羅畢竟是個青年人，破窗而入，在地上還未爬起，就大呼着：「不要吃！妳不能死！」

婦人好像自朦朧的半醒狀態中醒來，說：「你……你這是幹甚麼？我是個苦命人，沒有你所要的東西。」

張保羅知道，婦人把他當作了匪盜，他說：「妳剛剛要自殺，手中還拿着自殺的藥呢！是我阻止了妳！」

婦人楞楞地望着手中的藥，而張保羅却發現空中的影子已消失，于是他對婦人說了剛才的一切。

婦人告訴他，她的遭遇的確不幸，丈夫賭馬輸了十來萬，遺棄了她，兒子比丈夫更壞，要錢不給還要打她，可是儘管如此，他還不想用自己的手了結自己的生命，剛才不知道爲甚麼？竟一時想不開要自殺。

張保羅勸她暫時到親戚家去住些日子，凡事不要往壞處想，婦人決定連夜就到姊姊家去。

張保羅出了柳家，不久就迷了路，只覺得四週都是白色大理石建造的樓房，却看不到一個人。

他不停地走，但彎來彎去，總是走不出這白色的街道。終于，他遇上了潘銀蓮。

她在一幢白色樓房二樓的樓窗內，冷厲地說：「張保羅，你破壞了我的好事，使我又失去了一次轉世托生的機會，我恨你！」

張保羅要和她理論，她縮回窗內。

張保羅盡一切努力要脫離這白色的街道，但不論向那個方向，總是碰壁。

他整整不停地走了一夜，天亮前已經像是一頭鬪敗公鷄了。而且虛脫地倒在地上。

當他清醒，東方已白，他被四週的景象駭得驚叫起來，說來這是一個巨大的墳場。人所共知，香港有很多墳場，有英國墳場、天主教墳場、中國墳場、美國墳場以及印度墳場等等。而張保羅却在英國墳場中。

原來所謂白色的街道和樓房，正是墳場中一些白色大理石碑。由于他的頭碰來碰去，有些碑上還有他的血漬。

而在他身邊的巨大石碑，正是一個名叫潘銀蓮少女的。石碑背面，像中國的墓誌銘一樣，記載着她的出身及生前事蹟。

潘銀蓮正是皮革大王潘欽國的女兒，由于是英國外室所生，在太太的反對之下，英國外室被折磨死，潘銀蓮雖受潘欽國的寵愛，在心理上却是孤立的。行爲就不正常，

終日逛馬場，揮霍無度。潘欽國爲了補償她，有求必應，還爲她買了兩匹馬，參加出賽，那就「電兔」和「追雲箭」。

張保羅支撐着回家，因是破傷風，立即入院，尚幸救得快，總算保住了小命，却從此改邪歸正，不再跑馬場了。

事後他爲了印證這一連串的奇事，曾經去找過那個企圖自殺的婦人，證明在當時他所看到的並不是幻覺，但以後他對別人說出這件事，相信的人却很少。

14

不管你相不相信「運氣」之說，大多數人是受過「運氣」捉弄過的。

「運氣來了，城墻也擋不住」這句話，說明了人固然必須努力，自求多福，但是，做事在人，成事在天，這就是命運的安排。

金東旭世居韓國漢城近郊，歷代都是作木桶生意的，但到了他這一代，決定改行，他作了馴犬師，接着，沉迷于鬪狗的賭博中。

近來，金東旭十分潦倒，原因是他的兩頭名犬，一頭鬪狗時重傷因治療不當而死亡，另一頭是「哈利」出走，下落不明。

但是，近來每天午夜總是被犬吠聲驚醒，却又看不到他的名犬。他過去馴犬是採嚴厲手段的，狗輩稍有不訓，就拳脚交加。所以有人說他虐待畜牲。

也許有人以爲，鬪狗和鬪鷄差不多，沒啥好看。其實不然，西班牙既有鬪牛，而印度又有鬪老鼠，在邏輯上，鬪狗也會受人歡迎的。

據心理學家研究結果，欣賞畜牲互拚，弄得鮮血淋漓，是人類先天的一種潛伏病態

金東旭的第一頭名犬叫「珍妮」是純德國名種，曾得過十七次冠軍，爲他贏了不少的鈔票。

漢城鬪狗是大衆化的娛樂，有數萬「狗迷」，據說日本狗很吃香，每一頭都兇猛驃悍，軀體壯大，重約百磅。

「珍妮」在最後一場鬪狗中，遇上了勁敵「桃太郎」日本名犬，此犬也有十六次冠軍紀錄。

那是該次比賽時的最後壓軸好戲，狗迷達千人之多。

在第一局（每場半小時，分十局，每局約三分鐘，大概是仿西洋拳擊規則），「珍妮」贏了。牠獲得五點，却未失分。

按韓國鬪狗規則，咬到對方爲一點，用前爪擊中對方兩次爲一點，也有所謂「擊倒」或「技術擊倒」等規定術語，但狗打架是不會「技術擊倒」的。只不過，有時強弱懸殊，強者把對方咬得重傷倒地，才算其名曰「擊倒」

第二局，「珍妮」再以點數獲勝。

第三局至第五局，都是「珍妮」佔上風，而且在第六局曾把「桃太郎」「擊倒」（咬傷倒下片刻）一次。

這在狗迷和裁判心目中，「珍妮」贏得最後勝利是必然的了。而金東旭也在洋洋得意，暗暗盤算，七萬韓幣垂手可得。

但是事情在第七局起了變化，「桃太郎」本已受傷，耳部流血，但牠負隅頑抗，兇性大發，兩頭名犬人立摟抱糾纏互咬之下，「珍妮」的頭頂皮開肉綻，接着左眼流血失明。

按理說，傷勢如此嚴重，金東旭應該當機立斷，放棄冠軍和巨額獎金馬上退出爲狗療傷。然而，即將到手的獎金告吹，而該時又因賭「梭哈」輸了很多錢，他急需錢用。

當然，這只是理由之一，主要的是，人狗之間沒有建立眞正情感。不像其他狗主把愛犬視爲自己的心肝寶貝。

當裁判要求他退出比賽，以便宣布「桃太郎」獲勝時，他堅決反對，要戰到最後一局。

這一手在當時引起很多狗迷的噓聲，說他殘酷。當然，另有一些狗迷則認爲刺激而

過癮，希望鬪到底。

第八局，「珍妮」由于失明一目，浴血奮戰，又被咬傷了頸部和腿部，已是搖搖欲墜了。

而「桃太郎」却是愈戰愈勇，形同餓狼，不給「珍妮」喘息的機會。

金東旭此刻非但沒有憐憫同情之心，反而恨恨不已，甚至于仇視這頭曾經爲他立過汗馬功勞的名犬。所以根本不考慮牠的死活。

結果在第九局剛開始不到半分鐘時，「珍妮」重傷倒地，十秒未起，裁判宣布「桃太郎」冠軍。

金東旭把狗弄回家，僅爲牠敷了些普通藥物，居然未請獸醫，事實上，金東旭根本不理牠，任牠自生自滅了。就在這天晚上，「珍妮」失踪了。

第二天金東旭發現「珍妮」不見了，也未外出尋找，因爲他知道，「珍妮」即使不死，今後也不能參加鬪狗了。

此後不久，他又弄了一頭日本狗「哈利」。塊頭大，外型兇猛，經他馴了四個多月，就開始比賽了。

于是「哈利」又爲他創造了十九次的冠軍，他的生活也改善了。

但是，好運不能被一人獨佔，三個月前，在一次鬪狗中，「哈利」由于有病（肚中有蛔蟲），戰力打了折扣，即使如此，三局下來，仍能保持平手，但第四局就被咬傷了。

金東旭的冷酷作風未變，拒絕中途退出，在第五局中，「哈利」混身流血，狗毛零落，裁判以人道立場，逕行宣佈「哈利」失敗。

金東旭氣極之下，竟狠狠地踢了「哈利」兩脚。

然而，在回家途中，「哈利」自車上跳下，不知去向。

現在，「哈利」走失已近三月，金東旭又在馴另一頭犬，却發現有許多缺點，不能成器。

他開始懊喪，也有點後悔，設若把眼光放遠些，在「珍妮」和「哈利」受傷不重時及時退出，痊癒後捲土重來，現在大可不必再馴這頭劣狗了。而財富也會滾滾而來。

今夜，金東旭又被「嗚嗚」的犬吠聲驚醒。心想，爲了死去的狗，可犯不着失魂落魄，日夜不寧啊……。

轉身再睡，正在矇矓之間，又聽到「嗚嗚」聲，這是一頭狗在敵對情況之下，作勢撲噬時才發出的聲音。

這次他聽得較爲清楚，還以爲是正在馴的一頭劣狗進入臥室內。

其實這是不可能的。第一他的臥室門在內鎖上，即使是人在外面也扭不開，況且，正在馴的狗，關在狗屋中也出不來。

他轉身一看，一頭巨大的狗站在床前。

屋中無燈，他仍能看出，這是那頭失踪已久的「哈利」，身軀高大，像一匹小驢。雙目射出紅芒，不懷善意地獰視着他。

「噢！哈利……你回來了！那太好了……」他正要伸手去開床頭灯，「哈利」齜牙欲撲，金東旭駭然收回手。

「哈利，你才離開三個月，難道就不認識我了？」

「嗚……」「哈利」的兇惡態度，有力地否定了他的話。

金東旭是行家，對狗性知之甚稔，不要說「哈利」是他一手馴成的，即使未馴，只要養牠三五個月，也不會傷害自己的主人。

狗的忠心，是動物中的佼佼者。

金東旭開始淌汗。在過去，對「哈利」拳打脚踢，爲所欲爲，而現在，他覺得狗有無尙的權威。他所教給狗的一些攻擊本能，若以之來對付他自己，他是無法招架的。

「哈利，我的寶貝！你不能對我無禮……」他發現「哈利」已準備進攻了。

「哈利」又在嗚咽，像荒野狼嗥，又像荒琢鬼哭，那聲音既能攝人心魂，又能賺人眼淚，好像「哈利」在發難之前，正在悲述着他的罪狀。

突然，金東旭的目光落在房門上及窗上，門是外圍鎖，在內按上；窗也緊閉着。牠是如何進來的？

他的表情肌痙攣着，心尖也抽搐着，他現在不是在怕一頭兇惡的狗，而是一個不可理解，却又隱隱知道的東西。

他一寸一寸地向床角退縮，他知道，現在要打開窗子也來不及了。

他退到床角，倚在壁上，「哈利」兩隻前爪，已搭在床邊上。

他知道狗有狠性，如果要攻擊人類，主要目標是咽喉；因而他不自由主地雙手護住了咽喉。

「哈利……饒了我吧……」

「嗚」地一聲，像一片烏雲，凌空撲上，駭極的他，只感覺左頰上被擊了一爪，連皮帶肉撕去一綹。

他的手不知何時鬆開，于是利齒在他的喉頭嚼噬，發出「吱格」聲。

他嘶嗥着，在床上翻滾着。像是鬪狗場內被擊倒負傷的狗同樣地狼狽不堪……。

三日後，他的屍體才被發現，沒有人知道他是被誰的狗咬死的。因爲他的狗仍關在狗屋中，快要餓死了。他的咽管被嚼爛，大概血液被吸乾，混身沒有一寸完整的皮肉。

包括警方在內，也弄不清原因，因而當局正在研究議員的提案，廢止這殘酷的鬪狗行業。

但警方據報，金東旭的第二頭名犬，自鬪狗被咬傷逃走之後，第三日即被發現，死于漢江橋下的沙灘上。所以警方不認爲他的死和「哈利」有任何關連。

因爲「哈利」早在兩個半月前已經死了。

然而，經鑑定，金東旭却是被狗咬死的。

15

風箏是不是我國人發明的，已不可考。最低限度，外國人也放箏。如美國洛克裴勒基金會，爲了研究巴西瘧疾，就利用風箏汽球在空中捕蚊子；如華盛頓大學研究鮭魚繁殖情形，爲免驚散魚群，既不能用船艇，又不能用飛機，風箏也就派上了用場。

在日本，風箏的歷史也不算短，起碼在德川幕府時代已有記載了。

鹿兒島的小原忠，自幼酷愛放風箏，直到入高等學校，快到二十歲的人了，還是樂此不疲，每逢假期，必定到郊外去玩他的各色各樣的風箏。

二次大戰後，日本百業蕭條，生活困苦，小原忠的母親去世，父親開了一家小木屐店，由于人口多，生活仍十分艱苦。

今天，小原忠又帶了三個風箏在郊外放起來。其中一個是一隻五彩的大蝴蝶。這時他發現一個少女坐在一株銀杏樹下，似乎很欣賞他的蝴蝶風箏。

「小原先生，你的蝴蝶風箏好美呵！」

「小姐……我們沒見過吧？妳也是鹿兒島人嗎？」

「是啊！」

「怎麼以前沒見過呢？」

少女眨眨清澈的大眼，說：「鹿兒島這麼大，所有的人你不一定都見過吧？」

「說的也是……」小原忠說：「小姐妳貴姓啊！」

「你猜猜看吧！」少女似乎很大方。

「這……」小原忠說：「猜錯了姓氏是不大禮貌的。」

「不要緊嘛！」由她的服飾看來，她的環境不會太差，起碼比小原家要好得多。

「鳩山？」

她搖搖頭。

「小野？」

她仍然笑着搖頭。

「向島、中村、岡野、菊池……」

「我叫高田秋子。」

「謝謝妳！」

秋子取出蠶豆和牛肉乾，和小原分享，這些食物本不算奢侈品，可是小原却很少有此口福。

第二個星期，小原再到原地放風箏，秋子似在等他，而且帶了更多的零食。

「秋子，總吃妳的東西不好意思，我送妳個風箏吧！」

「好哇！送我哪一個呢？」

小原說：「這些我都用過了！而且當初製作的時候也沒有下多大的工夫，我要爲妳做個更好的，妳說，妳要甚麼？蜈蚣、老鷹，或者……」

「就是蝴蝶吧！不過我要一個更大的。」

「我一定做一個最大的。」小原說：「我是說，有史以來，任何人也沒有做過那麼大的！」

「噢！那太好了！小原先生，那要很多錢吧？」

「不會的。況且以前我還剩下一些材料……」

秋子也許是太孤寂或者感動吧，依在他的懷中，小原有生第一次和少女談愛，不禁心跳如搗，但是，他鼓足了勇氣，吻了她的面頰一下。

年輕人的愛，只要戳破了中間這張薄紙，進展是十分驚人的，他們熱烈的擁抱，溫存，然後携手在野外奔馳。

此後，小原只要能找到閑暇，就一定去找秋子，他們總是在那棵銀杏樹下見面。他沒有問她的住處，她也不說。

半月後，他終于完成了一隻巨大的蝴蝶風箏，兩翼伸開的長度約兩公尺。小原內心十分激動，他相信秋子見了這風箏一定會興奮得跳起來。

本來他可以于下次假期送給秋子，可是他等不及，剛做好，已是下午五點鐘，就匆匆來到郊外。

但秋子不在銀杏樹下，小原雖感失望，却有辦法把秋子引出來。于是他馬上放起巨大的蝴蝶風箏。

他把線統通放完，蝴蝶飛得很高，他相信，如果秋子是住在三公里的半徑以內，必能看到大蝴蝶風箏。

而他更相信，秋子可能住在附近不遠處，要不，她不會經常在這裏徜徉的。

但是，天很快地黑下來了。而現在，即使秋子在附近望着天空，恐怕也看不到這風

小原多麼失望呢？但他還不想走，他以爲或者秋子住在更遠之處，看到風箏之後趕來，也要一些時間？

人在失意之下，總會爲自己找些可以滿足的理由。

夜，愈來愈深了，但是，很不幸，就在他開始收線時，線斷了。

風箏雖然很大，由于天上無星無月，看不清落在何處？但常放風箏的人，往往可以由風力、高度、風箏大小，以及風箏上所帶的線的長短等等因素來判斷風箏落在多遠處？

小原發現線是在接近風箏之處斷的，因此，風箏的重量減輕，就會飛得稍遠些，但由于風並不太大，他估計在一公里以內可以找到。

做這風箏他下了工夫，也化了不少的本錢，他決心找回來，何況，這是送給秋子的。

他朝着風箏斷線飛走的方向奔跑，並四下張望，到達一公里左右處，他仔細搜索。

不久他發現一片竹林，他認爲可能落在竹林中，進入竹林，風搖巨竹，嘎玉琮琤，

令人感覺有如進入千軍萬馬之中。

小原雖有點怕，却不甘心放棄。林中有一條小徑，直通竹林深處，他遠遠看到一堵人頭高的圍墻。

「原來這兒還有人家……」小原的胆子壯了起來，但是當他進入半掩的鐵門時，他發現竟是一個私人的墓園。

但偌大的墓園內，只有一個墳墓，以東方傳統式的葬法，立了一個高大的石碑，而那巨大蝴蝶風箏就擱在石碑頂上。

小原此刻不再怕了，而是被找到了風箏的喜悅所冲淡。他自石碑上取下風箏的剎那間，隱隱看到石碑上巨大的凹體字：愛女秋子之墓。

左下側有「高田茂植立」字樣。

剎那間，小原全身的血液，好像立即遇上低溫凍結起來，直覺地，他知道這些天來和一個鬼在一起。

風在四周竹上發出千千萬萬嗚咽嘆息之聲，像無數幽靈在呼號悲泣。

但是，小原被另一種至純的情感所亢奮，即使這些天來和他在一起的秋子不是人，他認爲情感是不會假的。

他不再取那風箏，他答應送給秋子的。也許今夜斷線，正是她收下了風箏吧？

這件事他未告訴家人，當另一個假期，他帶了些冥紙、香蠟及水菓，到墓園中奠祭一番。

事後他知道，秋子是三藍株式會社中高級主管的獨生女，在美機轟炸時死亡。

小原大學畢業後寫了一本書，其故事就是以這件奇遇爲藍本的。

16

加拿大的一個不太出名的雕塑家奎恩，被一家模特兒工廠邀請，創造一個典型的美人胚子，以便製造適合于全世界百貨業，服裝業以及縫紉業等之需要。

在過去，這種模特兒都是以一塊木料，雕成一個實心的木美人，不論技術如何高明。却是既笨重，而又費時，不能大量製造，當然也不能有栩栩如生感覺。

現在，改用了亞克力作原料，顏色逼眞，觸摩細膩，主要是可以分開來一貫作業大量製造。

但是，工廠老闆以爲，大家一窩蜂以電影紅星爲藍本，使顧客們感到乏味，如比姬巴鐸啦，蘇菲亞羅蘭啦，珍娜露露布麗姬妲，以及仙杜拉蒂等等。

況且，就以蘇菲亞羅蘭來說，她的美適合于歐美人欣賞，對東方人，那張大嘴却超過了尺寸。

所以奎恩授命，另找一個眞正適合世界性的美人，出不出名無所謂，但必須面孔及胴體每處都夠標準才行。

這件事說來容易，要找這種十全十美的女人可就難了。但重償之下必有勇夫，奎恩終于找到了。

她……海倫，一個剛下海的舞女。

奎恩認識海倫不到一個月，就以各種方式，拍了她的裸照，也爲她寫生，其實暗中爲她塑了像，送給老闆一看，老闆大爲讚嘆。

于是，半年後，海倫的模子，就大量問世了。在那時，東方工業較爲落後的國家，尙不能製造亞克力，這種行業變成暫時性的獨佔了。

老闆侖道夫的財源滾滾而來，本應開心才是，但他却日漸消瘦，肚皮上二十多年的脂肪逐漸消失了。

這天他找到了奎恩，這小子塑造了海倫的模型，得了一筆錢，後來因這種亞克力模特兒大爲暢銷，又抽了百分之一的紅利。

奎恩因此而發了財。所以侖道夫找到他，還以爲老闆又要送錢給他呢。

「奎恩……近來一些怪現象，一直困擾着我……」侖道夫說：「當然，我最初不理會，可是你看我……不到兩個月，將近兩百磅的體重，變成一百六十磅了……」

「侖道夫先生，這可能是有病，沒有去檢查一下嗎？」

「當然有，可是我知道，原因不是病。」侖道夫說：「本來我不想說，怕人家說我迷信，庸人自擾，但是，如果這樣下去，不須一年，我就完了。」

「到底是怎麼回事？」

「說也不信，幾乎每天晚上，都會看到一個裸體模特兒在屋中走動。」

「這……」奎恩說：「您是製造模特兒起家的，難免整天想着模特兒的事……」

「不！」侖道夫斷然說：「我確知自己的精神沒有問題。而且那模特兒就是這次你塑造的那個。」

奎恩心中直笑，作老闆的人，一旦有了金錢地位，就不願坦白對女色的感受和需求。八成這個老傢伙對海倫害了單思病。

奎恩說：「您所看到的模特兒，不一定是海倫吧？」

「錯不了！就是這次暢銷世界的那個。」

「我想按排個時間，請您見見海倫本人。」奎恩說：「這也許有助于恢復正常。不知你有沒有時間？」

侖道夫沒有反對，但他等了一天，未見奎恩帶海倫來見他。

奎恩去找海倫，她的同伴茱莉漠然說：「海倫不在了！」

「可以告訴我，她去了何處嗎？」

「大概是殯儀館吧！」由于以前奎恩和茱莉很接近，自認識了海倫，又把她塑型賣與侖道夫而發了財，就和茱莉疏遠了。茱莉也許以爲奎恩喜新厭舊了。其實奎恩和海倫之間並沒有甚麼，他現在只想弄錢，一旦發了財之後，飽暖思淫慾，那就不一定了。

「去了殯儀館？」奎恩說：「是參加親友的喪禮或者告別式吧？」

「嗯……」茱莉很冷淡，不願多談，奎恩也懶得和她囉嗦。就直接駕車來到殯儀館。其實就是多倫多市一家最大的火葬場。

在詢問處問了一下，接待人員說：「近三天內在此火葬的有四十六人之多，不知先生您找的是哪一位？」

「我……我也不知道。」

「先生，你還是看看名單吧！這上面就是火葬者的名單。」

奎恩以爲看名單也沒有用，原因是，他不知道海倫到底是參加何人的葬禮？是老是少？是男是女？是社會聞人？抑是市井小民？

他漫不經心地看那名單，他的目光忽然停在最後第三個名字上。大衛・海倫；廿五歲；伴舞；某日下午火葬；下午一點舉行告別式。

奎恩失聲叫了起來，接待人說：「先生，有甚麼疑問嗎？」

「你是說……這位大衛・海倫，就是紅裙子舞廳的紅舞女海倫，廿五歲，很美？」

「是呀！先生，難道有甚麼問題？」

奎恩足足楞了一刻鐘，仍不敢相信這件事實：「請問，她是何時去世的？甚麼病去世的？」

「前天送來的，據說是心臟麻痺……」

奎恩奔出，找到了太平間，也看到了美絕人寰，一夜成名的海倫。但是，成名與她有何關係？只不過得到奎恩的小許服務鐘點費而已。

當然，海倫現在已失去了生前的美好，臉上表情肌僵硬，膚色略紫，凡是因心臟病死去者，十九都是如此。

眼簾未能完全閉合，定滯的眸子射出冷森的光芒。

奎恩沒有留下任何奠儀離去，儘管海倫爲他帶來了好運，改善了他的生活，他從來不把這種事放在心上。

他現在所考慮的是如何把這件事告訴侖道夫？如何使侖道夫更信任他，喜歡他，只要侖道夫一高興，手指縫鬆一鬆，他就一生享用不盡了。

他見到侖道夫時，並沒有說出海倫已死的事，他認爲這可能使侖道失的失眠加重，精神刺激加深，他說：「侖道夫先生，不巧得很，海倫去了蒙特婁，幹舞女嘛！也要跑碼頭，不過我會儘快找到她。」

侖道夫說：「不一定要找到她，我是想，本公司既然因她而發了財，在道義上，是應該對她有所表示的。」

「是的，侖道夫先生，這也許正是我死心塌地願爲你效勞的原因吧！」奎恩奉承地說：「我決定馬上設法找到她，或者把她的親人找來。」

三天內，奎恩果然帶來了一個老婦，自稱是海倫的母親，並說了些海倫的身世及近

況。

倫道夫是個經驗豐富的人，他表示，應付海倫的報酬，必須當面交給海倫小姐，不能假手第三者。

奎恩暗罵「老狐狸」，但表面上又不能不贊成，他說：「您的決定我十分贊成，這位婦人雖自稱是海倫之母，但總不如親自交與海倫好些。」

倫道夫說：「自這次以海倫爲模型，大量製造的模特兒，發行世界各地，反應良好。但據最近市場調查，仍有不少地區的市場無法打開。」

「您一定是指東方的日本、或者南非等地吧？」

「不錯，日本工業發達，有自製能力，但我以爲，只要我們的產品具有特殊風格，日本仍是個極有潛力的市場？至于南非，那就更不必說了。」

「是的，倫道夫先生。」奎恩說：「如有需我效勞之處，您自管吩咐。」

「晚上，我要開個會，會後我先帶你去看看本公司庫中的各種模特兒存貨，大家集思廣益之下，也許你會參加一點建設性的意見，以便有所改進。」

「就這麼辦！」奎恩很高興，顯然倫道夫對他有了信心，把他當作一塊可造之材了

業務會議一直開到午夜十一點四十分，倫道夫散會時見奎恩仍在辦公室外等他。

「奎恩，太晚了吧？如果你有事，咱們明天再去也不遲。」

「我沒有事。就算有些瑣事，也沒有您的事重要。」奎恩對于吹、拍是很有一套的。有時眞能做到不文不火，軟硬可口的程度。

「那就去吧……」二人驅車至郊區的倉庫，這倉庫佔地約六七千坪，原因是這種亞克力模特兒須站立放置，極佔空間。

自倉庫管理員處取了鑰匙，二人進入大庫房，在黑暗中，乍見模特兒林立，姿態各異，眞是洋洋大觀，開了眼界。

倫道夫去開電灯，全庫電灯亮了一下又熄滅，大概是開關處的保險絲燒斷了。

倫道夫說：「好在院中有灯，庫內還不太暗。」他指着一些黑人模特兒說：「別看這些黑美人，在非洲、美洲和印度，都有它的銷路，僅是美國一地，每年就有……」銷貨實際數字是秘密，當然不能告訴奎恩。

另一邊是東方人的模特兒，在一個較大的放置位置上，有數不清的新出廠模特兒，

那就是以海倫爲標準，大量製造的了。

有一些未裝上雙臂，有的未裝上頭顱，還有些仍未罩上頭髮（假髮）。但其中有百十具四肢完備，假髮井然，連眼珠都是透明玻璃的。

儘管視覺極暗，但冰肌玉骨，曲線玲瓏美妙，眞是所謂「此豸只應天上有，人間那得幾回看」。栩栩如生，令人廻腸盪氣。

有的雙臂抬起，搔首弄姿；有的玉腿略分，擺了個等待上鏡頭的美姿。

酥胸堅挺，肌膏紅中透白，白中泛紅；小腰一握，玉腿修長勻亭，玉臂豐隆……。

在此情景之下，不生遐想者，恐怕是生理大有問題。

奎恩低聲讚嘆說：「這眞是上帝的傑作，這種絕色，應該是放之四海而皆準的……」

命道夫說：「這批貨的確夠水準，但爲了保持聲譽之不墜，我們必須再加精研改良。我要你來此，就是爲了這個。」

奎恩說：「您的意思是……」

「在日本及南非不能打開市場，一定有它的原因，我想聽聽你的意見。」

奎恩是個反應極快的人，如今又是福至心靈，他想了一下，說：「命道夫先生。東方人是黑髮黑睛，自不必說，其他方面也不必全以西方之審美標準來衡量它，我以爲，應該先自睛、髮及面部輪廓方面下手，逐漸改進……」

命道夫點點頭，說：「我也有此同感。還有其他意見嗎？」

「任何一種族的人，都有他自己的特殊風格，它的風格未必是好的，但他們却對那風格親切感。」

命道夫拍拍奎恩的肩胛，說：「你的看法很有見地，今後我們可以多多合作……」

命道夫領先往外走，奎恩由于已知海倫已死，就不免觸景生情，覺得一代紅顏，香消玉殞眞是太可惜了。

倒不是他心地善良，產生惻隱之心，而是這個美人胚子尚未能進一步利用就去了，他感到可惜而已。

他的目光停留在一具海倫的模特兒身上，不能不迷戀地欣賞那動人心肺的三圍、更

不能不讚嘆那毫無瑕疵的面孔。

當他要收回目光時，忽見那模特兒美目一眨，兩串淚珠兒順頰淌下來。

奎恩失聲叫着，侖道夫停在門口說：「奎恩，甚麼事？」

「沒……沒有甚麼……好像有一隻老鼠。」

「老鼠？不可能吧？」侖道夫說：「這裡經過特別驅鼠措施，是不該有老鼠的，沒有看走眼嗎？」侖道夫又走回來。

「也……也許是看花眼了吧……」奎恩見侖道夫走回來，胆子壯了些，走到那模特兒身邊，懷着不安的心情凝目望去。那玉頰上的確還有淚珠呢！

爲了證實是否淚珠？奎恩用指頭蘸一下淚珠，然後用舌尖舔一下，還有點鹹味呢！證明確是淚水，因爲眼淚是鹹的。

奎恩心頭「咚」地跳了一下，甚至于她發覺，不論他站在任何角度上，模特兒總是在冷漠地瞪着他。

「走吧！」侖道夫說：「明天我要叫管理員再作驅鼠工作，必須徹底消除才行……」

這天晚上，奎恩有生第一次失眠了。因耳邊總是有人在說話，而且總是那一句話：還我清白……還我清白……。

只要一閉上眼，就有這聲音，而且不久就聽出，是海倫的口音。

一個舞女，要是賣藝不賣身，仍能潔身自好，出污泥而不染。但是，以她的面孔及胴體大量製成模特兒銷行全球，在一個有自尊心的女人來說，那是無法忍受的。

奎恩也許想通了這一點，這一夜就不敢入睡。但是，一個人可以一夜兩夜或三五夜不睡，總不能永遠不睡吧？事實上不一定是睡，只要閉眼就會聽到。

一週後事態更嚴重了，不論是在侖道夫的公司中或者在街上，他所看到的都是一些赤身裸體的模特兒。

因此，他怕黑夜，他希望永遠沒有黑夜，看醫生後，醫生說是「恐黑症」，就像類似的「恐高症」「恐水症」以及「恐閉症」一樣。

但是，侖道夫的失眠却不藥而癒了。約一個月後，奎恩終因終日焦燥不安，六神無主，加上徹夜不能入睡而瘋狂了。

17

人所共知，印地安人所用的戰斧很出名。

然而，當殖民的美國人帶着自製斧鉞，來到印地安人附近時，他們畢竟識貨，極爲喜愛這種新利器。（因煉鋼好，製作也十分精細）。

印地安人搶到手之後，酋長們掖在腰上，覺得十分光采，就像我們戴了一只「奧米茄」手錶一樣。

印地安人叫「戰斧」爲「搭馬哈克」，是「銳利的武器」的意思。

于是，一位腦筋靈活的鐵匠金納利，獨出心裁，打造了十柄「烟桿戰斧」。大受印地安人歡迎，立即售光。

按「烟桿戰斧」是斧頭刀背上製成炸斗，斧柄即爲煙管。作戰，吸烟，一物兩用，就難怪印地安人趨之若鶩了。

一柄「烟桿戰斧」的成本爲十一美元，可賣二十五美元以上，金納利立即增加人手，大量製造，但仍是供不應求。

以後他只好製造不帶烟斗之戰斧，這種貨色製造過程簡單，交貨迅速。也正因爲這樣，據聯邦政府接獲報告統計，美國軍人、過路客以及獵人和農人等，死在戰斧下的人數，直線上昇。

但是，金納利鐵匠却因此發了財，由一個小鐵匠舖子變爲三家，其中一家應該稱之爲鐵工廠了。

爲了賺錢，不管自己的同胞死在戰斧之下日有多少？也不管印地安人買了他的戰斧，却又以白人的頭顱作爲活靶，練習飛斧。

金納利暗暗製造，而且精益求精，爲了迎合印地安人的習俗和需要，有種戰斧爲銀邊鑲花，酋長才有資格使用。

金納利很會動腦筋，一種漆上紅色油漆的，送到敵人手中，它就代表宣戰。

後來聯邦政府派出偵探偵察，終于發現金納利是私製戰斧的人，馬上逮捕。準備解往州政府受審。

但是，狡猾的金納利中途逃走，竟到印地安人部落中。

該部落酋長，很歡迎他，甚至于是崇拜他，當場要他製造戰斧示範表演。

金納利在這裡住了半個月，每天都要示範一次，他忽然警覺，印地安人不過是「偷藝」，想學他的製斧，及煉鋼技術而已，一旦學會，就不會留他的活口了。

金納利想通之後，馬上籌謀對策。想了一夜，終于想出一個金蟬脫壳之計，他對酋長說：「我來此示範打造之戰斧，由于缺少一種鐵砂原料，在白刃戰時，連殺三五人之後，斧刃會捲……」

酋長說：「哪裡有這種鐵砂？」

「離此約七十公里，一個棄置的礦坑中就有。但這鐵砂和普通砂石差不多，你們無法分辨，須我親自去跑一趟。」

印地安人自然鬪不過他，就信以爲眞，于是派出十餘個驃悍勇猛的戰士，並多帶兩匹馬，準備馱運鐵砂。

其實他說的那個礦坑根本沒有那種鐵砂，只是因爲他對那礦坑極熟，知道後面有道路可以逃走而已。

到了那裡已是深夜，這也是金納利預先估到的，他叫印地安人把馬匹留在礦坑正面入口外，全部跟他入內。

入坑之後，三轉兩拐，自然甩掉了印地安人，自後面出來，再繞到前面，選了一匹好馬，把其餘的馬也牽走了。

他本以爲逃出了印地安人的手掌，那知黑夜山路崎嶇，馬折了一腿，把他摔下來。他的小腿折傷了。

金納利一向自負智慧過人，現在他知道，這才是他眞正需要智慧的時候了。

不久，他聽到了馬蹄聲，但他立即聽出，不像是印地安人。那人接近，在月光下可以看出是個白人獵者。以冷漠的眸子瞪着他。

「朋友，請援手一下，我的小腿恐怕是斷了。」

獵人不出聲，默默地打量他。金納利覺得，這人有一股懾人的風格，那一雙眸子似要透入他的肺腑中。

金納利以爲對方或許不信任他，他說：「朋友，我是個鐵匠，你聽說過金納利嗎？」他以爲這人絕不是聯邦政府的偵探。

獵人終于下馬，把金納利扶到他自己的馬上，然後上馬在前引路，牽來印地安人的馬匹也不要了。

走了一會，金納利說：「朋友，您要把我帶到哪裡去？」

獵人根本不回答，金納利以爲，不管此人把他帶到何處？總比落入印地安人手中好些。

走了約一個小時，進入一片灌木林中，金納利要求獵人抱他下來方便一下。

但是，事畢後他大叫「完了」，原來獵人不見，連他的馬也不見了。

他以爲這是他的警覺性不高，事實上這個獵人並沒有虛言假語引誘他。他一直是不友善也不出聲的。

正在他焦急之時，蹄聲動地而來，十餘個印地安人把他包圍起來。他們正是帶出來運鐵砂的那十餘個。

「完了！眞的完了！」金納利只好乖乖地跟着回去。酋長大怒，決定處死他，把他綑在柱上。

數百印地安人燃起了火把，圍繞着吼叫吶喊。

不久，一個死士走到他的面前約十來步之處，雙手中央有六柄戰斧。顯然，他變成了人肉活靶了。

這些戰斧都是他一手打造的，而今，却要用它來結束他的生命，這眞是「作法自斃」呀！

金納利大聲呼叫酋長，而且向他解釋，要他看在造斧的份上，給他立功贖過的機會。

酋長似乎知道他已失去了利用價值，根本不理。

當武士把其餘戰斧交到左手，揚起右手一柄戰斧時，金納利聲淚俱下。發了財，他還沒有享受就要死了，他不能甘心瞑目。

就在武士即將擲出戰斧時，鎗聲突然大作，四面八方，湧到百十餘騎兵，接着就是戰刀對戰斧的白刃戰。

一個騎兵爲他切斷了繩子，狡猾的金納利，又乘混亂中上馬逃了出去。

現在他又昇起了無窮的希望，一陣急馳，奔出七八里路，來到一小型農莊。他實在渴了，要弄點水喝。

他騎馬進入莊院，竟無人阻止喝問，叫了幾聲也無人回應。

金納利心情又沉重起來，這情況很像是被紅人洗劫後的現象。

他忍痛下馬，總要找點水喝再上路，水還沒找到，却被三名紅人擒住。

這些紅人更野更原始，更嗜殺，剝頭皮是他們的拿手好戲。

金納利被弄回紅人部落，雙足綑住，倒吊在高杆上，他們要活生生的剝，而不是殺死後再剝。

剝頭皮是印地安人的一種殘酷藝術，需要技巧，會剝的既快又完整。就像我們削水菓一樣，會削的一刀到底，菓皮不斷。

鋒利的小刀在他的頭上產生涼冷的奇痛，但最使他痛苦的却是精神方面的，那就是絕望。因爲頭皮被剝之後，半小時內，會失血過多而死。

刀子在頭皮光頭骨之間發出像削竹荀根部的「刈刈」聲，金納利尖嘶着，大力掙扎着。耳邊傳來了皮鞭聲，吆喝驚馬聲、車輪聲以及哄笑聲。

金納利出了一身冷汗，睜開眼發現自己仍在篷車上。原來兩次被紅人俘虜，只是作夢。

這個夢太逼眞了。醒來之後，他幾乎寧願相信夢是眞實的，而眼前的現實却是假的。

自他被聯邦政府派出的偵探捕獲，由篷車解運，上路後不久即昏昏入睡。夢中發生的事，未超過一個小時。

然而，在他到達州政府法庭受審時，騎兵隊的分隊長畢克控告他脫逃，指稱在印地安人部落內，金納利被抓回，即將被印地安武士用飛斧殺死的剎那間，騎兵發動奇襲，爲他解圍，但他却又趁機逃走了。

這件指控案子，使金納利和逮捕及押解他的偵探人員都啼笑皆非。因爲金納利自被捕後，即未離開過篷車。還用手銬銬牢，拴在篷車之內呢。

然而，騎兵分隊長的指控終于成立，因爲他的部下都看到金納利被綑在柱上，印地安武士要用飛斧殺死他。

這是一件奇妙而棘手的案子，法官相信金納利的供詞，也採納了騎兵分隊長的指控。但是，被告所稱作夢的時間和騎兵分隊長原告所指金納利自紅人部落中被救而脫逃的時間完全符合。

辯論的焦點是金納利作夢的事，能否成爲事實？夢境中所做的事，別人能否目擊？會不會是騎兵分隊長那時也在作夢。

關于這一點，有全隊士兵作證，當然不會是假的，于是這案子的疑點一直無法解釋。在審理的案卷中，留下了一個問號，由後人來找答案。僅以金納利私製戰斧，售與紅人，間接殘害白人的罪名，判了金納利七年有期徒刑。

事實上，事隔數十年，這件懸而未決的疑案，仍未找到答案。

18

除守禮是琉球那霸市的殷實商人。他也是明太祖時移民三十六姓至琉球中的一姓的後裔。

除守禮這個名字，大概是根據那霸市中心的「守禮門」而來的吧？可能也有不忘自己是禮義之邦的中國人的用意。

在戰前，這裡原爲日本的一道、三府、四十三縣中最落伍的一縣。

在這裡，還有「姬百合塔」（二次大戰末期，日本女兵殉難之紀念塔），「健兒之塔」及「黎明之塔」和「魂魄之塔」等。

據說「健兒之塔」是冲繩師範學校校長及全體師生三百六十名自殺的地點，「黎明之塔」建築最講究，是防守琉球的日本軍官牛島中將切腹自殺之處，至于「魂魄之塔」，是把三萬五千多個日本士兵的骨灰埋葬于戰場三和村米須部落的紀念塔。

陳守禮即在「姬百合塔」附近經營雜貨生意。

二次大戰結束，他正好是四十歲，有一天凌晨早起散步，在晨霧氤氳中，看到了一

位美國將領，後來才知道，那是當年進攻冲繩島南部的美軍第十軍司令巴納克中將。

根據東方人的古老傳說，看到死去的人，不久會死亡，所以陳守禮很害怕。

但是，此後他看到很多死去的人，包括「姬百合」女兵部隊中的護士，向島津子岩田美玉，及中村香子等。

另外，他曾見過琉球的第三王朝察度王。

按琉球自十二世紀至第十九世紀中葉，是個獨立小國，第一王朝叫舜天王統（自一一八七年起，共三代，七三年），第二王朝爲若祖王統（自一二六〇年起，五代，九〇年），第三王朝即察度王統（自一三五〇年起，二代，五六年），第四王朝叫尚思紹王統，（自一四〇六年起，七代，六四年），第五王朝叫尚圓王統（自一四七〇年起，十九代，四〇九年。）

第一、二王朝都設在首里，戰火早已把宮城燬了，戰後在遺址上興建了琉球大學。

自陳守禮經常見到已死去的人之後，漸漸地，他能隨時看到別人的幽靈。

他對別人說，街上熙來攘往的人群中，有很多鬼魂混雜其中。

他說那些鬼魂有的很強壯，被人撞一下無所謂，有的很弱，被人撞倒半天才能爬起來。

這種說法，固然有人相信，但大多數知識份子却嗤之以鼻。

某日陳守禮的朋友請客，在席間都是中國後裔，也有一位日本籍的地方官員，大家都對他的陰陽眼有興趣。

于是有人提議，叫他證明一下。

陳守禮知道大多數友人說不相信，不過是出他的洋相而已。但他却答應了。

他叫厨師作一道菜，分成兩盤，然後，由他指定放在兩個不同的窗口處。

三分鐘後，他叫衆友人嚐那兩盤菜餚。大家都說其中一盤色香味仍在，而且很鹹。但另一盤香味微失，而且像是未放鹽似的。

這本是一道菜（即一鍋炒出的菜餚），僅是出鍋時分成兩盤而已，爲何有此巨大的差別呢？友人們感到不解。

陳守禮說：「側窗外，鬼魂很少，後窗外鬼魂極多，一些鬼魂經過窗外，必定在菜上嗅一下，被嗅得多的菜餚，非但色香味盡失，連鹹味也消失了。」他說人是嚐，鬼是嗅。

這說法使在座之人毛骨悚然。但是，仍有兩位是報界的人，他們絕對不信。其中一個說：「守禮兄，兩盤在三分鐘內有此差別，我不能否認有點怪異，但要使我們相信，你必須進一步具體證明才行。」

陳守禮笑笑說：「這不過是閑着無聊，藉以消磨時間，小弟並不一定要各位相信。」

另一位友人說：「守禮，我希望你能以最有效的方式，作一次試驗，反之，有人說你妖言惑衆，我這個作朋友的十分難過。因爲我明知你不是那種人，却又無法爲你辯護。」

陳守禮扭他不過，答應他，在一週之內，作一次決定性的實驗和見證。

自這次宴會之後，有些人已經忘了這件事，也有人以爲，他不過是信口說說而已，古往今來，有多少陰陽先生，却沒有任何人能現身說法，而予以證明的。

那知第七天他們之中九人（接到了陳守禮一通電話。（按上次宴會共爲十人）。陳守禮說：「參加上次宴會的周金城將于三日內死亡，並囑友人們叮囑周金城，在三天內時時小心，但不可說穿。」

他既然說得斬釘截鐵，而且訂下了時限爲三日，友人們不禁心驚肉跳，自然不會以爲他無中生有，詛咒好友。

友人們半信半疑，紛紛叮囑周金城，要他三天內時時小心，甚至于不要出門。但却不告訴他原因。

一個人要是知道他自己三天內會死，那是十分絕望而痛苦的事。

然而，周金城却隱隱猜出，必是陳守禮的預言，在過去，他對陳守禮的陰陽眼是十分信賴的。

周金城很聽話，決定三天內足不出戶，凡是危險的事絕對不做，比如說，他不拿刀，不進厨房，就連吃飯也不吃有骨有刺的食物。

這可以說是步步爲營，萬無一失了吧？爲了不使自己發生意外，任何人都會如此的。

第一天過去，友人們紛紛打電話問候，當然是想知道陳守禮的預言是否靈驗？

第二天也在安然無事中渡過。

第三天下午，有些友人還到周家看過他，他們幾乎都認爲陳守禮的話不可靠了。

第一，周金城身體健康，無災無病。第二，家庭和諧，沒有任何發生意外的可能。再加上周金城自己小心提防，這不幸又如何發生呢？

三天快過去了。周金城內心直冷笑，過去他最信任的人，明天將如何向他解釋呢？這次預言，爲他帶來極大的恐懼和痛苦，不免有點恨陳守禮了。

晚上，天氣極燠熱，陳守禮坐在大門口的籐椅上納涼，這門口距馬路最少最有三五公尺。到目前爲止，他仍然十分小心謹愼的。

然而，就在入夜九點多鐘，一輛十輪大卡車，急馳駛過他的門前，只聞周金城慘呼半聲，倒在椅下。

家人聞聲奔出一看，周金城的左太陽穴內有塊芒菓大小的石塊，戳入太陽穴內，人已死亡。

經法醫驗屍證明，是卡車駛過時，車胎邊緣把路上的石塊彈出，不偏不倚，擊中了周金城的左太陽穴。

這次不幸而言中，鐵口斷生死的事件，使那些素日不信這一套的友人，噤若寒蟬，有的人甚至以爲他會旁門以符咒殺人的邪術。

這想法自然是自己心內想想而已，事實上陳與周是好友，二人之間又無仇恨。

事後友人們再次聚會，就問起這件事。其中一個說：「陳兄，你怎麼能確定周兄會在三天內死亡，而且果然未出三天？是不是連死于卡車彈起石塊之下也能預知？」

「不，我只知道他會死于三天之內，至于如何死法？當然不知。」

「是怎麼知道的呢？」

「嗨！這種事永遠不能證明，不說也罷。」

友人們一定要他說，陳守禮肅然說：「我有陰陽眼是千眞萬確的。每當初一或十五兩天，我必到城隍廟去看生死錄。那墻上必定貼出一張告示，也可以說是生死榜。」

「生死榜？」友人說：「有人出生你也知道？」

「是的。李兄將有第四個孩子，不信待一月後看看，嫂夫人將懷孕了！」陳守禮說：「我是看到了生死榜，才肯定周兄將于三日內死亡，而且他居然名列榜首……。」

這件事和陳守禮的陰陽眼，立即不脛而走，但却無人不信。七年後，陳守禮告訴家人，準備他的後事之後，五天後，他死于腦溢血。

19

在美國，俱樂部花樣之多，眞是罄竹難書。如「下半夜俱樂部」，在一些酷愛夜生活的人來說，當各大夜總會于凌晨兩點打烊之後，仍可到「下半夜俱樂部」去買醉。另外，還有「酒瓶俱樂部」，原則上客人要自己帶酒去，因爲按規定，過了某時不准賣酒。

當然，還有「黑貓俱樂部」「育豬俱樂部」等等。

剪草機推銷員貝爾，一年前喪妻，經友人介紹，經常光顧「鑰匙俱樂部」。

今天下了一天雨，而且推銷工作很差，情緒不佳，晚上就舊地重遊了。

所謂「鑰匙俱樂部」，是許多會員在面具舞之後，根本不認識任何一個會員，發一把鑰匙，去開幾號房間的門。

然後，另一個異性也發相同號碼房間的鑰匙，進入房間之後，雙方才能以眞面目相見，是醜是美，只有碰運氣了。

貝爾進入第十七號房時，還沒有取下面具，一個女人跟了進來。

貝爾是老于此道的，不慌不忙，先倒了兩杯酒，碰杯而飲，這女人一直不出聲。

「或許是認識的人吧！」貝爾不能不這樣想，冷不防取下了這女人的面具，僅是一瞥就看出，正是他死去一年之久的妻子賈洛琳。

尖尖的下巴，略小的眼睛，而那目光總是有些憂鬱感，和那左邊嘴角上的一顆美人痣。這是註册商標，是無人可以模仿的。

貝爾驚呼着後退，然後開門奔出。

但他找來俱樂部的服務人員時，却發現那杯酒（當時已被賈洛琳喝乾的酒）仍在杯中，杯子放在桌上。

貝爾說了個謊，並未告訴服務人員有關這件事，却從此不再荒唐。

儘管他事後以爲，可能是身子虛弱，懷念亡妻所產生的幻象。却仍覺得自己的行爲可恥。

一月後，他作了個夢，又遇見他的亡妻，並對他說：「貝爾，爲了報答你對我的懷念，決定爲你物色一個女伴，作我的替身，你要好好待她……」

貝爾醒來後，只是感覺奇怪，也未放在心上。

大約三個月後，由于貝爾推銷成績優異，該剪草機公司錄用他爲正式職員，且經同事的太太作媒，認識了一位剛從維琴尼亞州鄉下來的女郎。

見面之下，貝爾半天說不出一句話來，因爲這女郎幾乎就是他那亡妻的翻版，尖尖的下巴，略小的眼睛，以及左嘴角上的美人痣……。

貝爾很快就和她結了婚，而且十分美滿。因而他很相信，冥冥中另有一個世界，只不過，另一世界上的事物和人，都是消極的，不是每一個人都像賈洛琳一樣地重于情感而已。

更絕的是，賈洛琳生前善于咖啡，做「三明治」，她也老于此道。

20

印度人拉瑪，本是個青年商人，才不過三十二歲，後因情失意，忽然對佛經發生了濃厚的興趣。

有人說，作和尚，尼姑或者作洋尼姑（修女）的人，十之八九是在現實社會中受了打擊，以進入空門來逃避現實。

這話恐怕人會被某些宗教所接受，却也無法否認這事實。

拉瑪研究佛經着了迷，幾乎把作生意的一些積蓄全部用光。

他整天把自己關在加爾各達郊外一個茅屋中，很少有人看到他外出走動。

數年後，有人說他已離去，也有說他早就死了。但拉瑪仍然活着，而且活得比以前更充實。

一位英國記者詹姆士，爲某雜誌社撰寫印度風物人情文稿，也住在加爾各達郊外。距拉瑪的茅屋不足一公里。

自拉瑪住進茅屋之後，他把一條小路鏟平了。因而，由外界進入小屋，就無路可走

，一般人都以爲那茅屋中無人居住。

一個盛夏之夜，詹姆士騎着脚踏車由市內回來，遠遠望去，發現茅屋的烟囱中冒出一團黑氣，再一眨眼，就變成一個嬰兒，在屋面上蹦蹦跳跳。

詹姆士本就對印度人感到神秘，還以爲是看走了眼呢，當他停下車再看時，又失去了踪影。

「果然是幻象由心而生，而心中有幻象，又却是先入爲主的觀念所造成的……」詹姆士返回自宅，洗了個澡，在屋頂平台上納涼。

凌晨一點多，這一帶無公路，也無社區，極少有人走動，詹姆士的目光突然又被奇異的景象吸住了。

未見茅屋之門開啓，又見一個赤身裸體的嬰兒蹦蹦跳跳，在茅屋門前玩耍。

看樣子，不應該超過兩歲，甚至于，以印度人的嬰兒身高來說，應該不超過一歲半。

但是，即使是兩歲的幼兒吧！他也不能跳躍得如此硬朗而靈活。

詹姆士甩甩頭，揉揉眼睛：「是不是近來體力透支過度，睡眠不足才有這種現象吧？」

他閉上眼約十餘秒鐘後，再次睜眼望去，那奇妙的嬰兒仍在。

「該去看醫生了！」詹姆士以爲，他搬到郊外來已有三個多月，從未看到那茅屋中有人進出，他相信那是個空屋，即使有人居住，也不會在此深夜，那主人讓一個嬰兒獨自到門外玩耍。

詹姆士再仔細思考，他以爲，就算這嬰兒有三歲，他的體能也不可能如此健壯靈活，那麼，在他視線中的，不應該是個人，而是個不可理解的東西。

首先，他想到了自己的攝影技巧，不管它是甚麼東西，如能拍下這珍貴鏡頭，說不定有人出高價收買呢。

一個攝影記者，發現這種鏡頭，就像在深山中發現了千年人參一樣，內心之驚喜是無言可喻的。

他匆匆下去取來長鏡頭攝影機，調整好之後，「刈刈」聲中，鏡光閃爍，連拍兩張，但是，似乎在瞬間，那嬰兒就消失了。

像一股烟霜散失于大氣之中，又像一個泡沫，在風中幻滅。

「怪！眞是怪事！」詹姆士怔了半天，未見那嬰兒再出現，就下去取出膠卷，進入暗房。

他迫不及待地要馬上冲洗，看看是否有任何影象？如有影象，他所見到的，只不過是個體能特殊的幼童而已。

如果沒有影象呢？詹姆士暫時找不到答案。

結果，那影象頗爲清晰。但在他用顯微鏡仔細觀察之下，他簡直目瞪口呆了。

這嬰兒軀幹結實，發育奇佳，證明先天充足，後天調養也好，四肢發育平均，胸脯憤起，顯示肺濶量極大。

這一切都證明他是個人，是個十分正常的孩子。然而，這孩子沒有眼睛。沒有眼睛不能解釋爲攝影技術有問題，因爲其他部位拍攝得很清晰，不可能單獨漏掉了雙目。

這孩子不是眼睛失明，或者拍攝時正好眨眼，因而畫面上是閉着眼睛的。而是他的五官上根本就沒有眼睛，却有眼眉。

作了二十年攝影工作的詹姆士，這次可被難倒了。憑他的經驗以及這方面的知識，無論如何總是想不通。

因而一夜未睡，又洗了很多張，張張如此。

第二天他帶着這些照片去見一位法國駐加爾各達的新聞記者，出示這些怪照片。那法國記者也大爲搖頭，無法理解。

法國記者要求他說明是在何處獵取的鏡頭？詹姆士認爲必須保密，一笑置之。

事後他又去訪問一位印度的攝影協會理事長尼班。最初尼班也說不出所以然來，後來詳問他那嬰兒的行動之後，他說：「詹姆士先生，照你所說的情形看來，那可能是靈嬰。」

「靈嬰？甚麼叫靈嬰？」

「這在西方人聽來，當然不容易懂。」尼班說：「也就是當一個人潛修到了某種階段時，精、氣、神凝聚成形靈胎，然後靈嬰脫胎而出……」

「我還是不懂。」詹姆士說：「胎在男人肚中？像女人生產一樣生下來？」

尼班大搖其頭，說：「當然不是，這不是三言兩語可以解釋的事。這種胚胎及脫胎成形，都是無形的。」

「可是我不是拍攝了影象嗎？無形之物是不能在底片上映現的。」

「這也是一件怪事。按理說是不該在底片上映現的。」尼班說：「但却沒有眼睛。」

「對了！我就是不懂這理由。」

「在我們東方，廟蓋好之後，塑成的神像必須擇個黃道吉日開光，也就是用筆在眼珠上點一下。我想這道理是大同小異的。」

這道理詹姆士還是不懂，他說：「這樣吧！我帶你去看看，但你要向我保證，絕對不告訴第三者。」

「我發誓！」

于是詹姆士說了一切，尼班大爲驚奇，說：「像這種事，我也聽說過，却從未親眼見過，我決定去開開眼界。」

凡是搞新聞的人，對這種奇聞是不會放過的。二人來到詹姆士的住處，晚上事先把攝影機架好。

但連候三夜，根本沒有看到甚麼。

第四天尼班到處打聽之下，知道的確有個名叫拉瑪的人住在茅屋中。

詹姆士因而又增加了信心，決定耐心鵠候。

第九天深夜，那怪嬰又出現了，這次由于攝影機隱蔽得好，沒有露出閃光，那嬰孩似未發現他們。

「尼班先生。」詹姆士低聲說：「僅是拍攝幾張照片，絕不能滿足我的好奇心。」

尼班說：「你要進去看看，訪問拉瑪？」

「不錯，幹我這一行，錯過這種機會是不可原諒的。」

「但是，對一位苦修者來說，這可能造成危機。」

「危機？我不懂你的意思。」

「在修煉中的人是絕對不許干擾的。」

「我沒有說要去干擾他。」

「好吧！」尼班說：「事實上我也是欲罷不能呢！」

二人偷偷下了平台，尼班說：「怪嬰在前門外，我們自後墻翻進去，看看怪嬰如何回竅？」

「回竅？」

「是的，關于這個！你又不懂了！」

「我的確不懂。」

「據說修煉的人，必須守住一竅，靈嬰出竅即經由該處。一般來說是天靈處。」

「你是說頭頂？」

「對了！又有人說是泥丸宮。」尼班說：「總之，即使在東方，這也是一門玄奧的學問。」

「我們走吧！」詹姆士說：「萬一干擾了又如何呢？」

「這……」尼班說：「對潛修之人有極大的危險，到底危險到甚麼程度？我也弄不清。」

二人小心翼翼地繞到茅屋後面，後墻不高，不久翻入，來到後窗外。他們看到了拉瑪。

年僅三十多歲的拉瑪，看來最少在五十以上，髮亂如草，滿臉鬍鬚，看來骨瘦如柴，身體極弱。

拉瑪坐在麥稭堆上，雙腿盤曲，雙手放在膝上。要不是他還有呼吸的話，那和死人是完全一樣的。

詹姆士肅然地看了尼班一眼，好像在問他：「這是死人還是活人？」

在歐美人看來，所謂修煉，多少有點迷信成份在內，一個人弄成這樣子，整天不飲不食，他們是無法理解的。

大約等了約二十分鐘，眨眼之間，極暗的屋中出現了那個怪嬰。

詹姆士覺得，僅開此一次眼界，也不虛印度一行了。

怪嬰跳到拉瑪身前，他那赤裸而結實的小身子立刻虛玄起來，看來像一團霜或輕烟。

然後那團輕霜變成兩縷細細的霜絲，由拉瑪鼻孔中進入。

詹姆士乍見這種可怖現象，好奇、驚極而出聲，而此刻那些白霜還有少許未被吸入，拉瑪吼叫一聲，仰身倒了。

詹姆士大驚，說：「這是怎麼回事？」

「糟了！你闖了禍。據說這是修煉者最緊要關頭……。」

二人破門而入，拉瑪滿地翻滾，形同瘋狂，二人束手無束，很久之後，二人決定把他送入醫院，但這時拉瑪反而安靜下來，睜開眼，淌着虛汗，說：「你們造了孽……我數年苦修……毀于一旦……」

詹姆士說：「拉瑪先生，這只怪我不好。怎能說是毀于一旦呢？」

「靈嬰已成……估計再有半年……功德即可圓滿……那時靈嬰各部發育已成……可以收發自如……即使有人干擾也不怕了……可是……」

尼班說：「拉瑪先生，現在還有辦法補救嗎？」

「要修成現在的成就……要耗費一倍以上的時間……如果我要報復……你們是不能活着走出這個大門的，你們走吧！」

詹姆士還要問，但尼班拉着他往外走，說：「拉瑪先生，我們如果早知有如此嚴重後果，我們是不會來干擾你的，希望我們能爲你效勞……」

「不必了！快走吧！」

事後二人去拜訪潛修者和禪學專家，據說能修到此種境界的人，苦修固然重要，還要天資高，心地善良。靈嬰被衝散，當然還可以重修，只是勇氣的問題。

當一個人從梯子上摔下來，再要他爬上去，勇氣就會大打折扣了。

詹姆士弄清此事的嚴重性之後，引爲平生憾事。

21

紐約帝國大厦，在目前已經不是世界之最了，但有些奇奇怪怪的現象，迄今還找不到答案。

它有一百零二層，頂上有一座規模極大的天文台。在晴朗的天氣中，站在上面，常常可以聽到「吃吃」之聲，據說這是「塵埃靜電」所造成的現象。

另一種現象是紅雨，據解釋是旋風在市外所吸收的紅土所造成。

有時可以看到像巨蟒一樣的東西，據說這是某種大氣下，強風造成的幻象。

但最駭人的是該大厦兩個更夫所遭遇的怪事。有一天烏雲密佈，天氣非常悶，二人在頂層聊天。他們忽然發現半里外雲霧上有些奇怪的影子在移動。

他們仔細觀察之後，根本不是他們二人的影子。不久落雨，二人把手伸出樓外，手上發出藍色火焰。

這現象報告上級之後，據說是陽光的反射，像海市蜃樓一樣，不足爲怪。

但二位更夫却不以爲然。某夜二人在睡夢中驚醒，原來是一架巨大的轟炸機在窗外飛行。駕駛員還向他們揮揮手。

更夫甲說：「老兄，這駕轟炸機飛得好慢！飛了這半天還在窗外不遠處。」

「是啊！」更夫乙說：「就好像這大厦也在和飛機賽跑似的。」

說話間飛機不見，「隆隆」聲也不復再聞了。更夫甲忽然失聲說：「老兄，咱們見鬼了！」

「你在胡說甚麼？」

「你難道忘了?!」更夫申：「二十五年前，大霧朦朧，不是有一架B－二六型轟炸機撞入大厦的七十八層樓中嗎？」

「是……是啊！難道這架飛機……」

「這不就是B－二六轟炸機嗎？這駕駛員不就是死去的派克少校嗎？」

更夫乙面色大變，說：「就是他……本大厦的檔案中還有這架失事飛機及駕駛員的照片呢。」

第二天二更夫把所見之事告訴領班喬治，那知喬治說：「別大驚小怪地，這怪事我已經見過兩次了。」

帝國大厦佔地兩英畝，連電視塔計算在內，高達一千四百七十二英尺，用鋼六萬餘噸，做成鋼軌，能舖成一百六十英里長的雙軌鐵路。大厦內有七十二部電梯。

由于太高，陰霾天氣，能見度太差時，常有飛鳥撞死落在大厦之下。

據說有個鄉下人進入帝國大厦，猛坐電梯，結果迷失了兩天一夜，才被管理人員找到。

22

不知何時，長崎的橋本宇對中國傳統中的刑天氏產生了好奇和敬仰之心。這眞是一件不幸的事。

其實中國古代的刑天氏只是神話中的人物而已。

傳說刑天氏被天帝砍掉腦袋之後，仍以胸腹作面孔，以兩乳作眼睛，以肚臍作嘴巴。手持干戈，在首陽山上作戰舞。

所以後人把刑天氏當作暴戾之化身。

橋本宇只有二十一歲，好的沒有學到，只學到歐美的打打殺殺，留長頭髮，見了女人吹口哨。自讀了刑天氏的神話故事後，他的作風又變了。

他帶着武士刀去找四國頗有名氣的柔道家直木昌決鬪，結果不給對方準備的時間，向對方砍了一刀逃逸。

他以爲他已成爲英雄了。接着又去找樓濱出名的劍道名家丹羽誠。

丹羽是「神陰流」的名家，只可惜年紀大了，荒廢了劍術。在日本三大劍流（劍派

）如「柳生流」「神陰流」及「北辰一刀流」之中，「神陰流」極負盛名。僅略遜于「柳生流」。

橋本宇以挑戰者的姿態，找到了丹羽誠，說明來意，並聲明十招以內叫丹羽倒地不起。

丹羽一看就知道橋本是不良少年，只是血氣方剛，容易衝動而已。他笑笑說：「橋本老弟，一般社會傳言不足憑信，本人早年和『神陰流』有點關係，却早已不練了。再說，就是苦練至今，也絕不會以私鬪、好勝爲目的。老弟，你千萬……」

橋本抽出了武士刀，說：「丹羽，趕快準備自衞，我是不願多費唇舌的。」

「老弟，你完全是受了不良書刊和電影暴力所影響，你走吧！我不怪你——」

「嘿……」橋本說：「你不怪我，我却要殺你，我要成爲英雄，只有拿你們這些老古董開刀——」舞刀攻上，丹羽駭然閃開。

按理說丹羽是「神陰派」名家，即使多年不練，根基仍深，應該可以應付。然而，俗語說：三日不唱嘴生；三日不練手生。人老了筋骨僵硬，動作遲緩，加之橋本年輕力壯，雖然章法，却極爲迅疾，亂揮十餘刀，終于又被他得逞，丹羽誠倒在血泊中。

各報競相報導他的殘酷暴行，而且緝捕很急。橋本爲了長期逃亡，把女友山本菊子也帶走了。

警視廳怕他繼續殺人，全面追捕，而且下令格殺勿論。橋本只好和女友藏在山洞中。

最初三天尚能以精神作支柱，以愛情當麵包，但過了第五天，菊子餓得爬不起來了。

「橋本……去自首吧！」

「餓了幾天妳就向現實屈服了？」

「這不是屈服。」菊子說：「當然更不是由于餓才叫你去自首的，而是你的行爲不爲法律所許。」

「住口！英雄好漢，自古以來，總是被一般人妒嫉的。」

「你錯了！橋本，你不是英雄，你誤解了英雄。」菊子說：「英雄必須明是非，辨曲直，那有不分青紅皂白就殺人的呢？」

「我警告妳，別和我說教，我永不會向現實低頭的。」

菊子搖頭嘆氣，不再相勸了。

第六天，橋本當然也餓了，設身處地爲菊子想想，也于心不忍。他說：「菊子，妳在這洞中等我，不要離開，我去找些食物來。」

「不必了……橋本……如果你不能反省改過，我……我寧願餓死……我死之後，希望你能覺悟……馬上去自首……」

「自首…自首！馬鹿野狼！」橋本飢火上昇，脾氣壞透了。但他還是出洞而去。這兒距最近的鄉村最少有十五公里以上，來回就是三十多公里，他怕菊子等不了那麼久，他雖暴戾，對菊子却是深深愛着的。

「無論如何……不能讓她餓死……這怎麼辦？怎麼辦？」他揮着拳頭，目光落在自己的健臂上，堅實的肌肉並未因餓了六天而消失。也忽然產生了一個殘酷的奇想。這小子想做就做，立即進入林中，拔出刀子，自左臂上割下一塊肉。他知道，即使逃亡時帶了些藥物，也不能治癒這種重傷，他却管不了這麼多了。

只要能讓菊子活着，一切問題都是次要的。

他包紮了傷口之後，把衣袖擄下來，還爲自己注射了止血及消炎針。然後找些枯枝把那塊肉烤熟。

當他回到那山洞時，菊子老遠就嗅到了肉香，說：「橋本……眞難爲你了……在這附近能獵到野獸嗎？」

這句話頗使橋本有所感觸：「我的行爲是不是和野獸一樣呢？」

「菊子，附近沒有山獐和其他獸類，只有山兔。妳快趁熱吃吧！」

菊子十分感動，說：「橋本，你對我這樣好，我太感激你了……但是，更能使我感動的……是你馬上下山自首……」

「快吃吧！」他把烤肉送到她的口邊，菊子相信他還沒有吃飽，就撕下一塊說：「橋本，我們分開來吃。」

橋本當然不能吃自己的肉，他說：「我已經吃飽了，這是留給妳的。」

「橋本，我一定要你吃下去。我一個人獨吃，也不會消化的。」

「菊子，我沒有騙妳，我眞的飽了……」

菊子非要他吃不可，二人拉拉扯扯，她一不小心，抓在他的左臂傷口上，橋本尖叫起來。

菊子這才發現，他的左邊衣袖有血漬透了出來，再一看橋本的表情，他驚愣半年才失聲說：「橋本……這是你臂上的肉？」

「不……不……妳怎麼會有這種奇想？」

「那你的左臂……」

「打獵時不小心，滾下山溝傷了……」

「不，你騙我……如果是撞傷了而大量出血……衣袖怎麼完整無損？」菊子流淚滿面悲泣着說：「橋本……你雖是爲了我……可是你的作法太殘酷了……我怎能吃你的肉呢？」

「菊子，妳要知道，我是英雄好漢，一個英雄如果連自己的愛人的三餐都不能解決，吃我的肉是應該的。菊子，妳非吃不可！」

「橋本，你就是殺了我我也不會吃的。」

「妳要是不吃，我眞要殺了妳。」

「殺吧！橋本，事實上，由于你執迷不悟，我也不想活了……。」菊子閉目等死。

橋本當然不會殺她，却十分惱火。而且創口痛極，竟倒了下去。

橋本來到江戶中央橋的橋頭，時代好像倒轉數百年，而他自己也變成江戶市民之一了。

一個武士大踏步走上中央橋，眼見橋的另一端走上一個歪歪斜斜的醉漢。

武士抽出武士刀，大喝一聲，雙手舉起，向醉漢頭上劈下。

這一刀由頭中央直劈到胯下，但醉漢還在繼續行走，直到他撞在另一個人的身上，才裂成兩半倒下。

橋本心頭一涼，立即上前問道：「武士先生，請問這人和你有仇嗎？」

武士木然地說：「不，僅是爲了試刀！」

橋本心頭大震，僅是爲了試刀就隨便殺人，武士太神氣了！（事實上在江戶時代，凡是比武士階級低的人一旦觸犯了武士，是可以被殺的。事實上，百姓沒有得罪他們，一時性起，照樣可以殺人的。

橋本繼續前行，跟在武士後面，眼見武士進入一幢華麗的房子，他也跟了進去。

大廳中几淨窗明，橋本知道這是武士們聚會飲酒的地方，所以他十分羨慕他們。

這裡原有三個武士，加上剛來的一個共四個武士，原先三個武士正在欣賞一柄名刀。其中一名武士，把十枚銅幣叠在桌上，持名刀的武士手起刀落，把十枚銅幣一切兩開，刀刃却鋒利如故。大家正在讚賞。

就在這時，那持名刀的武士突然揮刀向剛來的武士後頸上砍去。刀光閃處，人頭飛出，滾到數步之外，而人頭口中仍然發出讚嘆聲：「好快的刀！」

橋本脖子上有涼涼的感覺，心想，武士畢竟不同，剛才這被殺的武士在橋上殺人，面不改色，如今被別人殺了，人頭落地還能說話。眞是了不起啊……。

橋本正在胡思亂想時，忽見另外三個武士，拔刀互劈，立即有兩個倒下。原來二人同時劈中了對方。

剩下一個舉起雪亮的名刀對橋本說：「你不是羨慕武士嗎？那麼，你必須死。因爲被殺是武士必然的歸宿。」

橋本大驚說：「如果一個武士的武藝高強，永不會被人殺死。」

「不，武士經常殺人，結果也會被殺，這是定律。你要作武士，就吃我一刀……」寒芒電閃，橋本只感頸上一涼，似乎人頭已經飛出，不由駭極大叫。

但有人推他，醒來一看，仍在山洞中。

這是一個奇異的夢，却歷歷如繪，夢中的警告，使他徹底覺悟，他說：「菊子，爲了妳，也爲了我自己，我決定趁我還能走得動時，下山自首。菊子，妳要等我。」

菊子激動得淚下如雨，說：「橋本……你畢竟沒有使我失望……」

「菊子……我去了……」橋本出洞，搖搖晃晃在黑夜中奔走，不知走了多久，竟進入一片墓地，他太累了，就坐在石桌上休息一下。

他發現，這竟是昔年江戶有名的三武士的埋身之處，也正是他夢中所見互相試刀殘殺的三個人。

這是無法解釋的事，有一點他却深信不移。那就是暴戾之氣自害害人，絕對不會有好結局的。

關于他自首前後所發生的怪事，日本一家叫着「新聞集錦」的小刊物曾詳細報導過。

因此，社會上的保守，老誠之士，大聲疾呼，武士道的精神，並不是日本人的正統，日本人必須精神重建。

23

紐約的「伊丹公司」，是一家別開生命的銀行。別的銀行是經營鈔票，如存放款等業務。這家銀行却是代客儲存種子（精子）。

只要你付兩百美元，就可以抽精三次、存入零下三百二十度的倉庫中，願意冰多久就多久。

然後，在醫生的檢查證明之下，只要再付出六十美元，隨時可以取出，注射到妻子體內。

這些光顧「生命銀行」的人，大多數是準備切除輸精管手術，或者即將因受傷或生病而失去生殖能力的人。

如果一對不能生育的夫婦，到「生命銀行」來購買「種子」時，「銀行」會挑選身高及面貌與她的丈夫相似的男人的「種子」，有時教育及宗教背景也在考慮之內。

現在，這家「伊丹」公司在英國及全美二十大都市內都設有分行。

「銀行」遇上這種事，是要爲雙方保密的。

世上事，眞是無奇不有。既有「生命銀行」，出賣「種子」的人也就應運而生了。

正在讀大學的加利，生得一表人才，素日在校中又是運動健將，體型健美，儀表出衆，而且風度更是令人望而立生好感。

他爲了支持求學的開銷，有一天異想天開，來到「伊丹公司」見到了主任：「如果您不介意，我希望和貴公司談談交易問題……」

「你要儲存『種子』吧？尊夫人呢？」

「您誤會了！我是說，以我的『種子』，作爲……」他多少有點難爲情呢！

「噢！我明白了！」主任說：「您要出賣『種子』，是吧？」

「是的，您以爲我行嗎？」

「在外型及風度看來，是十分難得的。」主任說：「不過身體及社會背景，是需要檢查及調查的。」

「當然。我願意接受檢查……」

就這樣初步談妥，馬上接受體檢及家庭調查。

七天後，他又到這家公司來，因爲一切弄好，開始交易。每月他可以賣「種子」兩

次。

就在加利抽取「精液」（有特殊工具），有時需要催情劑時。他自窗帘縫內看到一位十分動人的女郎走進來。

「假如就是這位女郎要接受注射我的『種子』，那就很有意思了……」加利突然產生了非非之想。好像這女郎以前見過，却不相識。

就這樣，每月三兩次，代價雖不太高，却也不無少補。

大約三個月後，他在哈曼頓區看到了這位動人的女郎。加利好奇心大動，決定上前談談。其實他這樣是犯了雙方約定的法條。

雙方的契約上規定，是不可以揭開這秘密的。

但是，由于二人相距一條街，待加利到了街的另一邊，那女郎却在人叢中消失了。他敢確定，這就是那個女郎。此後，大約七八個同時，在電車上又遇見一次，只是這次女郎有男士陪着，加利不便上前搭訕。

只是這次，更證實了他的想法，因爲女郎挺着便便大腹懷了孕。

一年後的一個下午，加利剛剛來到一家電影院門前，心頭一跳，眼見一位女郎進入影院中。又是那個女郎，只是現在腹部又不大了。

「是她，絕對不會錯的……」加利匆匆買了票進入，那女郎也剛剛坐下。

影院中觀衆很少，加利就坐在女郎左邊。

十分鐘後，院內的黑暗已習慣，他仔細打量女郎，確定沒有錯。于是他說：「女士剛生產不多久吧？」

女郎錯愕地：「你是……」

「女士不必奇怪，我問這話並沒有惡意，只是想印證一下，我的『種子』是否有用，播種之後，是否一定發芽？」

「你……」女郎似乎有些明白了，她冷冷地說：「我不知道你在說甚麼？」

「女士，妳要相信我，我眞的沒有惡意。」加利說：「自女士于一年前到伊丹公司去接受注射，我在無意中看到妳之後，又在街上遇見妳兩次，一次是單獨一個人，另一次在電車上有位男士陪着……」

女郎仔細打量他，似乎確有其事，却不能承認，她忿然站起，說：「和你這種人是沒有甚麼好談的……」匆匆離座外出。

加利本來無惡意，只是好奇而已，這樣一來，他反而更加好奇，跟出後遠遠盯着。他發現這位女郎竟是一位名女人，也是一位富孀，她叫瑪莎，她的丈夫是房地產經紀。死了約半年多。

也就是說，當她的丈夫尚未死時，她就去接「種」了，加利大爲驚奇。

由于這次奇上加奇，立生歹念，人類的惡念，大致是這樣萌苗的。

第一，這女人很美，其次，她很有錢，且死了丈夫。

這天晚上，加利鼓足了勇氣，潛入瑪莎的大宅中，在這大宅中，只有一個老男傭和一個女傭。另外就是瑪莎了。

但是，潛入以後，沒有找到瑪莎，却聽到女傭對老男傭說：「喬治，我要休息了，你可要小心門戶，主人還要一個多小時才回來……」

加利此來既不是偷窃，自然感到不巧而懊喪，心想，既然來了，就等吧！

他乾脆就躺在瑪莎的床上等候，女傭睡了，男傭也不會到這裡來，是十分安全的。

有生第一次躺在一位名女人床上，說不出是甚麼滋味？但他畢竟是受過高等教育的青年人，也不無罪惡之感。只不過目前是騎虎難下而已。

一小時不到，忽然聽到外間有聲音，好像是用打火機吸烟，接着又在倒酒。

加利心想，這個人的嗜好還不少哪。但一顆心也不禁狂跳起來，萬一她大聲呼叫怎麼辦？

他曾經考慮把灯開開，使她一進屋就看出是他，這樣她雖然吃驚，也許不至于失聲呼喊的。

但他沒有動，因爲開關在何處他不知道。就在這時，一個人走進來。

身材不高，微胖，他有個大而光禿的腦壳，厚而上翻的嘴唇……。

「這不是名地產商葛雷皮士度嗎？他不是已于半年前……」加利大駭，躺在床上不敢動，他以爲葛雷皮士度沒有看到他。

他希望能有機會逃出此宅，而且任何人都不知道，人總是在受到打擊時才會後悔自己的行爲的。

葛雷皮士度先脫了上衣，再脫長褲及襯衣，連汗衫也脫光了，掛在衣架上，然後緩緩轉過身來。

「啊——」加利尖嘶着，因爲葛雷的肚皮裂開，心肝五臟「嘩啦啦」倒了出來。

他本能地自床上彈起來，一頭撞向落地窗，人和玻璃落在窗外，也顧不得頭臉上被割破，拚命飛奔，出了大宅。

好在並無人看到他，但那開膛裂肚，五臟六腑翻出來的血淋淋景象，歷歷在目。他以爲，葛雷雖死，精神不死，常在其妻身邊。任何人對其妻不利，陰靈有知，必定起而保護吧？

發生了這種怪異可怖事件，任何人也只好如此推想了。

加利事後打聽，知道名房地產經紀葛雷皮士度是因肝病動大手術死亡的，這更使他相信，那夜所見的可怖現象不是幻覺了。

至于瑪莎去接受注射，事後據他推測，可能是夫妻情重，瑪莎不想再嫁，接受了葛雷的建議，在他病重時去接「種」。一旦葛雷不活身死，那孩子的出生時間，不會脫節，也就是說，別人不會猜疑那孩子不是葛雷的。

24

印尼雅加達附近小鎮上的女工蘇旺妮，于某日清晨騎脚踏車上班時，被一輛小汽車撞傷，生命垂危。

她的脈搏十分微弱，瞳光散亂。經醫生緊急動手術，取出腦中淤血之後，情況並未好轉。

據醫學界專家說，這種微小的生機，又叫着「植物人」，或「無動性科目」。意思是說，她和一株植物差不多了。

死生之間只一線之隔，只是時間問題而已。

蘇旺妮的丈夫馬哈魯，對妻子的不幸，表現得十分悲傷，而且整天在一邊照料。

蘇旺妮有一子一女，女兒十一歲，是與前夫所生，再嫁馬哈魯之後也帶了過來，但馬哈魯對這女孩却不太關心。兒子六歲，是馬哈魯和蘇旺妮生的。

蘇旺妮昏迷了三個月之後，忽然醒來，這在醫學認爲是奇蹟，她對馬哈魯說：「黛奴在三天內有難，你快點回去照料他。」黛奴即是她和前夫所生的女兒。

馬哈魯說：「旺妮，黛奴很好，妳不必操心。」

「不，哈魯，如果你能把付給我的愛，分一小部份給黛奴，我就十分感激了。」

「旺妮，這是甚麼話。黛奴雖不是我的骨肉，由于是妳親生的，我仍然不把她當作外人看待。」

「謝謝你！哈魯。黛奴眞的有難，你馬上回去。」蘇旺妮說完，又陷入昏迷狀態中。

馬哈魯以爲，蘇旺妮在高燒狀態之下，她的話是不足信的。況且黛奴好好的，會有甚麼變故？因此，馬哈魯沒有回去。

第三天傍晚，家中果然發生了不幸，據鄰人到醫院來報信，黛奴在河中游泳溺斃了。

馬哈魯雖然並不關心黛奴，却大爲震驚，正要回去料理黛奴的喪事，蘇旺妮又醒來了，她氣忿地說：「夫妻之間應該坦誠相對，你對黛奴總是不感興趣，我也沒有怪你，可是我對你說過，她有危難，你竟沒有放在心上，從現在開始，你不要在這兒陪我了……」

馬哈魯懺悔地流着淚，說：「旺妮，我錯了！請原諒我。在當時，我只是以爲妳在高燒之下胡言亂語，誰會想到眞會發生這種事呢？」

蘇旺妮說：「馬哈魯，任何人的心地好壞，都是瞞不了人的，希望你能好好檢討改過……」說完又陷入彌留狀態。

專家們無不感到迷惘，像蘇旺妮這種嚴重傷勢，昏迷數月而又醒來的例子，當然很多，但能預卜未來福禍的，絕無僅有。

一般來說，第六感（即中國佛家的第六識）是人類腦部一種潛能，幾乎人人都有，但很少有人能發揮出來。但無論如何，一個腦部重創，奄奄一息的人，是不會有第六感的。

這答案當然是找不到的，因爲到目前爲止，人類對于腦的知識，簡直少得可憐。（舉例來說，腦血管之細，連一個白血球都要擠扁了才能通過。）

又過了二十餘天，蘇旺妮再次甦醒，對醫生說：「我早就懷孕了，希望能儘量設法把孩子保全生下來，這是我唯一的願望。」她又昏迷過去。

醫生們當然不信，但經檢查，她的確已有將近四個月的身孕了。

這次更使醫學界產生極大的興趣，紛紛自動參與研究。院方配了特殊營養食物，由病人的鼻孔用管子送入病人的體內。

不久，她的皮膚又逐漸出現光澤，脈搏也比較正常了。

但是，根據院方主治醫師表示，以她的傷勢來說，絕對不能生產，甚至于隨時都會脈搏停止而死亡。

總之，她能活到現在，在醫學上找不到理由來解釋。因爲她除了腦部重傷，當時還有內出血現象。

只能說，她還沒有斷氣，是一股奇妙的力量在支持她。

她的腹部逐漸大起來，在婦產科名醫生合同檢查及會診之下，都認爲她可能生下嬰兒。

這說法自然很少有人敢信，大家只能耐心的等待。直到一年零六個月，果然生下一個男嬰。而且重六磅半，一切正常。

更不可思議的，是生產乃是女人性命交關的時刻，一般人都以爲，她會在生產時死亡。

但是，孩子生下，她還是那種生機微弱，若斷若續的樣子。

自生下男嬰以後，她的丈夫馬哈魯就以照料嬰兒爲藉口，很少到醫院來了。

生產滿月後，奇蹟又出現了。蘇旺妮再次清醒。恰巧馬哈魯不在身邊，她對醫生們說：「我的丈夫是個十分虛僞的人，近來他不甘寂寞，在外面找了個女人，我很躭心，兩個孩子的命運，希望社會人士能伸出援手……」

她再陷入昏迷後，還有兩串淚珠留在面頰上。

醫生們面面相覷，恰巧這時馬哈魯來了，醫生甲說：「馬哈魯先生，你的太太還活着，你就另找女人了。如果確有必要，也不妨帶來，讓她幫忙照料你的太太。」

「這……」馬哈魯說：「沒……沒有啊！」

醫生甲說：「是你太太剛剛醒來說的，由于她過去幾次醒來說的話都一一證實，我們相信這件事也不會假！」

馬哈魯在衆目睽睽之下，作賊心虛，吶吶說：「是的……我是因爲……家中不能沒有人照料，所以才找了個女人……」

醫生乙說：「馬哈魯先生，你認識這位女士多久了？」

「大概一個多月，不超過兩個月吧！」

馬哈魯承認有個女人，對于認識的時間，是沒有說謊必要的。醫生們連連搖頭，覺得蘇旺妮這女人太無法臆測了。

于是，外國的專家們也紛紛趕來，深入研究。包括醫學家，病理家及心理學家等等。

他們研究的焦點，不在于一個人受此重傷，能否生產？而在于奄奄一息，生機若斷若續之下，腦部的機能只能發揮到正常人數十分之一的情況之下，如何會有第六感（第六識）甚至于第七識第八識（按外國人只發現人類能發揮第六感，但中國佛家已有七識八識了）？

研究工作在加緊進行，但半月後一個中午，醫生宣告蘇旺妮正式死亡。呼吸停止，心臟不再跳動。

由于她在這半年多之中，有過太多的奇蹟，醫生們暫時拒絕專家們的要求馬上開始解剖。進一步研究她的腦和神經中樞。

于是把她的屍體送入太平間，擺了三小時，經證明她的確已死亡，體溫已完全消失，皮膚失去水份開始乾枯。

于是醫生答應，只要她的丈夫首肯，馬上就可以解剖了。

當馬哈魯簽了字，屍體被推入解剖室內時，蘇旺妮身上的白布被揭開時，發出一片驚呼聲。

原來蘇旺妮雙目微睜，還能緩慢的轉動。

「妳……妳眞的沒有死？」醫生們見的死人太多了，本不該如此驚惶失措。只是蘇旺妮太特殊了。一些絕對不可能的事都發生在她的身上。

「我……我還有一件事……不放心……我必須交待一下……」

醫生們此刻才開始信任自己的眼睛了，他們說：「妳有話就說吧！我們儘可能答應妳。」

「我的丈夫對我不忠，他的女人更狠，他們準備把嬰兒賣掉……到星加坡去討生活……求求你們，幫助我……把孩子送到好的育幼院去……你們能幫這個忙嗎？」

「一定能。還有別的事嗎？」醫生說：「要不要告發馬哈魯，讓他得到應得的報應

？」

「不必了！這件事……是不須我們操心的……」這次蘇旺妮眞的死了。屍體再擱置一星期，才開始解剖。

結果發現，她的腦重只有九〇〇公分。（正常腦重爲一二〇〇公分）。立即送到美國去研究。

蘇旺妮出殯的那天，因天氣太熱，馬哈魯中暑倒地，送院急救不治死亡。

他們的孩子，都送入了最好的一家育幼院。那小鎭上的人，以爲她已成神，合資建了一座小廟，香火鼎盛。

25

卡賓特是哥本哈根市政府的一名職員，工作成績特優，上班時總是早到，下班則遲退。得過不少次的嘉獎。

有一天因有重要工作需要加班，就在凌晨三點起床，到辦公室去工作。預期在早晨八點別人上班時，他可以把工作弄好。

上了街，大霧迷濛，人車絕跡，在這時刻，予人以特殊的清新而詩意的感受。

卡賓特走向巴士站，他並非等巴士，因爲最早的一班巴士也要早上五點開始。他只是步行過巴士站而已。

但是，剛到巴士站，忽然聽到身後傳來剎車聲，回頭一看，一輛巴士緩緩停下，車門已經打開。

卡賓特喜出望外，也不暇多想何以此刻會有巴士，更不管它跑的是何路線，因爲巴士所去的方向，正是市府那邊，于是他跳上車。

車是空的，只有司機和女車掌。

霧太大，連車內也視覺不清。

「請問，這巴士經不經過市府附近？」

司機好像未聽到，車掌小姐也不理他。卡賓特以爲，現在仍是朝市府那方向開去，在那附近下車就是了。

但是，車子開了一會，向車外望去，也認不出是何處？哥本哈根市他很熟，幾乎閉着眼也不會迷路。

車子越走越不對勁，卡賓特大聲吆呼：「喂！請停車，請停下來，我要下車了……」

車子並未立即停下來，轉了個彎，好像開進一個很大的花園中停下來。

卡賓特十分不高興，下車後聽到大廳內人聲鼎沸，似乎有數十人甚至于百十人在開甚麼酒會或聯歡會。

看這花木扶疏的大庭院，似曾相識。反正時間還早，就信步走上十餘層的台階。這才看到是三年一度的「嘉年華會」的籌備會在此舉行。

「這的確值得一看，每次『嘉年華會』，都有許多名媛美女參加。」卡賓特是個獨身的光棍，自不會錯過這機會。

進入大廳，果見百餘人圍坐在一個長大桌子四周，有男有女，有老有少，大家正在紛紛發言。

但是，當他看清了那些與會者的面孔時，心頭一涼，心弦幾乎繃斷。

主席是國際扶輪社哥本哈根分社主任羅端，紀錄員是該會秘書曼都，名媛有前任市長千金艾蓮，旅館大王千金弗蘭芝，交際花凱撒琳摩莉，及影星波蒂等等。

這些人都在三年前一次會議中葬身火海。

卡賓特掉頭往外狂奔，當他上了街，弄了一頭的蛛網和灰塵。

再回頭望去，這是一座廢園，也就是三年前失火的一幢大厦，也是前任市長的私產，被一場大火燒爲廢墟。

據傳說，過去曾經有人于深夜乘一輛巴士來此，看到了同樣的情景，那輛巴士是前市政府暫借給「嘉年華會」籌備會使用，在大火時因大厦倒塌砸毀，司機和一個女服務員同時罹難。

26

英國利物浦的名舞台劇演員墨菲，應蘇格蘭某娛樂大亨禮聘去作半月之演出。墨菲是演「哈姆雷特」而出了名的。

墨菲的成功是有些出人意料的，在他爲人跑龍套，演些小角色時，當時的紅演員沙利文紅透了半邊天。

沙利文因空難死亡，不出五年，墨菲交了好運，名氣之大，幾乎可以和死去的沙利文比美了。

因此，在一次記者訪問中他說，沙利文之紅是靠運氣，而他自己却是靠本領，頗引起一般人的不滿。

上演的第一夜，情況並不如理想，就在墨菲出場（飾哈姆雷特）時，突然之間，場中又出現了第二個「哈姆雷特」。

而這個多出來的「哈姆雷特」，居然是已死去六年多的沙利文。

台下大亂，女觀衆驚呼連連，而墨菲因看不到另一個「哈姆雷特」，莫名其妙的停止了演唱。

結果這第一場演出遭到退票。因而解約。

墨菲懊喪之餘，不信是台上出現了沙利文的幽靈，他以爲是沙利文定有計劃地拆台。

一個月後他又到拉斯維加斯去演出，這次上座不錯，也許是在蘇格蘭曾發生過那件怪事之故，反而引起了普遍的好奇。

然而，這次演出的仍是「哈姆雷特」，當演到一半時，台上居然演出了「浮士德與魔鬼」。

而主角又是已死六年多的沙利文。

台下騷動，亂成一團，由于全院燈光突熄，大家爭先恐後往外擠。結果一位老嫗被踏死。

墨菲當場氣昏在台上，當然，老闆又和他解除了合約，而且從此以後，沒有任何戲院願意和他訂約。

墨菲也就從此破產，十分潦倒。

有人說是由于墨菲出口傷人，惡意中傷已死去的沙利文而遭到報復的。

27

菲律賓宿霧市的奧坎波是個職業賭徒。說得明確點，他是以賭爲生計的。

這種「光棍」賭法，一般來說，看準了才下手，手風不順絕對不賭，即使手風很順，也絕不戀棧，稍贏就走，夠三五日開銷的也就知足了。

因此，他的親戚朋友，都和他疏遠了。據說他的父親當年就是因爲毀在賭場中，傾家蕩產，跳海自殺了。

可是最近半年來，他那種「光棍」賭法不靈了。每次進入賭場，必定先靜靜觀察，有把握再下手。然而，自以爲看準了，一旦下手，每賭必輸。

他本來家無恒產，只有一幢郊區的小房子，也于三月前賣掉，所得的代價，僅剩下一次的賭資了。

今天，是他的決定性的一次，輸光了將一無所有，雖不會步他父親自殺的後塵，今後的日子也是不好過的，如果贏了……。

他幾乎不敢作這天眞的想法，一般人在迭經嚴重打擊之後，往往會失去信心的。

今夜他一進入賭場，沙諾就嚷了起來：「看！奧坎波又送錢來啦！」

另一個說：「奧坎波，今天身上有賭本嗎？」

奧坎波早就聽慣了這種冷諷熱刺，他在「梭哈」枱邊看了很久，決定孤注一擲。他的第一張暗牌是八，第二張明牌是A。他們打的是半副牌，自八起。A可以當七使用，有「小順」的希望，但與「大順」絕緣。奧坎波却不很喜歡這種牌。因爲明牌是A，唬人有餘，實力不足。

反之，如果是A暗八明，那就不同了。

第三張牌發下之前，明牌K出價，大家跟下來，奧坎波又發了一張八。已經是八一對了。這樣，又暫時打消了半途而廢的主意。

對面一家Q一對，就把枱面上所有的錢都推了出來，結果只有一家放棄，因爲他枱面上的錢並不多。奧坎波考慮了半天，也跟了。

因爲他所需要的八和A，在枱面上的明牌之中，只出現了一張A，八却未露面。當然，A只出現一張並不表示別人的暗牌中沒有A。但是奧坎波以爲，以其餘幾家的牌面來說，在Q一對那一家推出全部賭資時，就必須放棄了。因而他以爲八的希望很大。

第四張牌發下，Q一對的還是Q一對，下家是大順牌面而且是「兩頭順」。奧坎波又發了一張小八。

在這情況下，自然是小八較大，但因大家都傾其所有，接發第五張牌。

「兩頭順」的是大順牌面，發了一張九，Q一對的仍是原樣，來了一張十。奧坎波又來了一張A。形成了「富爾豪士」。

這一局當然是奧坎波贏了。這次收枱面淨贏五百多美金。

第二局未跟，第三局又以小順贏了三百多美金。

一小時後，他的枱面已是一萬兩千多美金了。

沙諾輸急了，打電話回去叫人送來五萬美金的票子，顯然是針對奧坎波的。

其餘的人不過是陪他們玩而已。

這一局，發到第四張牌時，由于沙諾出了一萬美金，除了奧坎波外都被打跑了。

沙諾的牌面是JK九Q，「坎十順」。而十這張牌，在枱面上（包括已放棄的廢牌）已出現了兩張。

奧坎波的牌面是A一對，另有一張K，暗牌也是A。

奧坎波也知道，三條A毫無把握，而K也可能沒有了。也就是說，他的牌可能也就是三條A了。如果他要輸，對方必須是「順子」才行。

第五張牌發出，沙諾來了一張十。奧坎波又來了一張K，又是最大的「富爾豪士」。似乎很意外，看來贏定了。因爲沙諾即使是「大順」也沒有用的。

但是，沙諾木然地說：「奧坎波，你枱面沒有錢！如果你願意賭，我給你一個機會。」

奧坎波今天手風太順，有雄心把輸掉的房子贏回來，他說：「你要借錢給我？」

「不，就把你押給我吧！」

「Damn it！（該死）」奧坎波以爲對方在侮辱他。

「奧坎波，你別誤會，我是說，你如果答應，可以和你簽約，在家父的皮革加工廠中工作十年，每月薪資照二百美金計算，每年所得爲二千四百元，加上獎金就算三千，十年爲三萬……。」

奧坎波一想，這也是一條可行之路。暗暗一算，如果答應沙諾，輸掉的房子今夜可以贏回來，還可以多餘一些。

「怎麼樣？」沙諾說：「只要你在一張契約上簽個字，現場上的朋友們作證，你就可以以三萬元和我賭，也許馬上可以變爲六萬，當然，也可能要到我們工廠去做十年工……。」

奧坎波內心十分激動，額上冒出汗珠，沙諾家的人，在這地面上很有勢力，一旦輸了想和他賴皮是辦不到的。

但是，奧坎波現在是往好處想。一來是爲了錢，也爲了爭一口氣。他考慮了很久，大力拍了桌子一下，說：「沙諾，我答應了！」

沙諾馬上寫了一份簡單的契約，双方及證人簽了字，他說：「奧坎波，我必須提醒你，我的牌有『同花大順』的可能。」

奧坎波心頭一跳，如果眞是「同花大順」那就完了。可是他不相信，因爲「同花大順」太難了，他說：「你放心！即使是『同花大順』，我也認了。」

結果双方翻牌，沙諾果然是「同花大順」。

奧坎波在極度震驚懊悔之下，當場休克倒地。

這後果當然也不能全怪沙諾，因爲他敢于給奧坎波翻身的機會，就表示是個香餌。

奧坎波如能深思熟慮，在贏了一萬多美金之下，絕對不該貪心。他似乎忘了過去那種稍贏即走的作風。

當奧坎波準備履行契約，到皮革加工廠工作的前夜，輾轉不能成眠，他後悔一時貪多，使自己被套牢。這十年沒有待遇的日子如何渡過呢？

越是懊悔就越是睡不着，直到三點多，矇矓半睡時，隱隱聽到外間有人聚賭的聲音。

其中一個人的聲音正是他的亡父，所發生的情況和奧坎波的事差不多，而和他賭的對手，居然是沙諾的父親。

奧坎波立即清醒，傾耳靜聽，最後奧坎波的父親輸光，沙諾乎父提出了權宜之計，要奧坎波之父簽約押當自己，代價是三萬美金。

但是，在奧坎波之父考慮之後，居然沒有答應，因此，双方翻開牌來，奧坎波之父大悔，因爲沙諾之父是三條十，並無「富爾豪士」，奧坎波之父却是一個「小順」。如果他答應簽約，押身而賭就可以撈回本錢了。

而奧坎波之父跳海自殺的原因，奧坎波現在才弄清楚了。

奧坎波悲呼着奔到去，却甚麼也未看到。他悲哀的是，他和他父親的遭遇恰巧相反，結局却差不多。

當他再次入睡後，耳邊隱隱傳來了似有似無的聲音：「奧坎波……再試一次……你會成功的，奧坎波……如果再試而贏了，你要切記……永遠戒賭……奧坎波……再試……再試……」

奧坎波一躍而起，想想剛才的聲音，並不是作夢，而且仍是他亡父的聲音。是那麼肯定有力。

「再試？我現在一貧如洗，連身子也屬于別人的了，要我拿甚麼再作賭本。」

直到下午六點多，沙諾駕車來接他到工廠去上班，奧坎波突然企發了靈感，只是他也知道，這才是眞正的孤注一擲。

「奧坎波，準備好了沒有？」

「沙諾，我雖然輸得很慘，却仍不服你。」

「只可惜你已經沒有任何東西可賭了！」

「如果你願意，咱們可以把簽約時間改爲二十年或者三十年……」

「三十年？」沙諾說：「萬一你活不了三十年呢？」

「我才二十七歲，以我的體格來說，不能活五十七歲嗎？」奧坎波說，「我以爲，你贏得僥倖，不敢再和我賭了吧？」

「笑話？我不敢和你賭？」

「眞敢賭嗎？」奧坎波說：「加上我輸掉的十年，我賭三十年，也就是另押二十年，就以二十年六萬美金來賭。輸了就爲你作一輩子工，贏了是我的運氣好。」

「就這麼辦。不過我要另找證人，重訂契約。」

「當然。我不是耍賴的人。」

「要和我耍賴，你也沒有那種胆子。」

「你明明知道，我奧坎波也不是那種出爾反爾的人。」

賭，一般來說，往往是爲了一口氣，而不是爲了錢，如果是爲了錢，有些人贏了爲甚麼還不罷手呢？

他們重立下契約之後，又來到賭場，有些人不客氣地說奧坎波是亡命之賭，也有少數人認爲，再作孤注一擲是有代價的。因爲奧坎波的經驗不比沙諾差。

最初仍有另外兩家陪他們賭，但過了午夜，他們二人愈賭愈大，別人就無法奉陪了。

奧坎波賭六萬美金，沙諾當然也是一樣，沙諾這個人雖然不是正人君子，由于老子有錢，經濟方面有自主權，却不會賴帳。

這也是奧坎波敢和他賭的原因。

自凌晨一時起，只有他們二人賭，奧坎波的手氣很差，六萬美金枱面輸了將近一半。不禁暗暗流汗，這後果不能想，輸光了也只有死路一條。

一個賭徒如果心情不平靜，就不可能贏錢，奧坎波汗流浹背，手都有點發抖了。

沙諾不停地談笑着，手風順，牌運好，任何人此刻都會得意的。

凌晨三點正，奧坎波的六萬美金僅剩下五千元，看來最多一個小時之內，這賣身之賭就可以結束了。

這一局沙諾發牌，他的暗牌是K，明牌是A，奧坎波的明牌是Q，至于暗牌，隱隱記得是J，現在他有點頭暈眼花了。

沙諾出兩千，奧坎波豁出去了，照跟不誤，第三張牌發下，他的是一張十，沙諾是

J。

也就是說，二人都是「順子」，只不過，沙諾是「大順」，奧坎波是「小順」而已。

這從枱面上的明牌就看出來了。因此，沙諾忽然發起狂來，說：「奧坎波，如果你還敢賭，我再給你一次機會。」

「我……我還有機會？」

「不錯。你不是押了三十年嗎？我再讓你爲押十年。」

奧坎波輸昏了頭，他知道自己是「小順」，而對方除非根本沒有「順子」，如果有就比他的大。可是人到這種地步，也就亂了方寸，反正是完了。管他娘的，就碰碰運氣吧！他激動地拍拍桌子，說：「沙諾，賭就賭吧！我認了！」他還以爲沙諾是唬他呢！

證人們連連搖頭，但也知道阻止不了他，立即爲他們更改了契約，一切就緒，同時翻牌。

非常意外的，沙諾不是「順子」，暗牌竟是一張八，而奧坎波却是「順子」。沙諾跳了起來，他記得清清楚楚，他的暗牌是K。

但是，證人們都敢作證，奧坎波沒有弄鬼。

這一下，奧坎波本來剩下五千的枱面，就變成了四萬（加上再賭十年押身的三萬）。

沙諾自然不肯罷手，要求再賭，也許是牌運不濟，每賭必輸，而且每次都認爲有把握的牌，到最後一張，對方才勝過他。

凌晨四點半左右，沙諾的枱面錢全都變成奧坎波的了。立即又開出一張十萬的票子。

這是最後的一局，也是決定性的一次，如果奧坎波輸了，仍要作工四十年，設若他贏了，連輸掉的房子也可以撈回來。

他們發到第三張牌時，室內燈光忽然變成暗綠色，賭桌震動，連賭者及旁觀者所坐的椅子都跳動起來。

有的觀衆要逃走，奧坎波大聲說：「朋友們，不要走，證人一走，這勝負就難以判斷了。」

沙諾心驚肉跳，也不許證人離座。

他不許證人走，只是爲了壯胆。

發到第五張牌，二人都是「六順」的牌面，這時在座之人，都清晰聽到屋中有二人爭吵，却不見爭吵之人，仔細傾聽，竟是奧坎波的亡父和沙諾之父的口音。爭吵聲愈來愈烈，爭吵的焦點是誰該贏與誰不該贏的問題？

最後似乎各不相讓而至動手，屋中傢俱翻倒，吊燈搖晃盪動，桌椅跳動，杯盤亂飛。

有兩個證人被打得頭破血出，鼻青臉腫。那是因爲這兩個證人想溜出室外。其餘未離座的人都未受傷。

待二賭者翻了牌，又是奧坎波贏了，沙諾付出十萬美金，屋中的怪聲立即停止。至此，奧坎波才相信，是他的亡父相助，但是，今夜先輸後贏，堪堪又一敗塗地，顯然亡父有意使他覺悟——久賭無勝家。

當奧坎波帶着贏了的巨款走出賭場時，他暗暗禱告並發誓，自此以後，絕不再進此大門。

沙諾垂頭喪氣地回到家中，他的父親剛起床，似在等他：「沙諾，輸了是不是？」

「爸爸……我……我沒有賭呀！」

「混帳！輸了十三萬還敢說謊！」

沙諾大吃一驚，今夜輸掉的正好是十三萬。因爲今夜奧坎波又賣身十年，是三萬美金，另外沙諾又開了一張十萬的支票也輸了。

「爸爸！您……您怎麼知道這件事的？」

「世上的確有些無法解釋的怪事。」沙諾的父親說：「我作了一個怪夢，遇見了奧坎波的父親，爲了你們賭博的事而大吵，甚至于動了武。最後，爸爸不是他的敵手，只好讓奧坎波贏了……。」

沙諾心頭一涼，瞠目不知所答，他父親的夢境，的確和賭場上所發生的恐怖現象完全脗合。

沙諾的父親說：「當然，我和奧坎波的父親豪賭，有時手法不太光明，但最後一次他輸光而跳海，却不是我的錯。而是該跟未跟，翻牌後發現他的牌比我的牌大，才悔恨交集自殺了。從此以後，不許你再進賭場，反之，咱們父子就斷絕關係！」

「是的，爸爸，我絕對戒賭了……」

28

日本北海道豬木宏一，是個年輕的家庭教師。

由于人品生得太英俊瀟灑，有很多請他作家教的女士中，有些竟是文君新寡，當然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了。

可是豬木的爲人却十分正派，每當他發現要跟他學英文的女性志不在此，他會馬上找藉口辭去。

只有一個小小的例外。在札幌市的一個實業家的獨生女的家教任期內，他和那少女產生了情感。

然而，就在双方即將進一步論及嫁娶時，豬木接到家中的電報，說是他的父親因出海作業（是漁人）不慎被巨浪捲入海中而失踪了。

豬木立即趕回，發誓要找到他父親的遺體。

北海道西北部，天氣酷寒。但豬木是個孝子，不眠不休地找了四個多月，終于被他找到。

豬木料理了父喪之後，就趕回札幌市郊。已是黃昏之後了。

剛下過一次大雪，而他走的又不是公路，小徑曲折，如幽腸寸斷，不久他迷了路。

就在他四處打量的時候，忽聞少女的呼喚聲：「豬木先生……豬木先生……」

豬木大喜，只要有人經過就可以問路了。回頭望去，一個穿着紫色棉和服，雲鬢高髻的少女奔了過來。

「噢！原來是秋田小姐……」秋田眞子是豬木的愛人小倉櫻子的使女。乍見眞子，豬木倍覺親切之感。

「豬木先生，你這人眞是，一去就沒有消息，小姐以爲你變心了！」

「那怎麼會呢？」豬木說：「家父不愼落海，我找了四個月才發現他的遺體，我想妳家小姐能原諒我的……」

「能不能原諒，是小姐的事，走吧！去見小姐……」

眞子帶路，來到一幢溪前的小洋房前，把他引了進去。

一進大門，就聽到「三弦」的聲音。這種樂器本是由中國傳入日本，在日本却十分流行，而且頗爲雅人高士所鍾愛。

「三弦」彈的是日本最流行的「田原坂」，那是紀念西鄉隆盛彪炳的勛業，以及他戰敗與愛人訣別的感人情景。

西鄉隆盛小時上學在路上常受小流氓的滋擾，可是他最瞧不起他們，不屑一顧，後來小流氓們持刀威脅他，他仍是不理。

有一次小流氓們持刀砍傷了他，他倒地而仍不哼一聲，小流氓們不禁心折。

西鄉隆盛是明治維新的三傑之一，是明治天皇的大功臣，後因在外交上發生了爭執，辭官返鄉，被叛軍擁爲領袖，與明治天皇作戰。

在田原坂一戰敗北，引殘兵退走時，遇上他的舊戀人，她知道西鄉將死，就站在橋頭流着淚迎接他，作最後之訣別，西鄉在衆目睽睽之下，把她抱上馬，安慰她一番，然後拍拍她的肩胛，把她放下，頭也不回帶兵而去。

不久，西鄉戰敗自殺。西鄉在日本人心目中就成爲不朽的英雄了。

此刻櫻子以「三弦」彈出「田原坂」之歌，倍增悲壯，凄涼以及幽思之情。

「小姐，豬木先生來了……」眞子往裡跑，一邊叫着，「三弦」聲嘎然停止。

在正廳的「榻榻米」上，有一漆亮長几，几上有一爐檀香，冒着嫋嫋青烟。

櫻子雲鬢霜鬢，弱不勝衣，比以前更加可人了。

「櫻子，我很抱歉……」

「這不能怪你。」櫻子柔聲說：「爲盡孝道，你做的是應該的……」

「這次前來，我希望不再離開妳。」

櫻子悠悠地嘆口氣，說：「眞子，去準備些下酒菜來。」

眞子去準備吃的，二人彈琴高歌，忘了憂煩，携手踏雪尋梅，情深意濃。

當返回屋中時，眞子已把酒菜準備好，二人開懷暢飲，不知不覺，豬木醉倒。

當他矇矓醒來時，感覺混身快凍僵了。手足麻木，幾乎無法動彈。

睜眼打量四周，不由失聲驚呼，這那是昨夜屋中的景象？

昨夜，屋內和暖如春，几淨窗明，一塵不染，而現在。屋中蛛網塵封，板門破損，在曙色下，可以看到「榻榻米」已破損不堪了。

他驚悸地爬起來大呼着：「櫻子……櫻子……」

廻音激盪，那有人影。當他奔到內間門口，拉開破舊的紙門時，不由發出悽厲的嘶呼。

內間大概是櫻子過去在此避寒的臥室，迎門放了兩具棺木，棺前有一長桌，上面放了一些菜餚。

另外，在墻壁上還掛了一具「三弦琴」。

他相信，昨夜吃喝的，正是桌上所擺的酒菜。而桌上的兩個神位上果然寫着櫻子及眞子的名字。

豬木掉頭狂奔，才奔出大門，差點和一個老人撞個滿懷，原來正是櫻子的父親。

「森山先生……這……這是怎麼回事？」

「我倒要問問豬木先生，你是怎麼回事？」

豬木把葬父後趕回札幌，遇見二女之事說了一遍。

森山楞了一會泫然說：「小女以爲你忘了她，晝思暮想，茶飯不思，得了相思病而死，眞子和她情同手足，在此陪靈，不幸被凍死了……」森山取出一個小絨盒，打開來，裏面是一顆極大的珍珠，他說：「小女臨終時，囑我把這顆珠子還給你，我知道她的意思，是叫你忘了她，有合適的再結婚……」

豬木淚下如雨接過珠子，森山也泣不成聲了。

29

法國人費南度是個掘寶狂，人家都叫他財迷轉向。他爲了找尋隆美爾的寶藏，把祖傳的兩幢房子都賣了。

在一九四三年三月五日，「沙漠之狐」隆美爾的兵團，在撒哈拉沙漠邊緣密地陵尼一次大會戰中，被盟軍打敗。他知道德國已到窮途末路，就設法藏他的寶物。

據說他所搜刮的財寶，足足裝滿了一百二十七個金屬箱子。

本來這批珠寶的大部份，是希特勒交給他賄賂阿拉伯的統治者，要他們對盟國開戰，但是，那些阿拉伯王子寧願家破人亡，王宮被焚也要保持中立。

隆美爾失敗後，決定不使這批寶物落入盟軍之手，就使了個金蟬脫壳之計，以小部份用魚雷快艇運走，要運往意大利，中途被擊沉，但大部份仍埋在撒哈拉沙漠中。

費南度對于這個情報，已化了數年時間各方印證，認爲是十分可靠的。于是他來到撒哈拉沙漠之中。

賈茲是撒哈拉沙漠中的一個小鎮，據費南度打聽一位七十三歲的鎮民，當年這老人

是買賣駱駝的，一九四三年三月某日，有個穿軍裝的人一下子買了他五匹駱駝。據說當天駱駝市場中共賣出五十餘匹。

但據另一個老人說，當時鎮上來了好幾部大卡車，車上裝滿了箱子，停了很久，直到英軍突然來到，才把那些開卡車的軍人解決了。

費南度以爲，隆美爾的寶藏，不在此鎮內，也必在不遠處，于是他就住了下來。

在這兒，他遇上一個舊時的戰友普林，談來談去，原來二人竟是志同道合，都是爲了隆美爾的寶藏而來的。

他們二人絕無同行是寃家的想法，事實上在這生疏的地方，有人爲伴，是求之不得的事，一旦有了收穫，不要說二人分，就是二十人來分，今生也享用不盡。

他們二人很快就成爲好朋友，整天外出搜集資料，天氣酷熱，是十分辛苦的。

這天深夜，二人同時返回旅社，洗了澡，各自回房……。

一隊德國兵，途經賽茲鎮，強行拉夫，費南度和普林都作了德國兵，而且馬上開入沙漠中作戰。

不久，他們這一隊德軍和另一部德軍滙合，參加了一次坦克大會戰。

結果由于盟軍有足夠的空軍支持，德軍隆美爾部下大敗，費南度和普林在潰散中逃走。

翌晨醒來，費南度啞然失笑，原來是個荒唐夢。

早餐時普林還沒坐下就說：「昨夜打了一夜，到現在混身還十分疲倦……」

「幹了一夜？幹甚麼呀？」

「說也不信。」普林伸個懶腰說：「你我被德車抓去，參加了坦克會戰……」

「我的天！」費南度大聲說：「且慢！其餘的讓我來說好不好？」

「怎麼？你也作了同樣的夢？」

費南度說：「坦克會戰，盟軍有空軍支援，德軍大敗，你我趁潰散中逃走……」

普林吶吶說：「費南度，你以前曾聽任何人說過……兩個人會作同樣的夢嗎？」

「當然沒有。」費南度說：「但願下次作夢，讓我們參與隆美爾埋藏寶物的工作，那才妙啦！」

對于這個夢，二人好奇不已，却也未放在心上。

但是，另一次奇事又發生了。第二夜，他們又被德軍強征入伍，這次是參加空降部

隊。

他們的任務是以空降奇襲方式，生擒英國盟軍統帥蒙哥馬利，目標是突尼斯的漢馬密特城附近。

在海邊，有個別墅，過去隆美爾也用它作爲總部，現爲英軍佔領。

空降的運輸機飛了大半夜，終於到達了地點。好在費南度和普林又被編入一班，空降時只隔了一個人。

在四千呎高空跳傘後，費南度儘量控制，使自己能降落在普林附近，以便會合。他們還沒有落地，地面上已經向空中開火，在黑夜中，那景色是十分壯觀的。

好在費南度和普林未受傷，落地即在一起。由于英軍先發現，任務自然失敗，他們再次逃亡。

第二天一早，二人醒來，費南度大叫着：「嘿！怪事！怪事！這種夢竟能連續……」他睜眼一看，大吃一驚。原來二人躺在海邊的蘆葦中，地上還很潮濕呢！

普林還在睡，發出鼾聲。

「我……我現在到底是清醒的還是仍在夢中……」費南度拍拍前額，然後叫醒了普林。

不久證明，他們的確在數百哩之外，也就是在突尼斯，漢馬密特城的海邊。

「費南度……你能解釋這件事嗎？」

「我……」費南度懊惱地說：「天知道！如果咱們是在竇茲鎮附近，可以解釋爲夢遊。可沒聽說夢遊到數百哩之外吧？」

「如此說來，咱們是被空投到此了？」

「是的，可是降落傘呢？」

二人找遍附近，並沒有找到降落傘。他們估計，回到竇茲鎮，最快要十天，還要不少的旅費呢！

幸虧他們在當地遇上了法國一家旅遊雜誌的總編輯，知道他們的奇異遭遇，出資購買他們的奇遇經過，他們總算撈了一筆旅費，重回竇茲鎮。

至于尋寶的事，一直沒有下文。

30

世界各國的監獄，應該屬美國的最多采多姿了。

美國的監獄，一天比一天考究。有些監獄有收音機可聽，甚至於有的還有電視；更有書報可讀，而且可以研究學問，經常有醫生爲他們作身體檢查。

因此，有很多人「樂不思蜀」，出獄後再犯罪，以便回去白吃白住。

有些人在獄中寫作而成名。其中有一個殺人犯，在臨死不久前，在獄中結了婚。他死後，那本書（死的犯人所寫）就風行一時，而且還拍了電影。

他的版權版稅都歸於他的太太享受了。而這位太太，本就是一個不出名的作家，她所以要嫁給一個即將被處死的犯人，據說就是想趁機名利雙收。

據外人傳說，犯人寫的書是他們二人合寫的。

從此以後吉姆夫人眞的出名了，她專爲電影明星寫傳記，「鬼作家」之名就不脛而走了。意思是說，像鬼一樣，看不見她本人。

吉姆夫人有了錢，就在邁阿密海灘附近買了幢洋房，她的「生意」愈來愈多了。

吉姆夫人搬入新屋中的三個月後，某夜來了一位中年紳士，願以高價請吉姆夫人寫一篇回憶錄，約十萬字。

原來此君是亞特蘭大的一個黑社會人物，對吉姆夫人來說，這種「顧客」對她是更具有宣傳價值的。因此，雙方立即談妥。紳士菲力浦還預付了兩千的訂金。

第二天同一時間，菲力浦就把所有的資料送來，並告訴吉姆夫人，這篇回憶錄希望能在兩個月內脫稿，三個月內出版。

吉姆夫人也答應了，吉姆夫人在菲力浦走後，就翻閱資料，看了一半就大爲震驚，也可以說十分驚喜。因爲在這種自述式的資料中，有些是既珍貴而又大胆的回憶。

如：當他二十五歲時，曾與某艷星有過一次超友誼關係，而該艷星該時已結了婚，她的丈夫是個製衣界的大亨。更重要的是，此事的發生，是該艷星採取主動。

當他二十五歲，在一家工廠做領班時，某夜下班，在途中發現一件謀殺案，而該案迄今未破，一旦這回憶錄問世，該案會再起高潮。

菲力浦二十九歲時，已參加了黑手黨，第一次奉命殺人，是在芝加哥，幹掉了一個背叛該黨，拐鉅款潛逃的匪徒。

另外還有販毒、威脅、毆打及傷害等犯罪事實。

所以，吉姆夫人眞是喜出望外，像這種作品，不要說委託者還出了極高的稿費，即使一文不付，對她也是有百利而無一害的。

她預計，此書問世，必定洛陽紙貴，轟動一時，而她的文名，更會如日中天，紅得發紫了。

這一夜，她一口氣把資料看完。內心興奮，上了床竟無法成眠。

大約在凌晨四點左右，隱隱聽到書房中傳來爭吵及咒罵聲。吉姆夫人傾耳靜聽，只聞一個男人咆哮說：我一向以爲妳高貴賢淑，沒想到妳在剛和我結婚不久就勾引小白臉了。妳下流！妳是個爛汚貨！

另外一個女的在哭訴着：原諒我！我一生只作了這一件錯事！事隔數十年，你就不能原諒我嗎？再說，這事傳揚出去，對他的名譽也會受到極大的傷害……。

「蕩婦，我被妳蒙騙了三十年，要我吃啞巴虧，妳是休想……」

女的哭了一會，說：「如果你不能原諒我，我去死好了！我希望你能善待我們的孩子！」

「這箇妳自管放心，孩子是我的骨血，我會好好待他的……」

吉姆夫人奔入書房中，當然沒有看到任何人。但她相信，自己今夜雖失眠了，尚不至產生這種錯覺。

她回到床上，又將入睡時，書房中再傳來斥呵聲：「笨蛋！眞沒想到，當年叫你去殺那個小人物，你居然弄得拖泥帶水，被人發現，弟兄們，把他幹了！要手脚乾淨，別再留下把柄……」

「是……」于是又傳來求饒聲：老大，看在我追隨你這多年份上，就饒我一命吧！老大……老大……。

不久，書房中傳來一聲鎗聲。吉姆夫人大驚，再次奔入書房，仍是一無所見。

然而，這些怪異之事，並未對她產生嚇阻作用，她按照預定進度，加緊趕寫完成。

當吉姆夫人打長途電話給菲力浦，告訴他回憶錄已如期脫稿，請他即日前來取稿並繳清尾款時，菲力浦的傭人在電話中告訴她，菲力浦早已患了絕症，一週前惡化，現已在彌留狀態之中。而且菲力浦並未留下遺囑，交待這件回憶錄及付款的事。

吉姆夫人有點失望，可是她是個野心極大的人，她認爲，既然菲力浦在送去資料時

付了訂金，還簽了一紙合約，她的立場很穩，現在自行出版這本回憶錄，于法並不抵觸，而且有賺無賠。

而現在她也知道，要不是菲力浦已患絕症，他是不敢揭開這些秘密的。況且，也正因爲菲力浦即將死亡，此書一出，所有的刑責問題，都由菲力浦帶到地下，和她更扯不上關係了，這更堅定了她出版此書的決心。

但是，當這本回憶錄推出的第三天，怪事發生了。製衣大亨的妻子，也就是老牌艷星××自殺死亡。另外一項報導，黑社會殺人滅口，棄屍時被警方破獲，這些都是兩個月前吉姆夫人于深夜聽到書房中所發生的事，如今一一證實了。

正如吉姆夫人所料，此回憶錄爲她帶來了財運，不到二十天就再版出書。吉姆夫人是不在乎良心譴責的。警方訪問她，她反而慶幸這不化任何費用的宣傳。

某夜，出版商宴請她，她喝了點酒，回家後已是凌晨一點多。但她在睡夢中被嚴厲的責罵聲驚醒：妳是個最虛僞的女人！妳爲了成名，不惜在獄中和一個死囚結婚，以便以妳的名義出他所寫的書。爲了金錢，不擇手段，揭人隱私，破壞人家的美滿家庭！妳這個狠毒的女人，妳會遭到報應的……。

吉姆夫人驚醒時，出了一身冷汗，因爲她看到一個背影走出臥室。這背影正是和她僅有一夜夫妻之實，早已死去的吉姆。

吉姆夫人本來不信這些，但因上次在書房中爭吵及鎗聲，事後都一一兌現，這次吉姆對她的咒罵，使她的心情十分惡劣，一星期未出過門。

第八天，出版商請她去看第三版的書，並帶她進入庫房，讓她親自查點即將發行的書，這也是爲了取信于她。

五百册一捆的書，用堆高機堆得整整齊齊。吉姆夫人當然並不想親自查點數字。只是看看這數萬册第三版的書內心也十分過癮。

就在她走到兩堆書中間時，兩邊高可齊樑的書同時倒下，把她壓在底下。

這後果是可以想像的，五米高的書堆倒下，每捆五百册，吉姆夫人是活不成的。

這件事曾轟動一時，而眞正獲利的人却不是吉姆夫人，因她無後代，而是出版商……。

（全書完）

陰陽眼

白翎著

出版者：育幼圖書有限公司
登記證：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一一九四號
總經銷：裕泰圖書有限公司
地址：北市重慶南路二段二十一號九F之三
電話：三二一三九四六・三九四九八五〇
郵撥：三二七七（台北局）
法律顧問：楊尚賢律師
門市部：裕泰圖書有限公司
地址：北市南京西路262巷19號
電話：五三六七〇〇六
郵撥：三二七七（台北局）
印刷者：上文印書館
地址：板橋市建國街54巷22號
電話：九六六二八七二
定價：每册新台幣八〇元正
港幣一三元正
美金五元正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初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